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XUZHOU BUT CONSTRUCTION MACHINERY JOINT-STOCK CO.,LTD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广发证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2024 年 12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与工程机械整机行业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整机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密切相关，因此零部件行业受下游整机行业、国民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工程机械行业在宏观经济上行阶段通常发展较为迅速，并带动零部件行业产销量的增长。如未来宏观经济和工程机械整机行业持续下行，可能导致公司下游整机客户的采购需求下降，最终影响公司的业绩水平。
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53%、47.63%和 57.66%，主要销售区域为美国、泰国、日本、加拿大、墨西哥等国家，其中，来自北美地区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25.61%、18.86%和 30.15%，占比相对较高。美国作为全球主要经济体和世界产业链重要环节所在地，其近年来采取的出口限制、关税壁垒等保护性贸易政策，对全球多个行业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自 2018 年以来，美国已针对中国颁布多次关税措施，对包含公司主要产品的原产于中国的部分商品加征关税；2021 年 11 月和 2022 年 3 月，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分别投票对进口自中国的移动式升降作业平台以及主要零部件（包括底架和转台）作出反补贴产业损害肯定性终裁及反倾销产业损害肯定性终裁。 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如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均为总部位于北美地区的跨国企业，公司主要产能位于中国境内以及泰国、墨西哥等国家，若未来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美国对中国、墨西哥继续提高关税或采取其他贸易保护措施，进一步加大对工程机械零部件相关产品进口的限制措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为工程机械整机行业，根据英国 KHL 集团 2024 年公布的全球工程机械行业前五大厂商市场份额为 42.8%，其中第一大厂商卡特彼勒占比为 16.8%，市场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客户也呈现出相对集中的特点。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欧历胜、安百拓、沃尔沃、捷尔杰等跨国工程机械整机厂商，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94.87%、93.76%和 93.57%，其中第一大客户卡特彼勒占比分别为 84.66%、83.47%和 75.60%，占比较高。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与卡特彼勒建立了合作关系，合作范围和深度不断增强。若未来公司因产品竞争力下降、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况对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造成不利影响，或者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不生不利变化，则对公司的收入、利润等经营业绩会产生较大影响。
存货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36,830.54 万元、33,408.13 万元和 37,053.3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3.77%、36.96%和 42.27%。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构成。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重大波动，或下游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存货将发生减值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母公司巴特股份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4 年 11 月复审通过。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397.67 万元、349.64 万元和 25.93 万元，占同期公司利润总额的 5.32%、12.34%和 1.15%。未来如果国家调整相

	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或发行人税收优惠资格不被核准，或公司因各种原因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者相关政府奖励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 83,418.56 万元、56,698.63 万元和 33,315.2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53%、47.63%和 57.66%。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1,269.47 万元、-821.52 万元和 392.98 万元。公司出口贸易主要以美元、泰铢结算，结算货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可能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汇率变动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2.58%、12.75%和 15.91%，毛利率总体较低，主要由原材料价格波动、行业特点及公司销售政策造成。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迭代，行业竞争状况加剧或产品生产成本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毛利率发生大幅波动、持续保持较低水平甚至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对盈利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9,181.17 万元、23,274.94 万元和 24,693.30 万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6.78%、17.74%和 19.07%，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应收账款管理难度也将随之增加，若宏观经济环境、下游客户经营情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增加，进而对公司的日常资金周转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0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1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1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4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7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49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1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1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62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75
五、 经营合规情况	79
六、 商业模式	82
七、 创新特征	83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85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0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2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3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0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04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0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7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7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1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2
一、 财务报表	112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22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23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3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45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46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61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8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95
十、 重要事项	200
十一、 股利分配	202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03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05
第六节 附表	206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06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13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18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23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23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24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5
主办券商声明.....	226
律师事务所声明.....	227
审计机构声明.....	228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229
第八节 附件	230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巴特股份、挂牌公司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巴特有限	指	公司前身徐州巴特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巴特国贸	指	徐州巴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众智发展	指	徐州众智发展有限公司
万向经贸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万向经济贸易公司
希格威	指	徐州希格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贝德机械	指	徐州贝德机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泰国星巴特	指	STAR BUT(THAILAND)CO.,LTD
加拿大 BCSC	指	BCSC SERVICES INC.
美国 BUSC	指	BUSC SERVICES INC.
苏州星巴特	指	星巴特（苏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巴特	指	BUT AUSTRALIA PTY LTD
墨西哥巴特	指	Butamorph Mexico, S.A. de C.V.
重工机械分公司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机械分公司
星利分公司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星利分公司
保税物流分公司	指	徐州巴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保税物流分公司
巴特企管	指	徐州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巴特海迈	指	徐州巴特海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卡特彼勒	指	卡特彼勒公司（Caterpillar），成立于 1925 年，是世界上最大的工程机械和矿山设备生产厂家、燃气发动机和工业用燃气轮机生产厂家之一，也是世界上最大的柴油机厂家之一
小松	指	株式会社小松制作所，成立于 1921 年，是全球最大的工程机械及矿山机械制造企业之一，主要产品有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自卸卡车等工程机械，以及各种产业机械、物流机械、地下工程机械、柴油发电设备等
徐工机械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规模大、产品品种与系列齐全、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三一重工	指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是中国工程机械知名制造商，主要产销挖掘机、混凝土机械、起重机等
约翰迪尔	指	约翰迪尔（John Deere），成立于 1837 年，是世界领先的农业和林业领域先进产品和服务供应商，是主要的建筑、草坪和场地养护、景观工程和灌溉领域先进产品和服务供应商
利纳马	指	利纳马集团（Linamar Corporation），成立于 1964 年，是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企业，主要生产发动机、底盘零部件及组件等精密金属零部件及系统
沃尔沃	指	沃尔沃集团，工程机械板块主要包括沃尔沃建筑设备（中国）有限公司和山东临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等，其中沃尔沃建筑设备（中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主要生产不同型号的挖掘机，轮式装载机，自行式平地机，铰接式卡车等产品
欧历胜	指	Haulotte Group，系全球重要工程机械设备制造商之一
安百拓	指	安百拓集团（Epiroc），系 2017 年从阿特拉斯 科普柯集团拆分而来，专业从事研发并生产凿岩钻机、岩石开挖和建筑设备及工具，是全球

		领先的采矿与基础建设领域供应商。
特雷克斯	指	特雷克斯公司（Terex Corporation），成立于 1933 年，是一家全球性多元化的工程机械制造商，专门为建筑、基础设施、挖掘、采矿、货运、精炼以及公用事业等行业提供可靠的客户解决方案。
中信钢材	指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全球领先的专业化特殊钢材料制造企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世纪同仁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评估师	指	江苏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释义		
属具	指	工程机械附属工作装置
挖斗	指	安装在挖掘机斗杆和连杆上的斗型工具，是挖掘机的主要工作属具，主要用途为挖取和装载
连杆	指	两端分别与主动和从动构件铰接以传递运动和力的杆件
破碎锤	指	破碎锤是指以液压为动力，驱动活塞做往复运动，靠活塞冲程时的动能冲击钎杆，对物体产生破碎作用的机械设备
快换	指	一种能实现快速安装、切换各种配件（如挖斗、铲斗等），扩大挖掘机、装载机等整机使用范围，并能节省时间、提高效率的工具
上车架	指	回转支撑上的回转平台，主要与下车架配合实现挖掘机回转的功能，是挖掘机最重要的结构件之一。主要由左右裙架、中心支架、发动机支架、丝套、焊接螺母等组成
裙架	指	裙架是上车架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分为左裙架和右裙架，左裙架上主要用来安装驾驶室、散热器；右裙架上主要用来安装燃油箱、液压油箱、工具箱等
六西格玛	指	一种改善企业质量流程管理的技术，以“零缺陷”的完美商业追求，带动质量大幅提高、成本大幅度降低，最终实现企业财务成效的提升与企业竞争力的突破。
BIQ	指	制造质量（Built in Quality），在制造工序中求质量，将质量引入到工序中等方法，通过这些方法可以防止缺陷的出现，检测到缺陷的存在，并实施对策防止同样的缺陷再次出现。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0722830735M	
注册资本（万元）	25,489.796	
法定代表人	高二庆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12 日	
住所	江苏省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电话	0516-87899668	
传真	0516-87899668	
邮编	221004	
电子信箱	huang_aaron@butjx.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黄廷磊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1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C3514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12101510	建筑、农用机械与重型卡车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1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C3514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经营范围	工程机械及机辅具、大中型钢结构件生产、研发、销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营销策划及财务、资产管理咨询服务；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巴特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254,897,96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七章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2）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二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但是，未经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不得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与公司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第三方。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第二十五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

第二十五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期间，应当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督管理机构制定的交易规则。

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第二十八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及 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 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巴特企管	103,998,368	40.80%	否	是	否	-	-	-	-	34,666,122
2	巴特海迈	25,999,592	10.20%	否	是	否	-	-	-	-	8,666,530
3	姜伟	10,600,000	4.16%	否	否	否	-	-	-	-	10,600,000
4	徐荣	6,600,000	2.59%	否	否	否	-	-	-	-	6,600,000
5	袁甲	5,000,000	1.96%	否	否	否	-	-	-	-	5,000,000
6	吴晓红	2,600,000	1.02%	否	否	否	-	-	-	-	2,600,000
7	高二庆	2,200,000	0.86%	是	是	否	-	-	-	-	550,000
8	许庆文	2,200,000	0.86%	否	否	否	-	-	-	-	2,200,000
9	徐明国	2,100,000	0.82%	否	否	否	-	-	-	-	2,100,000
10	尚稷桢	2,050,000	0.80%	否	否	否	-	-	-	-	2,050,000
11	张程	2,000,000	0.78%	否	否	否	-	-	-	-	2,000,000
12	李玲玮	1,900,000	0.75%	否	否	否	-	-	-	-	1,900,000
13	李计叶	1,500,000	0.59%	否	否	否	-	-	-	-	1,500,000
14	孙茂安	1,500,000	0.59%	否	否	否	-	-	-	-	1,500,000
15	焦生炉	1,200,000	0.47%	否	否	否	-	-	-	-	1,200,000
16	夏玉玲	1,050,000	0.41%	否	否	否	-	-	-	-	1,050,000
17	董继奎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18	冯正新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19	何光义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0	胡兴水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1	黄伟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2	黄国良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3	黄健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4	黄廷磊	1,000,000	0.39%	是	是	否	-	-	-	-	250,000
25	姜涛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6	李道泉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7	梁卫东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8	刘为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29	刘铁峰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0	王伟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1	王桂芳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2	肖忠传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3	许斌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4	闫丽娟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5	杨洪君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6	翟明政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7	张蓓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8	张梅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39	周敏生	1,000,000	0.39%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40	韩勇	950,000	0.37%	否	否	否	-	-	-	-	950,000
41	李世成	950,000	0.37%	否	否	否	-	-	-	-	950,000
42	朱爱菊	900,000	0.35%	否	否	否	-	-	-	-	900,000
43	韩敬凜	850,000	0.33%	否	否	否	-	-	-	-	850,000
44	房卫平	800,000	0.31%	否	否	否	-	-	-	-	800,000
45	付红	800,000	0.31%	否	否	否	-	-	-	-	800,000
46	芦秀荣	800,000	0.31%	否	否	否	-	-	-	-	800,000
47	单礼彬	800,000	0.31%	否	否	否	-	-	-	-	800,000
48	王凤琴	800,000	0.31%	否	否	否	-	-	-	-	800,000
49	徐强	800,000	0.31%	否	否	否	-	-	-	-	800,000
50	上官雯霞	700,000	0.27%	否	否	否	-	-	-	-	700,000
51	盛迎义	700,000	0.27%	是	是	否	-	-	-	-	175,000
52	王梦尧	700,000	0.27%	否	否	否	-	-	-	-	700,000
53	张闰	700,000	0.27%	否	否	否	-	-	-	-	700,000
54	张学民	700,000	0.27%	否	否	否	-	-	-	-	700,000

55	张成琳	700,000	0.27%	否	否	否	-	-	-	-	700,000
56	扈向阳	650,000	0.26%	否	否	否	-	-	-	-	650,000
57	张福忠	650,000	0.26%	否	否	否	-	-	-	-	650,000
58	鲍庆河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59	刘建梅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0	任昌义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1	沙先亮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2	孙守平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3	杨力夫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4	袁立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5	张玉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6	张焕玲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7	赵荣霞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8	郑红艳	600,000	0.24%	否	否	否	-	-	-	-	600,000
69	高春杰	550,000	0.22%	否	否	否	-	-	-	-	550,000
70	何冰冰	550,000	0.22%	否	否	否	-	-	-	-	550,000
71	黄岩	550,000	0.22%	是	否	否	-	-	-	-	137,500
72	卢小东	550,000	0.22%	否	否	否	-	-	-	-	550,000
73	任民	550,000	0.22%	否	否	否	-	-	-	-	550,000
74	孙洋	550,000	0.22%	否	否	否	-	-	-	-	550,000
75	徐如新	550,000	0.22%	否	否	否	-	-	-	-	550,000
76	白卫红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77	曹倩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78	曹为春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79	孟浩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0	陈倩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1	陈兴群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2	楚跃进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3	褚玉芳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4	董金芳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5	杜啸楠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6	范化林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7	高克勤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8	高文焕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89	高晓平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0	耿诗礼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1	郭世敏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2	郝明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3	郝向忠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4	贺越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5	胡晓峰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6	黄健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7	黄晓华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8	金灿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99	靳燕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0	李春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1	李娟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2	李涛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3	李国峰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4	李玉珍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5	梁栋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6	廖玉琳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7	刘大荣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8	刘月梅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9	柳学强	500,000	0.20%	是	是	否	-	-	-	-	125,000
110	娄林祥	500,000	0.20%	是	否	否	-	-	-	-	125,000
111	罗衍领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2	马学军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3	孟永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4	孟浩生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5	孟蓬莒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6	宁玉阁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7	彭兴亮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8	彭韞丽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9	沙炳远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0	史少华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1	孙淑芹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2	田永松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3	王红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4	王燕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5	王魁民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6	魏加明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7	魏小恒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8	吴永发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29	徐敏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0	徐爱华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1	闫克黎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2	杨炜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3	杨尚福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4	张惠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5	张勇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6	张宝成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7	张福德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8	张广全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39	张士泉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40	张小枝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41	张忠海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42	赵丽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43	赵成彦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44	郑广琴	500,000	0.20%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45	朱培安	500,000	0.20%	是	是	否	-	-	-	-	125,000
合计	-	254,897,960	100.00%	-	-	-	-	-	-	-	163,770,152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25,489.796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 适用 □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4.06	6,86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3.47	6,607.1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 适用 √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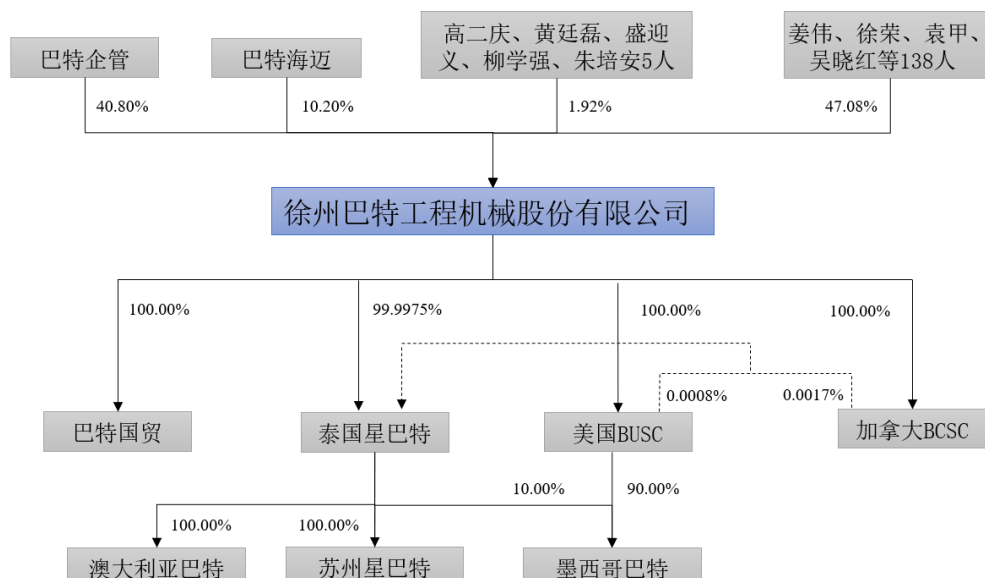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6,867.80 万元、1,834.0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6,607.10 万元、1,543.47 万元，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之“（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的规定。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巴特企管直接持有公司 10,399.84 万股，持股比例为 40.80%，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徐州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MA235F001B
法定代表人	高二庆
设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6,240.00 万元
公司住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 E1 楼 1002 室
邮编	221004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企业管理咨询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高二庆	21,216,000.00	21,216,000.00	34.00%
2	黄廷磊	7,440,000.00	7,440,000.00	11.92%
3	盛迎义	6,000,000.00	6,000,000.00	9.62%

4	柳学强	5,040,000.00	5,040,000.00	8.08%
5	程秋波	2,400,000.00	2,400,000.00	3.85%
6	杨京浴	1,920,000.00	1,920,000.00	3.08%
7	朱培安	1,920,000.00	1,920,000.00	3.08%
8	鲍庆河	1,680,000.00	1,680,000.00	2.69%
9	刘友军	1,440,000.00	1,440,000.00	2.31%
10	任昌义	1,200,000.00	1,200,000.00	1.92%
11	贺防震	1,200,000.00	1,200,000.00	1.92%
12	娄林祥	960,000.00	960,000.00	1.54%
13	黄岩	960,000.00	960,000.00	1.54%
14	宋庆雷	720,000.00	720,000.00	1.15%
15	袁立	720,000.00	720,000.00	1.15%
16	李娟	720,000.00	720,000.00	1.15%
17	华蔚	720,000.00	720,000.00	1.15%
18	杨晓辉	624,000.00	624,000.00	1.00%
19	孙洋	480,000.00	480,000.00	0.77%
20	黄平静	480,000.00	480,000.00	0.77%
21	沙庆芬	480,000.00	480,000.00	0.77%
22	杨郁	480,000.00	480,000.00	0.77%
23	孟永	240,000.00	240,000.00	0.38%
24	苗亮	240,000.00	240,000.00	0.38%
25	许彦丽	240,000.00	240,000.00	0.38%
26	王倩	240,000.00	240,000.00	0.38%
27	王江红	240,000.00	240,000.00	0.38%
28	刘福平	240,000.00	240,000.00	0.38%
29	张国壮	240,000.00	240,000.00	0.38%
30	卢小东	240,000.00	240,000.00	0.38%
31	郭鹏	240,000.00	240,000.00	0.38%
32	王介洋	240,000.00	240,000.00	0.38%
33	李鑫	240,000.00	240,000.00	0.38%
34	胡元顶	240,000.00	240,000.00	0.38%
35	李蒙	240,000.00	240,000.00	0.38%
36	王欣泉	240,000.00	240,000.00	0.38%
37	杨君	240,000.00	240,000.00	0.38%
合计	-	62,400,000.00	62,400,000.00	100.00%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1) 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二庆。高二庆直接持有公司 0.86%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7.34%的股份，通过一致行动协议能够控制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持有的公司 52.06%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52.92%表决权，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一致行动协议

2023 年 12 月 17 日，高二庆与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程秋波、朱培安及巴特企管、巴特海迈共同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限为 20 年，关于一致行动的具体约定如下：

一、一致行动安排

1.1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程秋波、朱培安一致认可并同意，各方在巴特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巴特企管股东会、巴特海迈合伙人会议层面对巴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务决策上应保持一致行动；在各方作为巴特股份的股东、董事，以及巴特企管股东、巴特海迈合伙人，行使权力、履行义务而对巴特股份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事项做出决策或予以执行中应保持一致行动。

1.2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程秋波、朱培安同意，各方作为巴特股份股东、巴特企管股东及巴特海迈合伙人，在行使股东/合伙人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提名董事、监事人选，选举董事、监事等权利等，以下简称“股东权利”）时，各方应提前征询高二庆的意见，在巴特股份股东大会、巴特企管股东会及巴特海迈合伙人会议无条件以高二庆的意见为准保持一致行动，并行使股东权利。

1.3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程秋波、朱培安同意，各方中的一方或多方如担任巴特股份董事的，其在行使董事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其作为公司董事之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以下简称“董事权利”）时，各方应提前征询高二庆的意见，在巴特股份董事会上无条件地以高二庆的意见为准保持一致行动，并行使董事权利。

二、提案权的行使

各方在向巴特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前，应当按照本协议第一条约定提前征询高二庆的意见，经其同意后以巴特企管和巴特海迈的名义向巴特股份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各方一致同意对按照上述程序提出的议案各方将在巴特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议案做出与高二庆的意见相同的表决意见。

三、表决权的行使

3.1 在巴特股份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前，各方应按照本协议第一条约定提前征询高二庆的意见，各方应以高二庆的意见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3.2 在巴特股份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各方中一方或多方担任公司董事的，其应按照本协议第一

条约定提前征询高二庆的意见，并以高二庆的意见为准在董事会上进行投票表决。

3.3 各方一致认可并同意，巴特企管、巴特海迈作为巴特股份的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时，委托高二庆作为授权代表，按照其意思表示进行表决。

3.4 各方一致认可并同意，巴特企管召开股东会、巴特海迈召开合伙人会议时，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程秋波、朱培安无法现场出席的，同意且仅能委托高二庆作为授权代表出席巴特企管股东会和巴特海迈合伙人会议，并按照其意思表示进行表决。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高二庆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62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研究生
任职情况	现任巴特国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星巴特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泰国星巴特董事，巴特企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巴特海迈执行事务合伙人，加拿大 BCSC 董事，美国 BUSC 董事兼总裁，墨西哥巴特董事兼总裁，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曾任徐州重型机械厂工程师、室主任、技术处处长助理、处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出口件厂厂长，徐州徐工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巴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众智发展副总经理、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期间	实际控制人
1	2020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6 日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程秋波、朱培安、杨京浴、鲍庆河、刘友军
2	2023 年 12 月 17 日至今	高二庆

对公司治理、合法规范经营、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过变化

2020年12月，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杨京浴、鲍庆河、刘友军、巴特企管、巴特海迈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杨京浴、鲍庆河、刘友军九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各方一致同意按照九人直接持股数和间接持股数额总和中超过半数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意见为准，有效期为三年。

2020年12月至2023年12月，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杨京浴、鲍庆河、刘友军九人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023年12月，前述《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届满后，高二庆与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巴特企管、巴特海迈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上述六名自然人在巴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巴特企管股东会、巴特海迈合伙人会议层面对巴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务决策上应保持一致行动；在各方作为巴特公司的股东、董事，以及巴特企管股东、巴特海迈合伙人，行使权力、履行义务而对巴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事项做出决策或予以执行中应保持一致行动；并以高二庆的意见为准保持一致行动，行使股东和董事权利；有效期为协议签订之日起二十年。

2023年12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高二庆直接持有公司0.86%的股份，通过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间接持有公司17.34%的股份。根据《一致行动人协议》的约定，高二庆能够通过巴特企管、巴特海迈控制公司40.80%、10.20%股份对应的表决权；能够控制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持有的公司0.39%、0.27%、0.20%、0.20%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因此，高二庆合计可以控制公司52.92%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高二庆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担任巴特企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巴特海迈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的治理结构、生产经营、日常管理及人员结构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始终能够合法规范经营，实际控制人变更未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巴特企管	103,998,368	40.80%	法人	否
2	巴特海迈	25,999,592	10.20%	合伙企业	否
3	姜伟	10,600,000	4.16%	自然人	否
4	徐荣	6,600,000	2.59%	自然人	否
5	袁甲	5,000,000	1.96%	自然人	否

6	吴晓红	2,600,000	1.02%	自然人	否
7	高二庆	2,200,000	0.86%	自然人	否
8	许庆文	2,200,000	0.86%	自然人	否
9	徐明国	2,100,000	0.82%	自然人	否
10	尚稷桢	2,050,000	0.80%	自然人	否
合计	-	163,347,960	64.07%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巴特企管	10,399.84	40.80%	巴特企管和巴特海迈均受高二庆控制；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未直接持股）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将以自身名义或授权巴特企管、巴特海迈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按照高二庆的意见对议案作出相同的表决意见。
2	巴特海迈	2,599.96	10.20%	
3	高二庆	220.00	0.86%	
4	黄廷磊	100.00	0.39%	
5	盛迎义	70.00	0.27%	
6	柳学强	50.00	0.20%	
7	朱培安	50.00	0.20%	
8	李计叶	150.00	0.59%	李计叶与王桂芳系叔嫂关系
9	王桂芳	100.00	0.39%	
10	李国峰	50.00	0.20%	李玉珍与李国峰系姐弟关系
11	李玉珍	50.00	0.20%	
12	徐荣	660.00	2.59%	徐荣与杨京浴（间接持股）系母婿关系

（五）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巴特企管

1）基本信息：

名称	徐州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7日
类型	公司法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MA235F001B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二庆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E1楼10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高二庆	21,216,000.00	21,216,000.00	34.00%
2	黄廷磊	7,440,000.00	7,440,000.00	11.92%

3	盛迎义	6,000,000.00	6,000,000.00	9.62%
4	柳学强	5,040,000.00	5,040,000.00	8.08%
5	程秋波	2,400,000.00	2,400,000.00	3.85%
6	杨京浴	1,920,000.00	1,920,000.00	3.08%
7	朱培安	1,920,000.00	1,920,000.00	3.08%
8	鲍庆河	1,680,000.00	1,680,000.00	2.69%
9	刘友军	1,440,000.00	1,440,000.00	2.31%
10	任昌义	1,200,000.00	1,200,000.00	1.92%
11	贺防震	1,200,000.00	1,200,000.00	1.92%
12	娄林祥	960,000.00	960,000.00	1.54%
13	黄岩	960,000.00	960,000.00	1.54%
14	宋庆雷	720,000.00	720,000.00	1.15%
15	袁立	720,000.00	720,000.00	1.15%
16	李娟	720,000.00	720,000.00	1.15%
17	华蔚	720,000.00	720,000.00	1.15%
18	杨晓辉	624,000.00	624,000.00	1.00%
19	孙洋	480,000.00	480,000.00	0.77%
20	黄平静	480,000.00	480,000.00	0.77%
21	沙庆芬	480,000.00	480,000.00	0.77%
22	杨郁	480,000.00	480,000.00	0.77%
23	孟永	240,000.00	240,000.00	0.38%
24	苗亮	240,000.00	240,000.00	0.38%
25	许彦丽	240,000.00	240,000.00	0.38%
26	王倩	240,000.00	240,000.00	0.38%
27	王江红	240,000.00	240,000.00	0.38%
28	刘福平	240,000.00	240,000.00	0.38%
29	张国壮	240,000.00	240,000.00	0.38%
30	卢小东	240,000.00	240,000.00	0.38%
31	郭鹏	240,000.00	240,000.00	0.38%
32	王介洋	240,000.00	240,000.00	0.38%
33	李鑫	240,000.00	240,000.00	0.38%
34	胡元顶	240,000.00	240,000.00	0.38%
35	李蒙	240,000.00	240,000.00	0.38%
36	王欣泉	240,000.00	240,000.00	0.38%
37	杨君	240,000.00	240,000.00	0.38%
合计	-	62,400,000.00	62,400,000.00	100.00%

(2) 巴特海迈

1) 基本信息:

名称	徐州巴特海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6日
类型	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MA235C6E6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二庆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E1楼10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高二庆	5,304,000.00	5,304,000.00	34.00%
2	黄廷磊	1,860,000.00	1,860,000.00	11.92%
3	盛迎义	1,500,000.00	1,500,000.00	9.62%
4	柳学强	1,260,000.00	1,260,000.00	8.08%
5	程秋波	600,000.00	600,000.00	3.85%
6	杨京浴	480,000.00	480,000.00	3.08%
7	朱培安	480,000.00	480,000.00	3.08%
8	鲍庆河	420,000.00	420,000.00	2.69%
9	刘友军	360,000.00	360,000.00	2.31%
10	任昌义	300,000.00	300,000.00	1.92%
11	贺防震	300,000.00	300,000.00	1.92%
12	娄林祥	240,000.00	240,000.00	1.54%
13	黄岩	240,000.00	240,000.00	1.54%
14	宋庆雷	180,000.00	180,000.00	1.15%
15	袁立	180,000.00	180,000.00	1.15%
16	李娟	180,000.00	180,000.00	1.15%
17	华蔚	180,000.00	180,000.00	1.15%
18	杨晓辉	155,700.00	155,700.00	1.00%
19	孙洋	120,000.00	120,000.00	0.77%
20	黄平静	120,000.00	120,000.00	0.77%
21	沙庆芬	120,000.00	120,000.00	0.77%
22	杨郁	120,000.00	120,000.00	0.77%
23	孟永	60,000.00	60,000.00	0.38%
24	苗亮	60,000.00	60,000.00	0.38%
25	许彦丽	60,000.00	60,000.00	0.38%
26	王倩	60,000.00	60,000.00	0.38%
27	王江红	60,000.00	60,000.00	0.38%
28	刘福平	60,000.00	60,000.00	0.38%
29	张国壮	60,000.00	60,000.00	0.38%
30	卢小东	60,000.00	60,000.00	0.38%
31	郭鹏	60,000.00	60,000.00	0.38%
32	王介洋	60,000.00	60,000.00	0.38%
33	李鑫	60,000.00	60,000.00	0.38%
34	胡元顶	60,000.00	60,000.00	0.38%
35	李蒙	60,000.00	60,000.00	0.38%
36	王欣泉	60,000.00	60,000.00	0.38%
37	杨君	60,000.00	60,000.00	0.38%
合计	-	15,599,700.00	15,599,7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巴特企管	是	是	巴特企管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并进行有关投资活动或者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且未曾对公司以外的任何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	巴特海迈	是	是	巴特海迈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并进行有关投资活动或者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且未曾对公司以外的任何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3	姜伟	是	否	自然人
4	徐荣	是	否	自然人
5	袁甲	是	否	自然人
6	吴晓红	是	否	自然人
7	高二庆	是	否	自然人
8	许庆文	是	否	自然人
9	徐明国	是	否	自然人
10	尚稷楨	是	否	自然人
11	张程	是	否	自然人
12	李玲玮	是	否	自然人
13	李计叶	是	否	自然人
14	孙茂安	是	否	自然人
15	焦生炉	是	否	自然人
16	夏玉玲	是	否	自然人
17	董继奎	是	否	自然人
18	冯正新	是	否	自然人
19	何光义	是	否	自然人
20	胡兴水	是	否	自然人
21	黄伟	是	否	自然人
22	黄国良	是	否	自然人
23	黄健	是	否	自然人
24	黄廷磊	是	否	自然人
25	姜涛	是	否	自然人
26	李道泉	是	否	自然人
27	梁卫东	是	否	自然人
28	刘为	是	否	自然人

29	刘铁峰	是	否	自然人
30	王伟	是	否	自然人
31	王桂芳	是	否	自然人
32	肖忠传	是	否	自然人
33	许斌	是	否	自然人
34	闫丽娟	是	否	自然人
35	杨洪君	是	否	自然人
36	翟明政	是	否	自然人
37	张蓓	是	否	自然人
38	张梅	是	否	自然人
39	周敏生	是	否	自然人
40	韩勇	是	否	自然人
41	李世成	是	否	自然人
42	朱爱菊	是	否	自然人
43	韩敬凜	是	否	自然人
44	房卫平	是	否	自然人
45	付红	是	否	自然人
46	芦秀荣	是	否	自然人
47	单礼彬	是	否	自然人
48	王凤琴	是	否	自然人
49	徐强	是	否	自然人
50	上官雯霞	是	否	自然人
51	盛迎义	是	否	自然人
52	王梦尧	是	否	自然人
53	张闰	是	否	自然人
54	张学民	是	否	自然人
55	张成琳	是	否	自然人
56	扈向阳	是	否	自然人
57	张福忠	是	否	自然人
58	鲍庆河	是	否	自然人
59	刘建梅	是	否	自然人
60	任昌义	是	否	自然人
61	沙先亮	是	否	自然人
62	孙守平	是	否	自然人
63	杨力夫	是	否	自然人
64	袁立	是	否	自然人
65	张玉	是	否	自然人
66	张焕玲	是	否	自然人
67	赵荣霞	是	否	自然人
68	郑红艳	是	否	自然人
69	高春杰	是	否	自然人
70	何冰冰	是	否	自然人
71	黄岩	是	否	自然人
72	卢小东	是	否	自然人
73	任民	是	否	自然人
74	孙洋	是	否	自然人
75	徐如新	是	否	自然人
76	白卫红	是	否	自然人
77	曹倩	是	否	自然人

78	曹为春	是	否	自然人
79	孟浩	是	否	自然人
80	陈倩	是	否	自然人
81	陈兴群	是	否	自然人
82	楚跃进	是	否	自然人
83	褚玉芳	是	否	自然人
84	董金芳	是	否	自然人
85	杜啸楠	是	否	自然人
86	范化林	是	否	自然人
87	高克勤	是	否	自然人
88	高文焕	是	否	自然人
89	高晓平	是	否	自然人
90	耿诗礼	是	否	自然人
91	郭世敏	是	否	自然人
92	郝明	是	否	自然人
93	郝向忠	是	否	自然人
94	贺越	是	否	自然人
95	胡晓峰	是	否	自然人
96	黄健	是	否	自然人
97	黄晓华	是	否	自然人
98	金灿	是	否	自然人
99	靳燕	是	否	自然人
100	李春	是	否	自然人
101	李娟	是	否	自然人
102	李涛	是	否	自然人
103	李国峰	是	否	自然人
104	李玉珍	是	否	自然人
105	梁栋	是	否	自然人
106	廖玉琳	是	否	自然人
107	刘大荣	是	否	自然人
108	刘月梅	是	否	自然人
109	柳学强	是	否	自然人
110	娄林祥	是	否	自然人
111	罗衍领	是	否	自然人
112	马学军	是	否	自然人
113	孟永	是	否	自然人
114	孟浩生	是	否	自然人
115	孟蓬莒	是	否	自然人
116	宁玉阁	是	否	自然人
117	彭兴亮	是	否	自然人
118	彭韞丽	是	否	自然人
119	沙炳远	是	否	自然人
120	史少华	是	否	自然人
121	孙淑芹	是	否	自然人
122	田永松	是	否	自然人
123	王红	是	否	自然人
124	王燕	是	否	自然人
125	王魁民	是	否	自然人
126	魏加明	是	否	自然人

127	魏小恒	是	否	自然人
128	吴永发	是	否	自然人
129	徐敏	是	否	自然人
130	徐爱华	是	否	自然人
131	闫克黎	是	否	自然人
132	杨炜	是	否	自然人
133	杨尚福	是	否	自然人
134	张惠	是	否	自然人
135	张勇	是	否	自然人
136	张宝成	是	否	自然人
137	张福德	是	否	自然人
138	张广全	是	否	自然人
139	张士泉	是	否	自然人
140	张小枝	是	否	自然人
141	张忠海	是	否	自然人
142	赵丽	是	否	自然人
143	赵成彦	是	否	自然人
144	郑广琴	是	否	自然人
145	朱培安	是	否	自然人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0 年 9 月，众智发展与万向经贸共同出资设立巴特有限。其中，众智发展、万向经贸分别以货币出资 112.50 万元、12.50 万元。

2000 年 9 月 25 日，徐州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徐公会验字（2000）第 395 号），经审验，截至 2000 年 9 月 25 日止，巴特有限实收资本 125.00 万元已足额到位，各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0 年 9 月 26 日，巴特有限取得了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巴特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	-----	------

1	众智发展	112.50	90.00%
2	万向经贸	12.50	10.00%
合计		125.00	100.00%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09 年 7 月 25 日，徐州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徐正会所审字[2009]095 号），经审计，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巴特有限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6,807.86 万元。

2009 年 8 月 4 日，徐州大彭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徐彭评报字[2009]第 32 号），截至基准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巴特有限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9,402.78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8 日，江苏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彭评报字[2009]第 32 号<徐州巴特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企业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资产评估复核报告》（苏富评咨字[2024]第 020 号），对上述《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了复核确认。

2009 年 12 月 20 日，巴特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同意由 147 名发起人收购众智发展所持有的巴特有限 4,000.00 万元股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13,500.00 万元，新增股本 9,500.00 万元由投资人以现金方式缴纳。

2009 年 12 月 28 日，众智发展与发起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众智发展将其持有的巴特有限 4,00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徐荣、刘铁峰、高二庆等 147 位自然人，转让价款为 4,000.00 万元。

巴特有限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将除实收资本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向众智发展分配，分配后巴特有限账面所有者权益系实收资本 4,000.00 万元。巴特有限由 147 名发起人股东收购上述股权并新增出资 9,50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华兴会验[2009]第 1438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巴特股份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13,500.00 万元。

2024 年 12 月 26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4）01930 号），经复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数据为 6,807.86 万元。经公司确认超出原实收资本的 4,000.00 万元的净资产分配给原股东众智发展，实际剩余 4,000.0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作为股份公司的出资，已出资到位；此外，公司已收到徐荣、刘铁峰，高二庆等 147 名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9,50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12 日，巴特股份就上述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姜伟	1,060.00	7.85%

2	徐荣	660.00	4.89%
3	希格威	600.00	4.44%
4	袁美群	500.00	3.70%
5	刘岩	300.00	2.22%
6	吴晓红	260.00	1.93%
7	高二庆	220.00	1.63%
8	许庆文	220.00	1.63%
9	徐明国	210.00	1.56%
10	张程	200.00	1.48%
11	李玲玮	190.00	1.41%
12	尚稷楨	155.00	1.15%
13	李计叶	150.00	1.11%
14	孙茂安	150.00	1.11%
15	焦生炉	120.00	0.89%
16	夏玉玲	105.00	0.78%
17	董继奎	100.00	0.74%
18	冯正新	100.00	0.74%
19	何光义	100.00	0.74%
20	胡兴水	100.00	0.74%
21	黄健	100.00	0.74%
22	黄伟	100.00	0.74%
23	黄国良	100.00	0.74%
24	黄廷磊	100.00	0.74%
25	姜涛	100.00	0.74%
26	李道泉	100.00	0.74%
27	梁卫东	100.00	0.74%
28	刘为	100.00	0.74%
29	刘铁峰	100.00	0.74%
30	王伟	100.00	0.74%
31	王桂芳	100.00	0.74%
32	肖忠传	100.00	0.74%
33	许斌	100.00	0.74%
34	闫丽娟	100.00	0.74%
35	杨洪君	100.00	0.74%
36	翟明政	100.00	0.74%
37	张蓓	100.00	0.74%
38	张梅	100.00	0.74%
39	周敏生	100.00	0.74%
40	韩勇	95.00	0.70%
41	李世成	95.00	0.70%
42	彭兴亮	90.00	0.67%
43	朱爱菊	90.00	0.67%
44	韩敬凜	85.00	0.63%
45	单礼彬	80.00	0.59%
46	房卫平	80.00	0.59%
47	付红	80.00	0.59%
48	芦秀荣	80.00	0.59%
49	王凤琴	80.00	0.59%
50	徐强	80.00	0.59%

51	上官雯霞	70.00	0.52%
52	盛迎义	70.00	0.52%
53	王瑞福	70.00	0.52%
54	张闰	70.00	0.52%
55	张淑华	70.00	0.52%
56	张学民	70.00	0.52%
57	甄宪玲	70.00	0.52%
58	扈向阳	65.00	0.48%
59	张福忠	65.00	0.48%
60	鲍庆河	60.00	0.44%
61	仇文华	60.00	0.44%
62	刘建梅	60.00	0.44%
63	沙先亮	60.00	0.44%
64	孙守平	60.00	0.44%
65	杨力夫	60.00	0.44%
66	袁立	60.00	0.44%
67	张玉	60.00	0.44%
68	张焕玲	60.00	0.44%
69	赵荣霞	60.00	0.44%
70	郑红艳	60.00	0.44%
71	高春杰	55.00	0.41%
72	何冰冰	55.00	0.41%
73	黄岩	55.00	0.41%
74	卢小东	55.00	0.41%
75	任民	55.00	0.41%
76	孙洋	55.00	0.41%
77	徐如新	55.00	0.41%
78	白卫红	50.00	0.37%
79	曹倩	50.00	0.37%
80	曹为春	50.00	0.37%
81	陈淑琴	50.00	0.37%
82	陈文生	50.00	0.37%
83	陈兴群	50.00	0.37%
84	楚跃进	50.00	0.37%
85	褚玉芳	50.00	0.37%
86	崔志成	50.00	0.37%
87	董金芳	50.00	0.37%
88	杜啸楠	50.00	0.37%
89	范化林	50.00	0.37%
90	高克勤	50.00	0.37%
91	高文焕	50.00	0.37%
92	高晓平	50.00	0.37%
93	耿诗礼	50.00	0.37%
94	郭世敏	50.00	0.37%
95	郝明	50.00	0.37%
96	郝向忠	50.00	0.37%
97	贺越	50.00	0.37%
98	胡晓峰	50.00	0.37%
99	黄健	50.00	0.37%

100	黄晓华	50.00	0.37%
101	金灿	50.00	0.37%
102	李春	50.00	0.37%
103	李娟	50.00	0.37%
104	李涛	50.00	0.37%
105	李国峰	50.00	0.37%
106	李玉珍	50.00	0.37%
107	梁栋	50.00	0.37%
108	刘进	50.00	0.37%
109	刘大荣	50.00	0.37%
110	刘开喜	50.00	0.37%
111	刘月梅	50.00	0.37%
112	柳学强	50.00	0.37%
113	娄林祥	50.00	0.37%
114	罗衍领	50.00	0.37%
115	马心宽	50.00	0.37%
116	孟永	50.00	0.37%
117	孟浩生	50.00	0.37%
118	孟蓬莒	50.00	0.37%
119	宁玉阁	50.00	0.37%
120	彭韞丽	50.00	0.37%
121	沙炳远	50.00	0.37%
122	史少华	50.00	0.37%
123	孙淑芹	50.00	0.37%
124	田永松	50.00	0.37%
125	王红	50.00	0.37%
126	王燕	50.00	0.37%
127	王魁民	50.00	0.37%
128	魏加明	50.00	0.37%
129	魏小恒	50.00	0.37%
130	吴永发	50.00	0.37%
131	徐敏	50.00	0.37%
132	徐爱华	50.00	0.37%
133	闫克黎	50.00	0.37%
134	杨炜	50.00	0.37%
135	杨尚福	50.00	0.37%
136	张惠	50.00	0.37%
137	张勇	50.00	0.37%
138	张宝成	50.00	0.37%
139	张福德	50.00	0.37%
140	张平阁	50.00	0.37%
141	张士泉	50.00	0.37%
142	张小枝	50.00	0.37%
143	张忠海	50.00	0.37%
144	赵丽	50.00	0.37%
145	赵成彦	50.00	0.37%
146	郑广琴	50.00	0.37%
147	朱培安	50.00	0.37%
合计		13,500.00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巴特股份累计发生 2 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万元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原因	转让股份数量	转让价款
1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陈淑琴	孟浩	转让给我儿子	50.00	50.00
2	2024 年 3 月 13 日	王瑞福	王梦尧	王瑞福去世由其儿子继承	70.00	0.00

2023 年 5 月 19 日，陈淑琴与孟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淑琴将其持有的巴特股份 50 万元股权以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孟浩。

2024 年 3 月 13 日，江苏省徐州市徐州公证处出具《公证书》，证明被继承人王瑞福持有的 70 万股股份及其股东资格由其儿子王梦尧继承。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巴特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巴特企管	10,399.84	40.80%
2	巴特海迈	2,599.96	10.20%
3	姜伟	1,060.00	4.16%
4	徐荣	660.00	2.59%
5	袁甲	500.00	1.96%
6	吴晓红	260.00	1.02%
7	高二庆	220.00	0.86%
8	许庆文	220.00	0.86%
9	徐明国	210.00	0.82%
10	尚稷桢	205.00	0.80%
11	张程	200.00	0.78%
12	李玲玮	190.00	0.75%
13	李计叶	150.00	0.59%
14	孙茂安	150.00	0.59%
15	焦生炉	120.00	0.47%
16	夏玉玲	105.00	0.41%
17	董继奎	100.00	0.39%
18	冯正新	100.00	0.39%
19	何光义	100.00	0.39%
20	胡兴水	100.00	0.39%
21	黄伟	100.00	0.39%
22	黄国良	100.00	0.39%
23	黄健	100.00	0.39%
24	黄廷磊	100.00	0.39%
25	姜涛	100.00	0.39%
26	李道泉	100.00	0.39%
27	梁卫东	100.00	0.39%
28	刘为	100.00	0.39%

29	刘铁峰	100.00	0.39%
30	王伟	100.00	0.39%
31	王桂芳	100.00	0.39%
32	肖忠传	100.00	0.39%
33	许斌	100.00	0.39%
34	闫丽娟	100.00	0.39%
35	杨洪君	100.00	0.39%
36	翟明政	100.00	0.39%
37	张蓓	100.00	0.39%
38	张梅	100.00	0.39%
39	周敏生	100.00	0.39%
40	韩勇	95.00	0.37%
41	李世成	95.00	0.37%
42	朱爱菊	90.00	0.35%
43	韩敬凜	85.00	0.33%
44	房卫平	80.00	0.31%
45	付红	80.00	0.31%
46	芦秀荣	80.00	0.31%
47	单礼彬	80.00	0.31%
48	王凤琴	80.00	0.31%
49	徐强	80.00	0.31%
50	上官雯霞	70.00	0.27%
51	盛迎义	70.00	0.27%
52	王梦尧	70.00	0.27%
53	张闰	70.00	0.27%
54	张学民	70.00	0.27%
55	张成琳	70.00	0.27%
56	扈向阳	65.00	0.26%
57	张福忠	65.00	0.26%
58	鲍庆河	60.00	0.24%
59	刘建梅	60.00	0.24%
60	任昌义	60.00	0.24%
61	沙先亮	60.00	0.24%
62	孙守平	60.00	0.24%
63	杨力夫	60.00	0.24%
64	袁立	60.00	0.24%
65	张玉	60.00	0.24%
66	张焕玲	60.00	0.24%
67	赵荣霞	60.00	0.24%
68	郑红艳	60.00	0.24%
69	高春杰	55.00	0.22%
70	何冰冰	55.00	0.22%
71	黄岩	55.00	0.22%
72	卢小东	55.00	0.22%
73	任民	55.00	0.22%
74	孙洋	55.00	0.22%
75	徐如新	55.00	0.22%
76	白卫红	50.00	0.20%
77	曹倩	50.00	0.20%

78	曹为春	50.00	0.20%
79	孟浩	50.00	0.20%
80	陈倩	50.00	0.20%
81	陈兴群	50.00	0.20%
82	楚跃进	50.00	0.20%
83	褚玉芳	50.00	0.20%
84	董金芳	50.00	0.20%
85	杜啸楠	50.00	0.20%
86	范化林	50.00	0.20%
87	高克勤	50.00	0.20%
88	高文焕	50.00	0.20%
89	高晓平	50.00	0.20%
90	耿诗礼	50.00	0.20%
91	郭世敏	50.00	0.20%
92	郝明	50.00	0.20%
93	郝向忠	50.00	0.20%
94	贺越	50.00	0.20%
95	胡晓峰	50.00	0.20%
96	黄健	50.00	0.20%
97	黄晓华	50.00	0.20%
98	金灿	50.00	0.20%
99	靳燕	50.00	0.20%
100	李春	50.00	0.20%
101	李娟	50.00	0.20%
102	李涛	50.00	0.20%
103	李国峰	50.00	0.20%
104	李玉珍	50.00	0.20%
105	梁栋	50.00	0.20%
106	廖玉琳	50.00	0.20%
107	刘大荣	50.00	0.20%
108	刘月梅	50.00	0.20%
109	柳学强	50.00	0.20%
110	娄林祥	50.00	0.20%
111	罗衍领	50.00	0.20%
112	马学军	50.00	0.20%
113	孟永	50.00	0.20%
114	孟浩生	50.00	0.20%
115	孟蓬莒	50.00	0.20%
116	宁玉阁	50.00	0.20%
117	彭兴亮	50.00	0.20%
118	彭韞丽	50.00	0.20%
119	沙炳远	50.00	0.20%
120	史少华	50.00	0.20%
121	孙淑芹	50.00	0.20%
122	田永松	50.00	0.20%
123	王红	50.00	0.20%
124	王燕	50.00	0.20%
125	王魁民	50.00	0.20%
126	魏加明	50.00	0.20%

127	魏小恒	50.00	0.20%
128	吴永发	50.00	0.20%
129	徐敏	50.00	0.20%
130	徐爱华	50.00	0.20%
131	闫克黎	50.00	0.20%
132	杨炜	50.00	0.20%
133	杨尚福	50.00	0.20%
134	张惠	50.00	0.20%
135	张勇	50.00	0.20%
136	张宝成	50.00	0.20%
137	张福德	50.00	0.20%
138	张广全	50.00	0.20%
139	张士泉	50.00	0.20%
140	张小枝	50.00	0.20%
141	张忠海	50.00	0.20%
142	赵丽	50.00	0.20%
143	赵成彦	50.00	0.20%
144	郑广琴	50.00	0.20%
145	朱培安	50.00	0.20%
合计		25,489.80	100.00%

（三）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稳定与激励员工，分享公司成长利益，公司部分员工通过持股平台巴特企管和巴特海迈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因前述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1,227.23 万元、598.84 万元和 240.58 万元，剩余股份支付费用 240.58 万元和 404.91 万元将分别于 2024 年 7-12 月和 2025 年度确认。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万向经贸替众智发展代持股份

巴特有限设立时，万向经贸持有巴特有限 12.5 万元出资额，占总股本比例的 10%，系代众智发展持有。2000 年 11 月 1 日，众智发展与万向经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约定万向经贸将其拥有的出资人民币合计 12.5 万元所形成的巴特有限 10%股权托管于众智发展，包括经营管理权、收益分配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和股东表决权，众智发展向万向经贸支付托管金人民币 12.5 万元。众智发展同时按同期银行利率（年息 1%）向万向经贸支付自万向经贸向巴特有限投资之日起至协议签署之日止期间的投资款利息。《股权托管协议》实质为股权代持协议，众智发展支付的款项实质为股权出资款项及利息。

2004 年 4 月，万向经贸与贝德机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万向经贸将其持有的巴特有限 12.5 万元股权转让给贝德机械。贝德机械将股权转让款支付给众智发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众智发展与万向经贸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2、巴特有限股权转让后股改前股东人数超过 50 人

2009 年 12 月 28 日，众智发展与发起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众智发展将其持有的巴特有限 4,00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徐荣、刘铁峰、高二庆等 147 位自然人，转让价款为 4,000.00 万元。

众智发展向徐荣、刘铁峰、高二庆等 147 人转让股权导致巴特有限的股东人数变更为 147 人，不符合《公司法》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不得超过 50 人的规定。但巴特有限在股权转让的同时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消除了上述瑕疵，上述瑕疵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合法存续。

3、巴特股份设立时发起人未签订书面的发起人协议

巴特股份设立时发起人未签订书面的发起人协议，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2005 修订）第八十条“发起人应当签订发起人协议，明确各自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的要求，存在程序瑕疵。但上述规定主要立法目的是为了股份公司设立失败时因发起人未订立协议引致的发起人责任不明情形，并且《公司法》（2005 修订）未对股份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未订立书面协议的法律作出规定。

巴特有限已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已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合法存续至今，且发起人股东未对此提出任何异议或产生任何纠纷，未签署书面发起人协议之程序瑕疵不会实质性影响发行

人的设立。

4、黄廷磊替巴特股份代持股份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10 月，希格威、刘岩、甄宪玲、彭兴亮等四名股东因发展需要、家庭原因等有意转让股权，巴特股份授权董事会秘书黄廷磊代持公司股权。上述股东先后共向黄廷磊转让 1,010 万股股份，由其代公司持有。黄廷磊受让希格威、刘岩、甄宪玲、彭兴亮的股份转让价款由公司支付，公司为上述股份的实际收购人。

2017 年 1 月 13 日，黄廷磊与巴特国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廷磊将代公司持有的 1,010 万股股份以 1,437.1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巴特国贸，上述股份转让价款由巴特国贸支付给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黄廷磊与公司之间的股份代持关系解除。

5、历史上的交叉持股

2017 年 1 月，黄廷磊将其持有的公司 1,010 万股股份转让给巴特国贸，并于 2018 年 4 月办理完成工商变更；2018 年 12 月，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巴特国贸认购。

2020 年 12 月，巴特国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60 万股股份转让给巴特企管，公司与巴特国贸之间交叉持股情形得以消除。

因此，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巴特国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构成交叉持股，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巴特国贸作为公司股东正常行使表决权。

交叉持股期间，公司进行了利润分配，其中巴特国贸取得分红款 252.50 万元，相关款项用于正常经营使用。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巴特国贸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12 日
住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工程机械及配件、矿山机械及配件、农业机械、汽车及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

	五金交电、电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橡胶制品、化工产品、木制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的销售；汽车、农业机械、建筑工程机械及设备租赁、机械加工、贸易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巴特股份进出口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巴特股份持有 100.00%股份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739.37	30,295.28
净资产	1,586.85	1,391.46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1,099.18	34,588.41
净利润	188.16	5.8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加拿大 BCSC

成立时间	2018 年 1 月 19 日
住所	Unit 1060-1200 West 73rd Avenue Vancouver BC V6P 6G5 Canada
注册资本	-
实缴资本	1.00 加元
主要业务	销售巴特股份生产的产品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进行工程机械及零配件的销售及服务，为高空作业车结构件提供售后服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巴特股份持有 100.00%股份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0.61	427.54
净资产	-58.25	-21.08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5.26	17.33
净利润	-37.93	-6.6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美国 BUSC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1 日
------	-----------------

住所	108 Lakeland Ave., Dover, DE, 19901
注册资本	100.00 美元
实缴资本	10.00 美元
主要业务	专门从事重型机械工作工具和预制结构的开发、制造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专门从事工程机械工作属具、高端结构件和高空作业车成套产品制造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巴特股份持有 100.00%股份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504.01	26,111.39
净资产	-625.81	-604.94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9,414.88	11,433.05
净利润	-17.04	-1,179.9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泰国星巴特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0 日
住所	No. 350, Moo 3, Bankhainongkalok Road,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注册资本	202,750,007 泰铢
实缴资本	202,750,007 泰铢
主要业务	制造和销售建筑用机械、设备和部件，并进行机械研发；机械租赁。进出口，包括代理技术进出口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工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制造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巴特股份持有 100.00%股份；加拿大 BCSC 持股≤0.01%；美国 BUSC 持股≤0.0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436.19	24,219.16
净资产	3,525.21	4,704.39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9,162.95	19,318.85
净利润	-915.34	-366.9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澳大利亚巴特

成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住所	Level 1, 36-38 Errol Street, North Melbourne VIC 3051
注册资本	551,644.00 澳元

实缴资本	551,644.00 澳元
主要业务	在澳大利亚供应工程机械工具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地区工作属具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泰国星巴特持有 100.00%股份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2.73	100.98
净资产	35.10	70.21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68.51	25.71
净利润	-33.47	-104.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6、苏州星巴特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
住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1801 号
注册资本	1,000.00 万美元
实缴资本	300.00 万美元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农业机械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矿山机械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卡特彼勒苏州的工厂提供挖掘机配件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泰国星巴特持有 100.00%股份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49.07	2,017.90
净资产	2,019.07	2,017.90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8.25
净利润	1.17	4.1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

7、墨西哥巴特

成立时间	2024 年 2 月 16 日
住所	San Pedro Garza García, Nuevo León, México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实缴资本	1,000,000.00
主要业务	制造工程机械和设备（尚未开始运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专门从事工程机械工作属具、高端结构件和高空作业车成套产品制造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美国 BUSC 持股 90%、泰国星巴特持股 10%

注：墨西哥巴特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1,000,000.00 比索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高二庆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2 年 9 月	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2	黄廷磊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4 年 3 月	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3	盛迎义	董事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8 年 3 月	大专	工程师
4	柳学强	董事、副总经理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72 年 1 月	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5	朱培安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6 年 6 月	大专	会计师
6	王延安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2025 年 1	中国	无	男	1965 年	本科	正高级

			月 8 日	月 8 日				11 月		工程师
7	李华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70 年 4 月	博士	副教授
8	沈承金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4 年 6 月	博士	教授
9	黄和发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5 年 11 月	研究生	高级会计师
10	黄岩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女	1974 年 5 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11	娄林祥	监事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73 年 8 月	研究生	工程师
12	崔恒荣	监事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女	1982 年 6 月	本科	-
13	刘友军	副总经理	2022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国	无	男	1967 年 8 月	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高二庆	高二庆，男，1962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徐州重型机械厂工程师、室主任、技术处处长助理、处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出口件厂厂长，徐州徐工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出口机械制造分公司总经理，巴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众智发展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巴特国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星巴特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泰国星巴特董事，巴特企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巴特海迈执行事务合伙人，加拿大 BCSC 董事，美国 BUSC 董事兼总裁，墨西哥巴特董事兼总裁，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黄廷磊	黄廷磊，男，1964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徐州重型机械厂工程师、工艺主管，徐工集团质量部副部长，徐工集团回转支承公司副总经理，徐工集团桥箱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巴特国贸监事，泰国星巴特董事，巴特企管监事，苏州星巴特监事，美国 BUSC 董事兼秘书，巴特企管监事，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	盛迎义	盛迎义，男，1968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徐工集团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主管，徐州徐工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巴特有限综合管理部部长、供应销售部部长、规划发展部部长、泰国星巴特总经理。现任泰国星巴特董事、美国 BUSC 董事，澳大利亚巴特董事，本公司董事。
4	柳学强	柳学强，男，1972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徐州徐工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质量部长，巴特有限生产制造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部长，巴特股份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墨西哥巴特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朱培安	朱培安，男，1966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徐州装载机厂东分厂财务科科长，江苏昆山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巴特股份财务部会计兼部长助理、部长。现任泰国星巴特财务总监，美国 BUSC 财务主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6	王延安	王延安，男，1965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设计员、技术处底盘室主任、技术处处长、供应处处长，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产品部部长、底盘研究所所长、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营销总监、技术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7	李华	李华，男，1970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淮海工学院社科部助教，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立华股份（300761）独立董事，远大控股（000626）独立董事。现任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8	沈承金	沈承金，男，1964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中国矿业大学大正公司助工、工程师、高工，中国矿业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美奇世达新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威航金属粉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矿业大学材料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9	黄和发	黄和发，男，1965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安徽安庆皖西水泥厂财务部会计、副科长，江苏双良集团、江苏双良特灵溴化锂制冷机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会计经理，特恩驰（南京）光纤有限公司、张家港特恩驰电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喜之郎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南京胜科水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南京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江苏信臣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苏天鹏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江苏全盛座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弘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10	黄岩	黄岩，女，1974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徐工集团徐州工程机械研究所财务部会计，徐州徐工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巴特有限财务部成本核算会计、企划研究室副主任、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巴特股份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现任本公司管理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11	娄林祥	娄林祥，男，197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徐州筑路机械厂产品工程师，巴特有限产品工程师、质量主管、技术质量部部长助理、技术质量部部长、生产制造部部长、供应销售部部长助理，巴特股份采购部部长，巴特国贸副总经理，巴特股份总师办副主任、总师办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工会主席、监事。
12	崔恒荣	崔恒荣，女，198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巴特股份综合管理部职员、市场营销部业务员，巴特国贸业务部市场支持、业务一部主管、进出口部主管。现任巴特国贸财务管理部商务主管，本公司监事。
13	刘友军	刘友军，男，1967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徐工集团重型机械厂工程师，卡特彼勒（徐州）有限公司质量经理，卡特彼勒（中国）投资公司业务发展经理，卡特彼勒（苏州）有限公司运营经理，约翰迪尔（天津）有限公司运营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9,506.93	131,230.18	146,298.9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030.50	59,733.49	72,453.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030.50	59,733.49	72,453.67
每股净资产（元）	2.39	2.34	2.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39	2.34	2.84
资产负债率	52.87%	54.48%	50.48%
流动比率（倍）	1.33	1.32	1.53

速动比率（倍）	0.80	0.85	1.02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775.14	119,040.33	161,894.66
净利润（万元）	1,886.63	1,834.06	6,867.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86.63	1,834.06	6,86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07.23	1,543.47	6,607.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07.23	1,543.47	6,607.10
毛利率	15.94%	12.55%	12.6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3.12%	2.83%	9.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99%	2.38%	9.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2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8	3.77	3.79
存货周转率（次）	1.38	2.96	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70.12	21,754.11	2,607.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	0.85	0.10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541.13	3,452.13	4,002.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7%	2.90%	2.47%

注：计算公式

(1)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6)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8)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

最小。

-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1)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总投入/营业收入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广发证券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传真	020-87553600
项目负责人	周寅
项目组成员	杨俊丰、巩斐凡、梁锡祥、覃冠华、余俊岑、王玮、秦睿、余东浩、李晟旭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朴成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江岛智立方C座4层
联系电话	025-86633108
传真	025-83329335
经办律师	阚赢、崔洋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林、傅磊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江苏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力
住所	南京市山西路67号A1611室
联系电话	025-83209681
传真	025-83206200
经办注册评估师	陈宁、宋红秀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产品种类主要包括挖掘机类属具、推土机类属具、装载机类属具、矿山机械类属具以及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推土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装载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矿山机械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等,致力于为全球知名主机厂商提供国际水平的工程机械零部件产品。
------	--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徐州市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公司高度重视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通过成立江苏省工程机械/挖掘机工作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工程机械工作机具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外国专家工作室、JITRI-巴特联合创新中心以及校企合作等，不断夯实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并获得丰富的技术成果，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140 项，发明专利 35 项。

公司参与了《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13861-2022）、《土方机械液压破碎锤术语和商业规格》（GB/T43137-2023）等国家标准，以及《液压锤》（JBT 5953）等行业标准、《履带式液压振动打桩机》（T/CCMA）等团体标准的制定；参与及主导《面向突变截面/复杂表面机械零件超音速喷涂 WC 涂层增材制造关键技术研发》《挖掘机全自动多功能高效快换先进联接器的研发及产业化》《面向挖掘机/装载机智能末端执行器破碎单元关键技术研发》等省市级科研项目，并获得江苏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和多项徐州市科技成果项目奖。

公司凭借丰富的技术储备、先进的生产工艺、优质的产品质量和快速的响应能力，获得了全球领先的工程装备机械厂商的高度认可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包括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欧历胜、安百拓、沃尔沃、捷尔杰等跨国工程机械整机厂商。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产品种类包括工作属具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工作属具主要为挖掘机类属具、推土机类属具、装载机类属具、矿山机械类属具等，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为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推土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装载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矿山机械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等。

1、 工作属具

工作属具是工程机械的核心装备，配合主机对物料进行挖掘、装载、抓取、剪切等作业，广泛用于矿山、桥梁、建筑、市政等建设。工作属具使工程施工更具高效、便捷、低成本、节能、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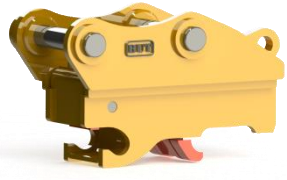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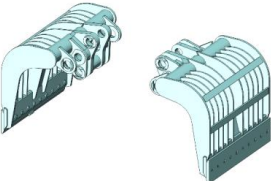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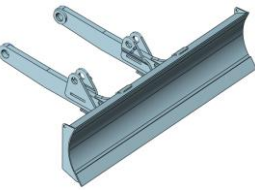
优势，能够满足多样化施工需求。随着整个工程机械市场的持续转型升级，逐渐向着“单台主机+多种属具”的方向发展，工作属具市场潜力大、应用前景好。

公司的工作属具细分为挖掘机类属具、推土机类属具、装载机类属具、矿山机械类属具及其它类属具和相关属具的零部件。

(1) 挖掘机类属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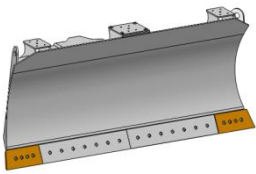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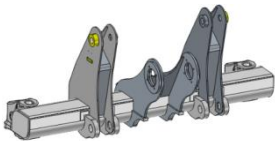
挖掘机主要功能是用挖斗进行物料的挖掘和转运，广泛应用于市政建设、矿山开采、农林牧业等领域。挖掘机类属具是安装在挖掘机前端，通过适配不同属具，使挖掘机在基础挖掘功能外具备抓取、剪切、夯实、集散、粉碎等功能。挖掘机属具的应用大大拓宽了挖掘机的使用范围，使挖掘机从“一机一用”转变为“一机多用”的工程机械，为精细化施工带来便利。公司所生产的挖掘机类工作属具主要包括挖斗、挖掘机快换、拇指夹、裂土器、破碎锤、抓斗、挖掘机推铲、振动夯等。具体情况如下：



挖斗		主要用于实现挖掘动作，按工作方式分为反铲挖斗和正铲挖斗。由刃板、侧板、弧板、支耳等组成
挖掘机快换		主要用于主机实现不同工作属具间的快速切换，扩大挖掘机适用范围，节省时间，提高功效。按工作原理主要分为全自动、半自动、机械式快换。由快换总成、抓钩总成、油缸等组成
拇指夹		主要用于配合挖斗完成抓、夹等动作，快速反应。由侧板、耳板、箱体及齿板等组成
裂土器		也称单齿松土器，主要用于破碎、翻松土地或风化岩石层，起到破碎和剥离的作用。由斗齿、连接杆、支耳等组成
破碎锤		主要用于破碎、拆除、开挖硬层、矿山等各类破碎工作，按照结构形式主要分为三角型、塔型、箱型（静音型）。由外壳、芯体、钎杆等组成
抓斗		用于木材、草料等装载和转移。由托叉主体、叉齿及油缸等液压元件组成
挖掘机推铲		用于推土、铲土、平整路面、堆集物料等。主要由铲面、铲臂、绞点等组成
振动夯		用于夯实地面，可夯实平面、斜面、台阶、沟槽等。主要由支架总成、底架总成、偏心轮组件、减震块、马达等组成
(2) 推土机类属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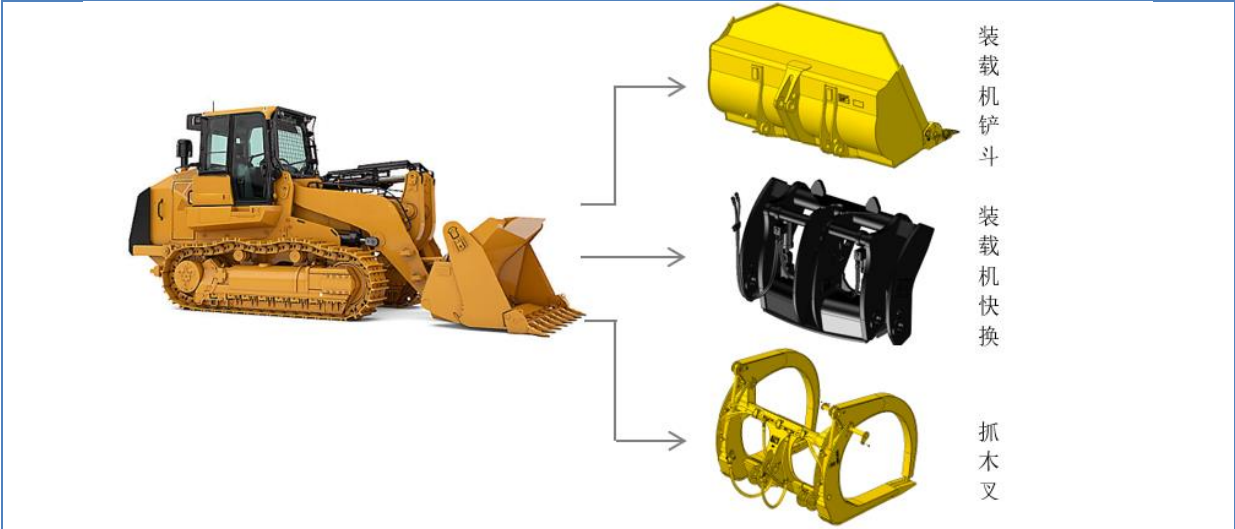
推土机是一种能够进行剥离、运输和排弃物料的土方机械，如堆积分散物料、平整作业场地、深坑填埋等，其不仅用于辅助工作，也可用于如砂矿床的剥离等采矿作业。推土机类属具主要包括安装在推土机前端的推铲和后端的松土器。推土机类属具依靠主机的牵引力，完成土壤的切割和推运，其中推铲上的半 U 型铲刀，大大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所生产的推土机类属具主要包括推铲、松土器等。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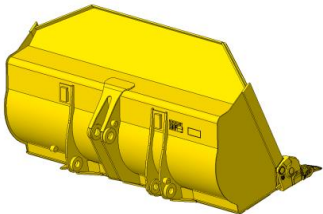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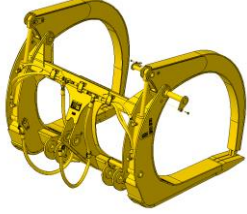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推土机推铲		适用于长距离的铲土、平场、压实、堆集、牵引等多项作业，具体分为直铲、斜铲和侧铲三种作业方式。主要由弧板、刀板组件、绞点等组成
松土器		是推土机关键部件，与液压缸、拉杆支架及铲刀组件组成一套完整的松土系统，清理和平整地块。主要由立板组件、横梁总成、铸件等组成

（3）装载机类属具

装载机是一种广泛用于铲装散状物料的工程机械，主要对将略低于或高于主机所在平面的物料进行铲装和运输、装车，通过换装不同的工作属具还可进行推土、起重和其他物料如木材的装卸作业。其中装载机类属具是安装在装载机前端，使装载机除基本的装载功能外还具备抓取、叉装等功能，提高工作效率。此外，装载机快换可以缩短装载机切换其它属具的时间，减少切换难度，是装载机实现多功能、高效率作业的关键属具。公司所生产的装载机类属具主要包括装载机铲斗、装载机快换、抓木叉等。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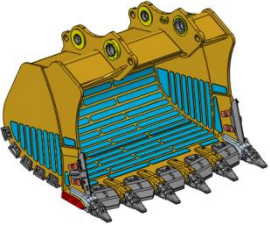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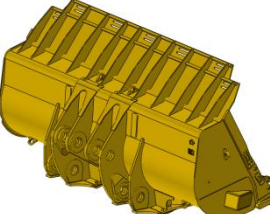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装载机铲斗		用于物料装载和转移。由耳板、弯板、弧板、侧板、刃板及一些耐磨板组成
装载机快换		实现快速的安装、切换各种铲斗、叉齿组件等，能扩大装载机使用范围，并能节省时间，提高效率。由侧板、耳板、箱体、底板及液压元件组成
抓木叉		用于木材、管材或草料等装载和转移。由托叉主体、叉齿及油缸等组成

（4）矿山机械类属具

矿山机械类属具是安装在矿山机械前端，用来辅助矿山机械完成各项工作，提高工作效率的装置。公司所生产的矿山机械类属具主要包括 100 吨级以上矿用挖掘机用的挖斗及大型矿用装载机用的铲斗。相比常规斗，矿用斗斗型更为复杂，斗体采用高强材料，内外增设高耐磨材料，极大延长产品使用寿命。矿山机械类属具体积大、重量重、工艺复杂，在其生产过程中涉及超宽、超厚板成型，大尺寸复合焊缝焊接，焊接应力及应变处理及特殊焊缝无损检测等多项高端技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	------	-------

矿山机械挖斗		适用于土块中混有较硬石块、次坚石、风化石的挖掘，坚石、爆破后的矿石的装载等重载作业。由支耳总成、弧板、侧板、夹板、刃板及耐磨件组成
矿山机械铲斗		适用于矿场或大型工地上的物料装载和转移。由耳板、弯板、弧板、侧板、刃板及耐磨板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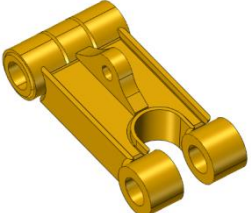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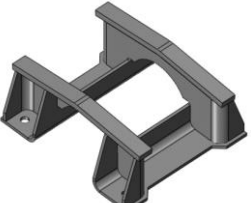
2、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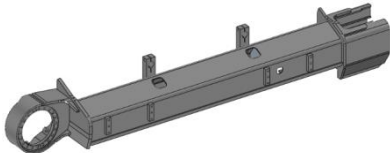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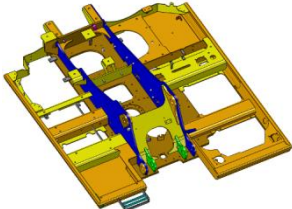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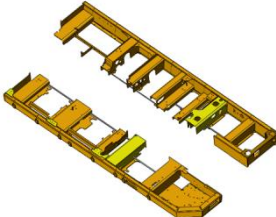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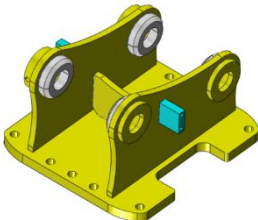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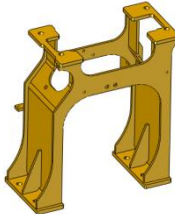
钣金结构件主要指构成工程机械主体结构的各种零部件，起到承担负荷、传递力量、支撑或连接构件的作用。作为工程机械整机关键的承力结构和工作装置，钣金结构件在工程机械领域扮演着重要角色，其质量和技术水平直接决定了工程机械的性能、品质及可靠性。

(1) 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公司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包括挖掘机连杆、挖掘机履带支架、边梁、上车架、裙架、连接支架、主控阀支架等。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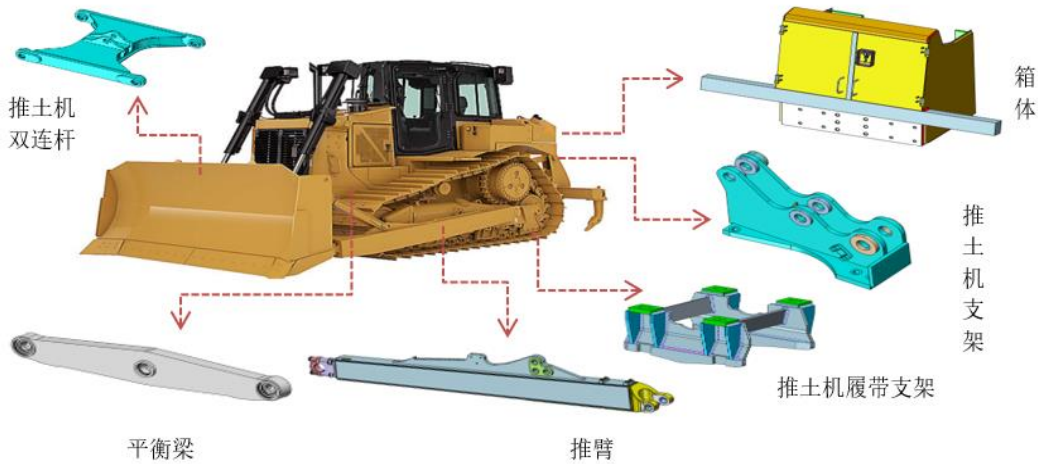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挖掘机连杆		连杆是挖斗、破碎锤等工作属具和液压油缸的连接装置，通过油缸的往复运动传递运动和力。连杆按照结构形式分为单连杆和双连杆。连杆主要由轴套、U 型板、腹板等组成
挖掘机履带支架		挖掘机履带支架安装在履带梁上，起到防止履带向两侧窜动的作用。按照结构形式分为长型履带支架和方型履带支架。履带支架主要由弯板、立板、筋板等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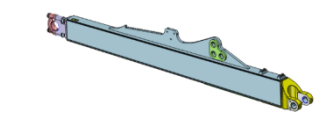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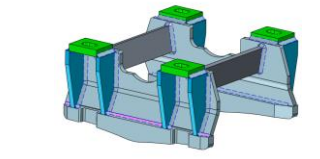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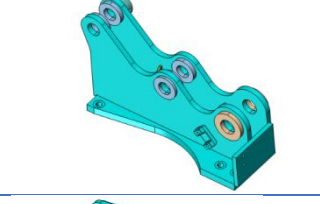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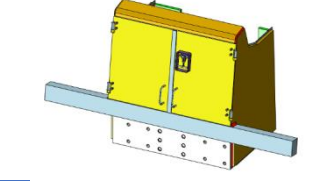
边梁		边梁是挖掘机的行走机构，通过与 X 支架连接组成下车架总成。按结构形式分为焊接式边梁和装配式边梁。边梁总成主要由马达支架组件、引导轮组件等组成
上车架		主要与下车架配合实现挖掘机回转的功能。主要由左右裙架、中心支架、发动机支架、丝套、焊接螺母等组成
裙架		裙架与中心支架构成挖掘机的安装平台，用于安装挖掘机的驾驶室、散热器、燃油箱、液压油箱、工具箱等工作单元。主要由长短围板、槽钢组件、工具箱支架、油箱支架、圆管等组成
连接支架		用于连接挖掘机与工作属具，其中与工作属具连接的部位可适配多种属具，比如破碎锤、振动夯、抓木器等。使用螺栓连接紧固，互换性高，操作方便。主要由左右耳板组件、底板、筋板等部件组成
主控阀支架		主控阀支架主要用于连接上车架和主控阀，起到衔接和支撑作用。主要由装配板、立板、螺母小件等组成

(2) 推土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公司所生产的推土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包括推臂、推土机履带支架、推土机支架、推土机双连杆、平衡梁、箱体等。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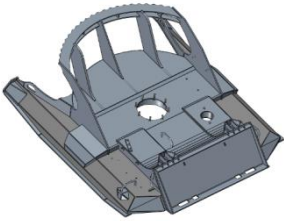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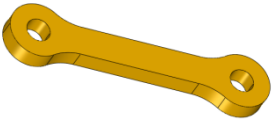
推臂		用于连接推铲与推土机侧方，配合液压斜撑杆、角撑杆支撑和控制推铲动作。主要由两端的球状铸件、箱体、支架组件组成
推土机履带支架		安装在边梁上，起到防止履带向两侧窜动，带动履带传动的作用。按照结构形式分为长型履带支架和方型履带支架。履带支架主要由装配板、立板、筋板等组成
推土机支架		用于连接提升油缸及台车架，是推铲上下运动的关键配合部位。主要由板组件、铸件组成
推土机双连杆		用于连接工作属具和液压油缸的连接装置，通过油缸的往复运动传递运动和力。主要由轴套、U型板、腹板等组成
平衡梁		保证推土机两条履带的载荷基本平衡。主要由板、轴套、密封圈等组成
箱体		箱体作为工具箱装配在推土机尾端。主要由横梁、立板、底板、侧板、两侧门板组件及门锁组件组成

(3) 装载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公司所生产的装载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包括割草机框架、装载机连杆等。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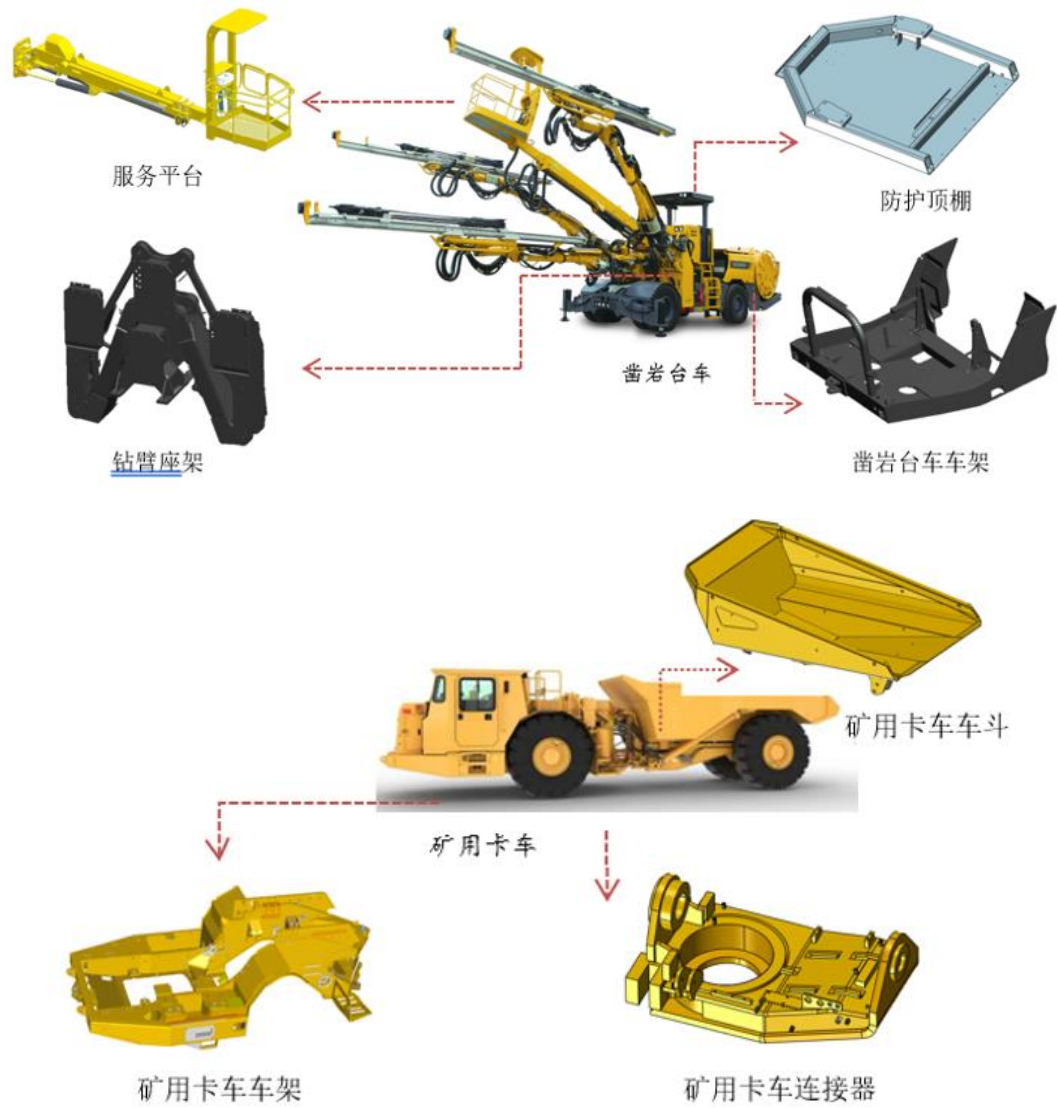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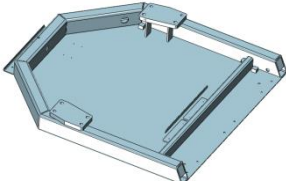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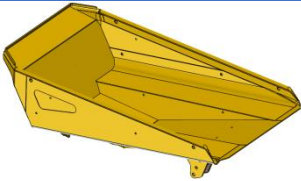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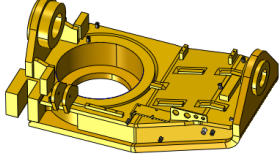
割草机框架		配合专有机进行除草作业。割草机框架主要由装配面板、底板、螺柱等组成
装载机连杆		用于连接主机与属具，油缸驱动单连杆往复运动，带动属具开展多角度工作。单连杆特点是板材较厚，两组孔平行度高

（4）矿山机械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公司所生产的矿山机械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包括凿岩台车钻臂座架、凿岩台车车架、凿岩台车服务平台、凿岩台车防护顶棚、矿用卡车车架、矿用卡车车斗、矿用卡车连接器、矿用装载机车架等。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及构成
------	------	-------

凿岩台车钻臂座架		主要起到连接凿岩台车的凿岩臂作用。主要由中心支架、左右连接臂、左右安装臂、单连杆组成
凿岩台车车架		主要起到与主车架相连接，安装各种凿岩套车的配套装配件作用。主要由支撑梁、矩形管组件、弯管组件、侧板、支座组件组成
凿岩台车服务平台		主要起到承载操作人员到达各位置操作的作用。主要由内套管、中间套管、外套管、篮子总成、顶棚组成
凿岩台车防护顶棚		防护棚提供一个相对安全的工作环境，防止高空坠物对施工人员造成伤害，防止重要设施箱受损。主要由顶棚板、矩形管组成
矿用卡车车架		是卡车主体，用来承载驾驶室、驱动装置等。主要由多种板、丝块组成
矿用卡车车斗		多用在矿山或建筑工地上，用来运输碎的块状物料。主要由侧板、绞点组件、底板和耐磨板组成
矿用卡车连接器		连接车架和车桥的中间转向装置。主要由弯板、左右侧板组件和轴套等组成

(5) 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高空作业车是为满足高处作业的需要而设计和生产的一类专用设备，它可以将作业人员、工具、材料等通过作业平台举升到指定位置进行各种安装、维修操作，可替代登高梯、脚手架等传统设备并大幅提高高空作业的安全性及作业效率。主要应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电力通信施工、市政管理、建筑物装修和维护、船舶与飞机制造、机场车站、大型场馆、仓储物流和室外广告等高空作业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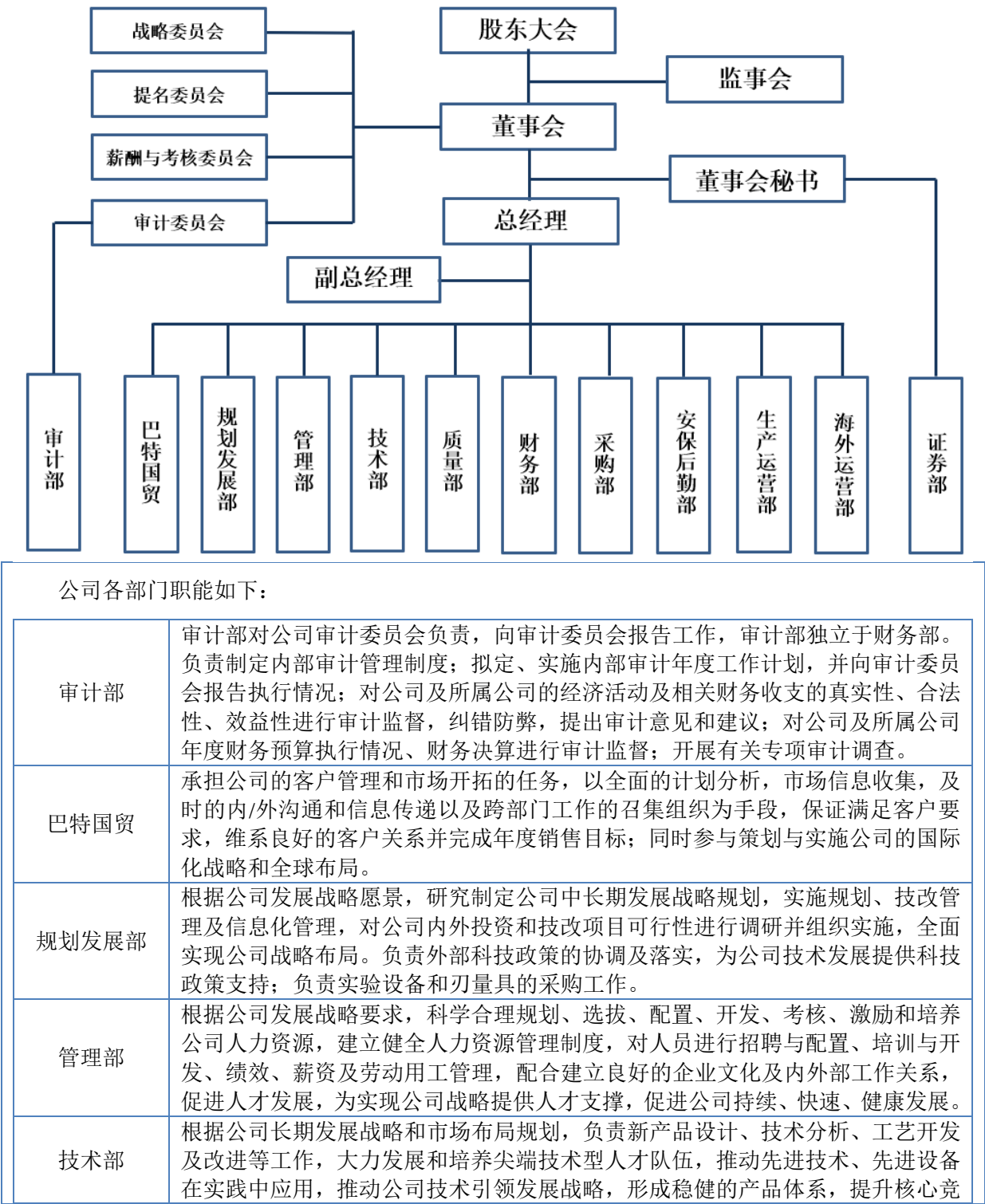
公司所生产的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包括伸缩臂叉装车的车架，剪叉式高空作业车的底架，臂式高空作业车的底架、转台、车桥、连接器及臂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作用说明
伸缩臂叉装车车架		主要用于连接下部行走机构与上部伸缩臂，并承受伸缩臂和叉装货物的载荷。主要由车桥安装板、侧板、底板、盖板、油缸安装板组成
剪叉式高空作业车底架		主要用于连接下部行走机构与上部升降工作装置，并承受升降工作装置和平台的载荷。主要由导轨组件、后桥组件、安装板组件组成
臂式高空作业车底架		主要用于连接下部行走机构与上部转台，能够承受升降工作装置和平台的载荷。主要由法兰板组件、侧板、车桥安装板、立板组成
臂式高空作业车转台		主要用于连接下部底架与升降工作装置。主要由法兰板组件、侧板、立板组成
臂式高空作业车连接器		主要用于连接转台臂与伸缩臂，配合油缸动作，实现伸缩臂升降。主要由弯板、轴套、支撑管组成
臂式高空作业车车桥		主要用于连接底架与行走轮，承担整个车辆的驱动力传递及转向，并承受整车的载荷。主要由耳板、侧板、轴套、止挡块组成

臂式高空作业车 臂类产品		包括臂及曲臂，配合油缸动作，实现工作凭条的升降。主要由矩形管、耳板、轴套组成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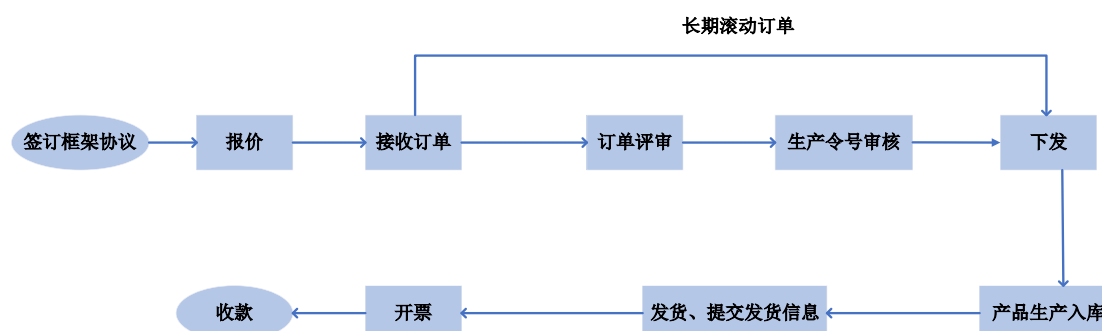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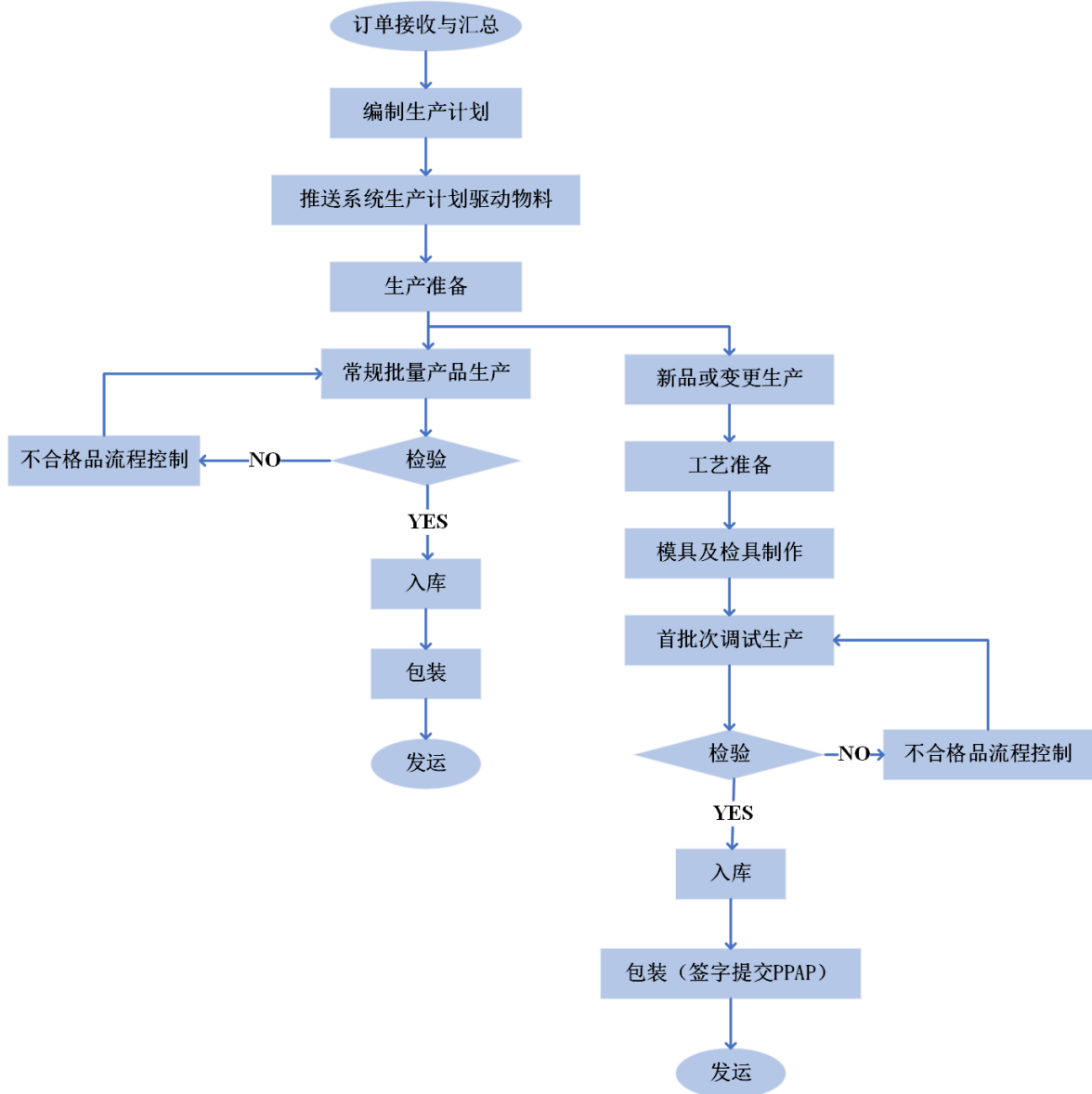
	争力，从而实现公司国际化战略目标。
质量部	根据公司质量管理要求，质量部负责质量管理、质量技术、质量检验及过程控制、二级供应商质量管理和客户质量反馈处理；生产过程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体系的运行。全面负责生产物料、外协、外购件的入厂检验，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检验，成品检验和出厂检验；做好质量记录，并按规定建档、保管，质量文件的编制；参与对供方的评审；客户质量抱怨处理和质量异常调查、分析、改善并跟进改善效果；对发生质量事故的责任部门/分厂进行考核及质量目标的统计及分析，最终实现公司年度质量目标。
财务部	负责建立公司财务制度，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及时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核算经营成果；管理各项财务收支，保证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金；参与公司经营预测和决策，监督检查公司各项财务活动和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等，保障财务工作正常运行，防范财务风险，为公司发展提供支持。
采购部	全面承担公司下属各分厂产品制造用原辅材料的供应任务，以客户订单、计划、预测为依据，以供应商质量、交付、成本管理为手段，组织原辅材料采购、收发、存储管理，组织板材下料编程，监督钢板使用，同时做到降低库存，降低成本，保证生产制造活动持续进行。
安保后勤部	根据国家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要求，贯彻落实公司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制定公司安全、环保工作规划，组织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治安保卫、行政督查、公共设施和后勤管理等工作，全面履行相关监督管理职能工作，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和环境达标，有效保障公司良好运行状态。
生产运营部	根据接收订单情况组织生产系统各分厂、协调各部门共同完成生产计划要求，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对设备、工装和生产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对各分厂的生产工作进行协调与监督、考核、保障，保证生产的顺利进行。行使对公司产品生产过程的指挥、指导、协调、监督、管理、考核的权力，并承担执行公司规程及工作指令的义务；合理地组织公司产品生产过程、科学地制定和执行生产作业计划、确保按计划生产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
海外运营部	对海外工厂的规划发展、统筹运营管理，全球资源的开发与调配，控制海外工厂运营风险。
证券部	负责组织实施及管理公司资本市场运作；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筹备工作，并保管相关会议文件；负责协调公司与投资者间的关系；负责公司在证券媒体的形象宣传工作；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披露的内部报告制度。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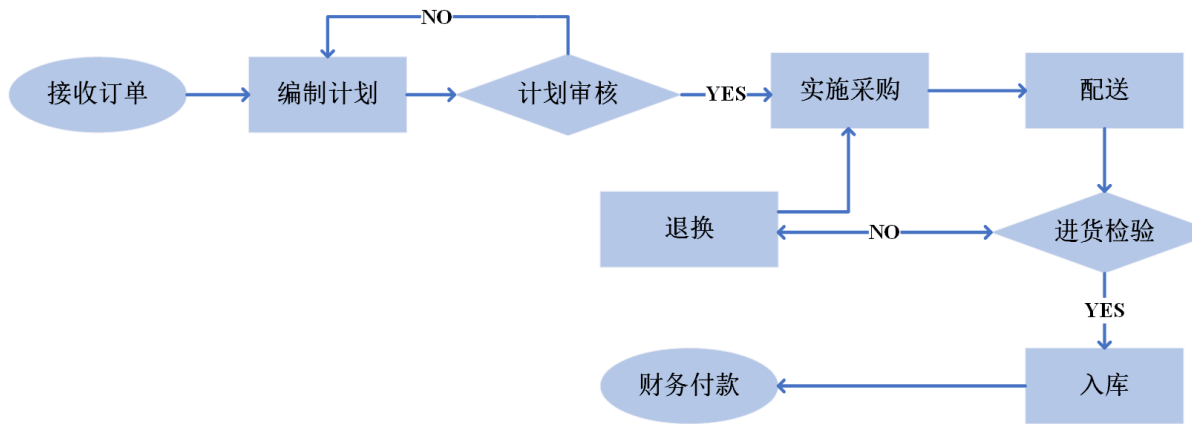
1、主要销售流程图



2、主要生产流程图



3、主要采购流程图



4、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 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 厂商与公司、 股东、董监高 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 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 或主要为 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 协（或外 包）厂商存 在依赖
				2024年1 月—6月 （万元）	占当期外协 （或外包） 业务总成本 比重	2023年度 （万元）	占当期外协 （或外包） 业务总成本 比重	2022年度 （万元）	占当期外协 （或外包） 业务总成本 比重		
1	徐州中欧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切割、喷漆、涂装、 机加工	569.71	17.82%	1,083.82	13.33%	1,768.43	13.99%	否	否
2	徐州万茂机械制 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加工	363.45	11.37%	770.76	9.48%	1,382.71	10.94%	是	否
3	徐州华裕机械制 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加工、抛丸、切 割	316.87	9.91%	441.59	5.43%	613.29	4.85%	否	否
4	徐州永东机械有 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涂装	235.27	7.36%	73.54	0.90%	-	0.00%	否	否
5	徐州二锻机床厂	无关联关系	机加工	188.88	5.91%	752.62	9.26%	759.43	6.01%	是	否
6	徐州镗宸机械科 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切割、抛丸、折弯	64.92	2.03%	526.23	6.47%	702.76	5.56%	否	否
7	徐州贝林机械有 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涂装	72.67	2.27%	511.37	6.29%	245.01	1.94%	否	否
8	徐州匠名机械有 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加工	139.44	4.36%	477.23	5.87%	428.26	3.39%	是	否
9	徐州金麒麟钢结 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切割、抛丸、焊接	125.75	3.93%	334.55	4.12%	1,270.96	10.06%	是	否
10	徐州巴斯特机械 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涂装	-	0.00%	292.83	3.60%	722.42	5.72%	否	否
合计	-	-	-	2,076.96	64.97%	5,264.54	64.77%	7,893.27	62.46%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较为分散，此处列示报告期各期合计占比超过 50%的外协供应商采购情况。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外协加工的环节主要为折弯、抛丸等机械加工以及钢板下料切割等工序，不属于公司核心业务环节，上述外协流程属于加工通用工艺，相关技术成熟，供应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市场上具备成熟的外协加工生产体系。

为保障外协端工序的加工质量，公司将外协厂商纳入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通过制定《外协供应商产品质量协议》等制度对外协供应商及加工物料质量进行管控，从生产条件、财务状况、加工质量、供货能力等维度选择合格外协厂商。公司与外协厂商通过签订外协加工协议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包括付款方式、质量要求、验收标准、违约责任等。公司和外协厂商在实际履行过程中严格遵守合同条款，合同履行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与外协厂商不存在诉讼或其他重大纠纷的情形。

外协加工定价方面，公司会综合考虑外协厂商完成相应工作的工序安排、所需设备等因素，结合对外协厂商过往合作过程中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交货及时性、配合程度等指标的考量，并参考市场价格，与外协厂商协商确定相关外协加工价格。公司相关外协工序按照市场化价格定价，不存在通过外协厂商为公司分摊成本、承担费用的情形。

5、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柔性自动化焊接技术	对多台焊接机器人进行场景一致性改造,增加自动化传输和装卸手段,形成协同作业的工作群组,有效执行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模式,减少人员投入	自主研发	挖斗支耳总成	是
2	TIG 重熔技术	通过 TIG 重熔技术,减小焊接应力,改善焊缝疲劳强度,提高产品寿命	自主研发	大型挖斗	是
3	精密加工技术	使用高精度立式磨床,消除零件自重对加工精度的影响,使加工后产品达到微米级精度,提高产品性能	自主研发	破碎锤	是
4	超高精度测量技术	恒温恒湿条件下,超高精度的三坐标测量设备进行零件检测,微米级的测量精度确保测量的准确性	自主研发	破碎锤	是
5	液压件清洗技术	采用消磁、超声波清洗技术,消除液压零件表面及封闭腔体内部铁屑、杂质及各类污染物,保障液压系统内清洁度	自主研发	破碎锤	是
6	高清洁度装配技术	独立的十万级净房装配中心,严格控制温度、湿度、洁净度,维持正压环境,避免污染物进入液压系统,提升系统清洁度	自主研发	破碎锤、抓木器、莲花抓、液压剪、打桩锤	是
7	堆焊技术	通过堆焊技术在异形结构上堆焊过渡层或者耐磨层,改善零件工艺性能或使用性能,一方面降低制造成本,另一方面提升使用寿命	自主研发	大型挖斗、铲斗	是
8	超厚板焊接技术	通过合理的预热手段和控制、焊接顺序控制、层间温度控制、焊后缓冷等工艺控制,解决超厚板焊接开裂难题	自主研发	大型矿用挖斗	是
9	结构安全评估方法	利用计算机辅助设计和有限元分析软件为挖斗结构设计的合理性提供理论数据支撑,为进一步优化方案提供理论参考。提高挖斗及同类产品结构的安全性	自主研发	挖斗、快换、破碎锤	是
10	挖斗总成拼点工艺	快速完成挖斗总成的拼点工作,降低工人劳动强度并保证拼点尺寸的一致性,提高产品焊接质量,减少焊后返修比例,提高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挖斗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徐土国用(2010)第 32131 号	土地使用权	巴特股份	47,754.00	徐州经济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2010.09.15-2059.02.14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2	徐土国用(2011)第 25344 号	土地使用权	巴特股份	12,818.00	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 12 号	2011.06.10-2053.01.21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3	徐土国用(2011)第 25345 号	土地使用权	巴特股份	13,395.70	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 12 号	2011.06.10-2052.04.11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4	苏(2019)徐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4539 号	土地使用权	巴特股份	50,083.30	徐州经济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2019.06.24-2056.03.31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30,287,465.78	22,374,273.44	正常使用	出让
2	软件	11,120,646.66	3,467,182.96	正常使用	购买
合计		41,408,112.44	25,841,456.40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32004964	巴特股份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027.11.19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16XZ22Q32002R6M	巴特股份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8 月 10 日	2025.09.11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6XZ24E31460R5M	巴特股份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5 日	2027.08.03
4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16XZ24S31368R5M	巴特股份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5 日	2027.08.03

5	排污许可证	91320300722830735M001R	巴特股份	徐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7月26日	2028.07.25
6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苏交运管许可徐字320306502572号	巴特股份	徐州市交通运输管理处	2020年6月30日	2028.06.28
7	计量保证确认证书	(2020)量认企(苏)字(11140)号	巴特股份	江苏省计量协会	2020年11月16日	2025.11.15
8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203962091	巴特股份	徐州海关	2010年7月15日	2068.07.31
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203010039667	巴特股份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11月9日	2027.11.08
10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301MA1T81XU7M001Y	重工机械分公司	--	2020年11月10日	2025.11.09
11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300722830735M002X	巴特股份(结构分厂)	--	2020年10月12日	2025.11.08
12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300722830735M003Y	星利分公司	--	2023年2月6日	2028.02.05
1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20366000M	星利分公司	徐州综保	2020年6月11日	2068.07.31
1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203962155	巴特国贸	徐州海关	2012年11月23日	2068.07.31
15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20366002A	保税物流分公司	徐州综保	2022年12月15日	2068.07.31
16	BOI 促进证书-类别 7.6-国际贸易中心: ITC	60-1223-1-00-0-0	泰国星巴特	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1月1日	无
17	BOI 促进证书-类别 4.2-机械、设备和零件生产	1610(2)/2556	泰国星巴特	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办公室	2013年5月1日	无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注：序号 2、3、4 证书的初次发证日期分别为 2004 年 12 月 30 日、2009 年 8 月 19 日和 2009 年 8 月 19 日，再认证日期分别为 2022 年 8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15 日和 2024 年 8 月 15 日。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13,691,903.30	115,006,135.96	98,685,767.34	46.18%
专用设备	315,367,890.10	153,778,128.69	161,589,761.41	51.24%

运输设备	6,513,900.33	4,169,043.40	2,344,856.93	36.00%
电子设备	19,487,281.26	17,244,494.34	2,242,786.92	11.51%
土地 ^注	17,957,552.31	-	17,957,552.31	100.00%
合计	573,018,527.30	290,197,802.39	282,820,724.91	49.36%

注：上述土地为泰国星巴特 2013 年 8 月取得的产权编号为 65492 的泰国土地。该土地位于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土地面积 58,594.80 平方米。根据泰国的法律及相关政策，公司拥有上述土地所有权。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焊接装备	200	67,769,930.77	33,735,736.19	34,034,194.58	50.22%	否
加工中心	10	31,480,870.37	14,749,106.01	16,731,764.36	53.15%	否
起重机	125	28,287,303.77	9,877,252.53	18,410,051.24	65.08%	否
烟尘净化器	4	17,189,624.96	7,875,396.16	9,314,228.80	54.19%	否
涂装线	4	17,110,689.41	6,621,368.84	10,489,320.57	61.30%	否
切割机	15	16,874,684.60	9,803,704.37	7,070,980.23	41.90%	否
合计	-	178,713,103.88	82,662,564.10	96,050,539.78	53.75%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5598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6,285.57	2010 年 8 月 17 日	工业
2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5597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5,704.42	2010 年 8 月 17 日	工业
3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5596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14,114.24	2010 年 8 月 17 日	工业
4	苏（2019）徐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4539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振兴大道 78 号	28,564.80	2019 年 6 月 24 日	工业
5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9122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驮蓝山路 12 号	5,570.95	2011 年 5 月 9 日	工业
6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9123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驮蓝山路 12 号	5,068.47	2011 年 5 月 9 日	工业
7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9124 号	徐州经济开发区驮蓝山路 12 号	2,376.74	2011 年 5 月 9 日	工业
8	206/2565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1,125.00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工业
9	183/2561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1,044.00	2018 年 10 月 24 日	工业
10	72/2557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34,604.60	2014 年 8 月 13 日	办公、工业
11	56/2561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1,240.00	2018 年 4 月 11 日	工业

12	95/2563	land plot no. 325, located at Nong La Lok Sub-District, Bankai District, Rayong	73.00	2020 年 6 月 2 日	工业
----	---------	---	-------	----------------	----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星利分公司	徐州综合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综合保税区内东区加工厂房 A1、A3	13,500.00	2024.09.01-2025.08.31	厂房、办公
星利分公司	徐州综合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综合保税区内东区加工厂房 A2、A4	17,092.08	2024.10.01-2025.09.30	厂房、办公
INTERMEX Manufactura de Chihuahua, S.A. de C.V.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S.A. de C.V.	Avenida Avante Monterrey 460,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Colonia Villas del Poniente, Garcia, Nuevo Leon, Mexico, 66023.	3,888.20	2020.03.16-2025.03.15	厂房、办公
INTERMEX Manufactura de Chihuahua, S.A. de C.V.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S.A. de C.V.	Avenida Avante Monterrey S/N,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Colonia Villas del Poniente, Garcia, Nuevo Leon, Mexico, 66023. MO08A-BTS	57,612.00	2022.09.05-2027.09.04	厂房、办公
INTERMEX Manufactura de Chihuahua, S.A. de C.V.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S.A. de C.V.	Avenida Avante Monterrey S/N,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Colonia Villas del Poniente, Garcia, Nuevo Leon, Mexico, 66023. MO02A-BTS	6,051.00	2023.03.27-2028.03.26	厂房、办公
INTERMEX Manufactura de Chihuahua, S.A. de C.V.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S.A. de C.V.	MAN 10 Milenium Aeropuerto Industrial Business Park, Apodaca, Nuevo Leon.	28,580.00	2023.06.12-2030.10.11	厂房、办公

注：美国 BUSC 通过 Shelter 模式在墨西哥开展业务，以 Shelter 庇护服务公司——INTERMEX Manufactura de Chihuahua, S.A. de C.V.名义租赁厂房。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28	2.12%
41-50 岁	162	12.26%

31-40 岁	761	57.61%
21-30 岁	365	27.63%
21 岁以下	5	0.38%
合计	1,321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11	0.83%
本科	198	14.99%
专科及以下	1,112	84.18%
合计	1,321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206	15.59%
研发人员	117	8.86%
生产人员	922	69.80%
销售人员	76	5.75%
合计	1,321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高二庆	62	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1月8日-2025年1月8日）	曾任徐州重型机械厂工程师、室主任、技术处处长助理、处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出口件厂厂长，徐州徐工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出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巴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众智发展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巴特国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星巴特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泰国星巴特董事，巴特企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巴特海迈执行事务合伙人，加拿大 BCSC	中国	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董事，美国 BUSC 董事兼总裁，墨西哥巴特董事兼总裁，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鲍庆河	49	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	2001 年至今在巴特股份任职，曾任副总工程师，现任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3	宋庆雷	37	技术部部长	2014 年 11 月至今在巴特股份任职，曾任工程师、产品研究室室主任、技术部部长助理，现任公司技术部部长。	中国	研究生	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高二庆先生，高级工程师，博士后工作站导师，担任中国焊接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徐州工程学院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理事、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协会和属具分会副会长、徐州市民营企业科技创新联盟委员会执行主任等职务。参与修订并发布实施国家标准 1 项，参与起草并发布实施企业标准 13 项，参与了 18 项已授权专利的设计与开发。

鲍庆河先生，工程师，博士后工作站导师，负责公司规划发展、制造技术研发等工作，参与起草团体标准 1 项，参与了 18 项已授权专利的设计与开发。

宋庆雷先生，工程师，博士在读，负责公司产品设计研发等工作，参与起草并发布实施企业标准 6 项，参与了 44 项已授权专利的设计与开发。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高二庆	董事长、总经理	46,400,000	0.86%	17.34%
鲍庆河	总经理助理、规划发展部部长	4,100,000	0.24%	1.37%
宋庆雷	技术部部长	1,500,000	0.00%	0.59%
合计		52,000,000	1.10%	19.30%

（4）其他情况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劳务派遣的用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劳务派遣人数	45	31	52
境内用工总人数（含劳务派遣人数）	1,035	1,026	1,091
劳务派遣人数占比	4.35%	3.02%	4.77%

注：员工总人数=发行人在册员工人数+退休返聘人数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采用灵活用工的方式，聘用了较少的劳务派遣员工，《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规定“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的标准。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末发行人劳务派遣人数占比为 4.77%、3.02%和 4.35%，占比较低，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关于劳务派遣用工比例的要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员工主要从事安保、食堂等工作，不属于公司的核心业务环节及核心技术，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用工单位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要求。

公司与各劳务派遣公司发生业务交易的背景合理，与劳务派遣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各项劳务派遣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未产生任何纠纷，公司的劳动用工形式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风险。

2、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劳务外包情况如下：

公司将部分非核心业务外包给第三方劳务服务公司，劳务外包的服务内容主要涉及清理、打磨、搬运、非关键铆焊等非关键业务环节。

公司与各劳务外包公司发生业务交易的背景合理，与劳务外包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各项劳务外包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未产生任何纠纷，公司的劳动用工形式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风险。

3、境外子公司通过 Shelter 模式用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子公司美国 BUSC 通过 Shelter 模式在墨西哥开展业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通过 Shelter 模式用工人人数分别为 186 人、145 人和 293 人。

Shelter 模式旨在帮助外国企业降低在墨西哥建厂的风险，并加速进入当地市场，该模式通过将非生产事务外包给经 IMMEX（IMMEX 计划是一项进口关税递延或免除的政府计划，为在墨西哥从事制造或加工计划（包括进出口）的授权公司提供福利）注册的 Shelter 服务商，使投资商能够专注于生产活动，投资商通过 Shelter 服务商来获取生产所需的证照资质、招聘员工，并以服务商的名义租赁工厂设施。公司通过 Shelter 模式用工符合当地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4,472.31	94.28%	113,927.14	95.70%	154,515.52	95.44%
工作属具	27,625.39	47.82%	64,071.07	53.82%	95,765.41	59.15%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26,846.92	46.47%	49,856.08	41.88%	58,750.11	36.29%
其他业务收入	3,302.83	5.72%	5,113.19	4.30%	7,379.14	4.56%
合计	57,775.14	100.00%	119,040.33	100.00%	161,894.66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产品种类主要包括挖掘机类属具、推土机类属具、装载机类属具、矿山机械类属具以及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推土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装载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矿山机械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等，致力于为全球知名主机厂商提供国际水平的工程机械零部件产品。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欧历胜、安百拓、沃尔沃、捷尔杰等跨国工程机械整机厂商，产品主要销往欧洲、美洲、亚太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卡特彼勒	否	工作属具及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43,679.17	75.60%
2	利纳马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5,181.59	8.97%
3	特雷克斯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2,771.99	4.80%
4	欧历胜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1,461.68	2.53%
5	安百拓	否	工作属具及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964.83	1.67%
合计		-	-	54,059.26	93.57%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已合并披露，下同。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卡特彼勒	否	工作属具及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99,363.72	83.47%
2	利纳马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4,918.71	4.13%
3	欧历胜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3,581.26	3.01%
4	安百拓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及工作属具	2,263.11	1.90%
5	捷尔杰（天津）设备有限公司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1,490.81	1.25%
合计		-	-	111,617.60	93.76%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卡特彼勒	否	工作属具及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137,062.92	84.66%
2	利纳马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10,918.36	6.74%
3	安百拓	否	工作属具及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2,593.61	1.60%
4	沃尔沃	否	工作属具	1,642.78	1.01%
5	特雷克斯	否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1,370.33	0.85%
合计		-	-	153,587.99	94.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94.87%、93.76%和 93.57%，其中第一大客户卡特彼勒占比分别为 84.66%、83.47%和 75.60%，客户集中度较高但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下游行业为工程机械整机行业，行业集中度较高。根据英国 KHL 集团 2024 年公布的全球工程机械行业前五大厂商市场份额为 42.8%，其中第一大厂商卡特彼勒占比为 16.8%，市场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特征。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永达股份、拓山重工均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类似情况；2022 年至 2023 年度，永达股份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合计分别为 81.02%和 84.72%，第一大客户铁建重工销售占比分别为 36.59%和 42.56%；2022 年至 2023 年度，拓山重工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合计分别为 85.63%和 84.40%，第一大客户三一重工销售占比分别为 36.59%和 42.56%。

公司与卡特彼勒合作时间久、合作关系稳定。此外，公司加大新产品以及新客户开发力度，卡特彼勒占比逐步下降。公司已于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作出风险提示。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挖斗齿座、齿尖等外购件以及焊丝、油漆等。公司已经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对主要原材料均有相关的采购渠道，且供应充足，能够保证原材料供应及品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2024 年 1 月—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中信钢材	否	钢材类	17,376.21	46.94%
2	河北北方铸业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1,863.27	5.03%
3	淄博北方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1,664.18	4.50%
4	安徽福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1,575.58	4.26%
5	北京湘钢钢铁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否	钢材类	1,388.49	3.75%
合计		-	-	23,867.72	64.48%

注：1、上述供应商均系原材料类供应商；2、同一控制下企业已合并披露，下同。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中信钢材	否	钢材类	21,647.68	33.79%
2	北京湘钢钢铁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否	钢材类	5,337.73	8.33%
3	河北北方铸业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3,595.36	5.61%
4	安徽福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3,233.16	5.05%
5	淄博北方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2,837.22	4.43%
合计		-	-	36,651.15	57.20%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中信钢材	否	钢材类	27,873.38	30.50%
2	北京湘钢钢铁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否	钢材类	8,285.24	9.07%
3	江苏南钢特殊钢有限公司	否	钢材类	5,838.74	6.39%
4	河北北方铸业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5,159.48	5.65%
5	淄博北方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否	外购件	3,835.51	4.20%
合计		-	-	50,992.34	55.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165,645.53	100.00%	94,513.19	100.00%	177,021.99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165,645.53	100.00%	94,513.19	100.00%	177,021.99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额分别为 17.70 万元、9.45 万元和 16.5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1%、0.01%和 0.03%，占比较低。公司现金收款主要系子公司泰国星巴特在当地开展业务，收取小额零星货款所致。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947,247.08	100.00%	2,387,176.20	100.00%	2,454,721.80	100.00%
个人卡付款	-	-	-	-	-	-
合计	947,247.08	100.00%	2,387,176.20	100.00%	2,454,721.8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额分别为 245.47 万元、238.72 万元和 94.7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5%、0.20%和 0.16%，占比较低。公司现金付款主要系子公司泰国星巴特在泰国开展业务，基于当地小额零星交易支付方式习惯，使用现金进行付款。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项下的“C3514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2、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根据公司提供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等文件，报告期内，巴特股份生产项目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及完成验收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主管部门批复/备案	环保验收情况
第二生产基地	巴特股份	2007 年 2 月 8 日，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徐州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关于徐州巴特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建设第二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2009 年 8 月 4 日，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徐州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验收意见，根据验收组意见，同意徐州巴特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第二

		表的审批意见》，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H 厂房及综合楼	巴特股份	2016 年 5 月 18 日，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徐州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关于对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H 厂房及综合楼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徐环开[2016]12 号）。	2021 年 7 月 22 日，巴特股份组织召开了“H 厂房及综合楼”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出具《H 厂房及综合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液压机具研发示范生产线扩建项目	巴特股份	2022 年 8 月 18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液压机具研发示范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徐开环表复[2022]22 号）	2023 年 7 月 27 日，巴特股份组织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出具《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液压机具研发示范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年产挖机裙架产品 20000 台（套）项目	巴特股份	2020 年 1 月 22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对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挖机裙架产品 20000 台（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徐开环表复[2020]7 号）。	2020 年 10 月 12 日，巴特股份组织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出具《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挖机裙架产品 20000 台（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年产 20000 台高端工装机具及钢结构成套产品项目	巴特股份	2022 年 9 月 15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台高端工装机具及钢结构成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徐开环表复[2022]26 号）。	2023 年 2 月 17 日，巴特股份组织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出具《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台高端工装机具及钢结构成套产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工作机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重工分公司	2022 年 7 月 20 日，重工分公司就该项目在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系统进行了备案，备案号：20223203000100000092。	2022 年 8 月，重工分公司委托江苏方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机械分公司工作机具生产线技改验收报告》。

3、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报告期内，巴特股份主要从事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规定的“专用设备制造业 35”中的“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359”类，且未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或简化管理的情形，实施排污登记管理，应当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经核查，巴特股份及分公司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登记编号	排污单位名称	有效期限
1	91320300722830735M001R	巴特股份	2023.07.26-2028.07.25
2	91320301MA1T81XU7M001Y	重工机械分公司	2020.11.10-2025.11.09
3	91320300722830735M002X	巴特股份（结构分厂）	2020.11.09-2025.11.08
4	91320300722830735M003Y	星利分公司	2023.02.06-2028.02.05

4、环保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及污染物排放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 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巴特股份及控股子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

2、 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根据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巴特股份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徐州市应急管理局的行政处罚。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巴特股份及控股子公司取得的主要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标准相关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注册号	认证内容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	巴特股份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XZ22Q32002R6M	工程机械结构件的设计与制造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08.10-2025.09.11
2	巴特股份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6XZ24E31460R5M	工程机械结构件的设计与制造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4.08.15-2027.08.03
3	巴特	中国职业健康	016XZ24S31368R5M	工程机械结构件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	2024.08.15-2027.08.03

	股份	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的设计与制造	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巴特股份的违法、违规记录。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自成立以来，公司基于自身的战略方向和技术水平，始终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变化不断完善业务体系，在日常经营中已经形成了成熟的销售、生产和采购模式，共同组成了适合公司目前发展阶段的业务模式。

1、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模式，下游客户包括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欧历胜、安百拓、沃尔沃、捷尔杰等跨国工程机械整机厂商。公司客户对上游供应商通常实行合格供应商管理模式，定制化要求较高，公司需经过严格的评审以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公司和主要客户签有长期框架合同，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组织内部评审确认价格和交期，与客户确认一致后组织生产。产成品按期入库后，业务员核对发货方案、确认物流后，向客户发货。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生产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自主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接单生产、按需生产。具体流程为公司生产运营部接到需求计划或者订单后编制生产计划，并根据产品所需物料向采购部及生产运营部物料配送仓库推送物料需求，采购部及生产运营部物料配送仓库会根据物料需求向不同工段配送所需物料。生产制造过程中，公司产品质量工程师会结合不同产品特性，在产品关键工序设置质检人员对产品的特性进行过程管控，产品制造完成后，质量部进行成品质量检验。

对于非核心环节的生产过程，若部分工序公司产能不足或者出于成本考量，经生产运营部提出需要外协的图号、工序，审核确认后，技术部对外协产品进行核价，生产运营部根据供应商设备、产能及价格情况，寻找合适外协供应商，经确认后将产品工序进行外协加工。

3、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主机厂商客户会结合市场需求制定并下发预计需求计划，并按月进行滚动更新。由于部分原材料采购周期较长，采购部一般按照客户的预计需求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按照生产运营部的投产或装配计划安排原材料到货时间。原材料到货后由质量部人员验收入原材料仓库，在收到供应

商开具的发票后在约定的信用期内支付货款。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板，挖斗齿座、齿尖，以及其他各种铸锻件、液压件、紧固件等底层配件，焊材及涂料等。公司与确定后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协商交易价格、结算方式等供货细节。

七、创新特征

（一）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产品技术研发与创新，设有专门的技术部门负责产品的研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已累计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140 项，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5 项，在申请专利 23 件，相关专利广泛应用到了公司是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同时公司注重产品品牌建设，获得商标权 4 项。

（二）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40
2	其中：发明专利	35
3	实用新型专利	105
4	外观设计专利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3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4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以客户产品定制研发和公司技术储备相结合的研发机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研发流程，从市场信息收集、调研、立项、可行性评估、方案设计、评审、图纸工艺准备、样

机试制测试、总结改进到结题等方面进行全流程科学化管理。通过多年的人才培养与技术积累，公司已组建了一支在工程机械零部件领域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研发管理团队，核心人员均拥有近十年的工程机械行业从业经历，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吨级挖掘机用储能式速配液压破碎锤的研发	自主研发			999,260.58
5米曲臂高空作业车架研发	自主研发			7,323,832.30
装夹一体式挖斗的研发	自主研发			4,823,139.21
高性能液压破碎锤活塞杆的改性处理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8,006,731.41
微型挖掘机全自动快速连接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3,801,340.27
液压挖掘机集成液压系统式快换连接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3,431,730.99
新式挖掘机回转平台的研发	自主研发			6,536,828.22
超大吨位重载矿山用挖掘机斗铲的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5,105,156.84
高性能液压破碎锤活塞杆的改性处理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1,070,410.45	
微型挖掘机全自动快速连接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625,249.37	
液压挖掘机集成液压系统式快换连接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397,468.66	
多轨道同步岩土深耕翻新工作装备的研发（松土器）	自主研发		5,481,140.27	
携带物质推出装置的铲斗研发（铲斗）	自主研发		6,581,090.17	
快速连接型割草机大幅面覆盖件的研发（割草机）	自主研发		5,530,503.03	
振动式基桩栽植装备的研发（破碎锤）	自主研发		8,555,959.24	
中小型液压抱夹式挖斗的研发（拇指斗）	自主研发		6,279,476.03	
快速连接型割草机大幅面覆盖件的研发（割草机）	自主研发	968,521.84		
振动式基桩栽植装备的研发（破碎锤）	自主研发	1,816,150.09		
中小型液压抱夹式挖斗的研发（拇指斗）	自主研发	782,709.78		
特种工况下高效作业挖斗的研发	自主研发	2,587,623.17		
小型储能式速配液压破碎锤的研发	自主研发	2,455,329.12		
高效能多重安全保险属具连接切换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1,495,672.95		
大型挖掘机驾驶室支撑平台的研发	自主研发	1,400,645.74		
地下矿用装载机铲斗的研发	自主研发	2,128,266.10		
剪叉式高空作业车底座研发	自主研发	1,776,371.81		
合计	-	15,411,290.60	34,521,297.22	40,028,019.8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67%	2.90%	2.47%
----------------	---	-------	-------	-------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自主研发的同时，也在积极与高校及外部科研机构开展合作，有效提升公司的产品与技术开发效率与效果。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开展的合作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作方	主要合作内容	合同期限
面向挖掘机/装载机智能末端执行器破碎单元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中国矿业大学	公司与高校共同开展项目的研究开发，并最终实现产线的产业化建设。	2022.9.1-项目验收止
破碎锤单元运动模拟仿真及其结构优化项目	中国矿业大学	公司委托高校为其破碎锤单元运动模拟仿真及其结构优化项目体统技术咨询，提供技术方案等，最终形成模拟样机。	2023.11.20-2025.11.19

公司在持续研发投入的同时，也积极深化外部的产学研合作，形成了自主创新为主、合作创新为辅的创新机制，公司对合作研发不存在依赖的情况。上述合作主体不需要特定资质，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1、2021 年 11 月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132006704。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通过（证书号 GR202432004964 号）； 2、2022 年 11 月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2 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3、2023 年 7 月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第五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三年； 4、2023 年 10 月被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员会认定为江苏省工程机械工作机具工程研究中心，有效期三年； 5、2023 年 11 月被中国矿业大学授予博士后联合培养基地，长期有效； 6、2023 年 12 月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有效期三年； 7、2023 年 11 月被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认定为 JITRI-巴特联合创新中心，长期有效。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产品种类主要包括挖掘机类属具、推土机类属具、装载机类属具、矿山机械类属具以及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推土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装载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矿山机械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等。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涉及细分行业为“C3514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依据市场化原则对行业实施监管，负责项目核准、备案和审批等，会同有关部门提出重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并组织推动和协调重大项目的筹划、储备工作并推动实施。
2	工信部	工信部主要负责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3	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主要负责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反映会员愿望与要求，协调行业内部关系，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行规、行约，提出有关促进行业发展的政策性建议，协助政府进行行业宏观管理，进行行业发展规划的前期工作，在政府和企业之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的指导意见》	国市监质发〔2024〕6号	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	2024年1月	聚焦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统筹纺织服装、家用电器、工程机械等传统优势产业，深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在打造安全可靠、竞争力强、品牌影响力显著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上取得一批重大标志性成果。
2	《“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2022年12月	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推动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先进电力装备、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药及医疗设备等产业创新发展。
3	《关于巩固回升	工信部联运	工信部、国	2022年11月	巩固装备制造业良好势头。实施重大技

	向好趋势加力振作工业经济的通知》	行〔2022〕160号	国家发改委、国务院等		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做优做强信息通信设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工程机械、电力装备、船舶等优势产业,促进数控机床、通用航空及新能源飞行器、海洋工程装备、高端医疗器械、邮轮游艇装备等产业创新发展。
4	《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	发 改 产 业〔2022〕1183号	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	2022 年 8 月	引导装备制造业加快提质升级,推动产品供给向“产品+服务”转型,在轨道交通、电力、船舶及海洋工程、工程机械、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等装备领域,培育一批科研开发与技术创新能力强、质量管理优秀的系统集成方案领军品牌和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标杆品牌。
5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 信 部 联 规〔2021〕207号	工信部等八部门	2021 年 12 月	面向汽车、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航天装备、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电力装备、医疗装备、家用电器、集成电路等行业,支持智能制造应用水平高、核心竞争优势突出、资源配置能力强的龙头企业建设供应链协同平台,打造数据互联互通、信息可信交互、生产深度协同、资源柔性配置的供应链。
6	《工程机械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	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2021 年 7 月	“十四五”发展目标明确提出挖掘机械行业核心零部件整体自主可控,70%以上零部件具备市场竞争优势,25%零部件具备进口替代能力。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 年 3 月	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航空航天、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机器人、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先进电力装备、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药及医疗设备等产业创新发展。
8	《关于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国 办 发〔2020〕40号	国务院	2020 年 11 月	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在通信、电力、工程机械、轨道交通等领域,以市场为导向,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引导企业创新对外合作方式,优化资源、品牌和营销渠道。构建畅通的国际物流运输体系、资金结算支付体系和海外服务网络。
9	《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	发 改 体 改〔2020〕1566号	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	2020 年 10 月	推动机械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石化产业安全绿色高效发展,推进老旧农业机械、工程机械及老旧船舶更新改造。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工程机械行业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我国高度重视工程机械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近年来相继发布了的一系列产业政策来促进行业、支持行业创新与核心技术突破。公司研发和生产的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产品是构成各类工

工程机械产品的关键零部件，属于工程机械的基础性支撑行业，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相关支持与鼓励政策的发布和落实将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经营环境。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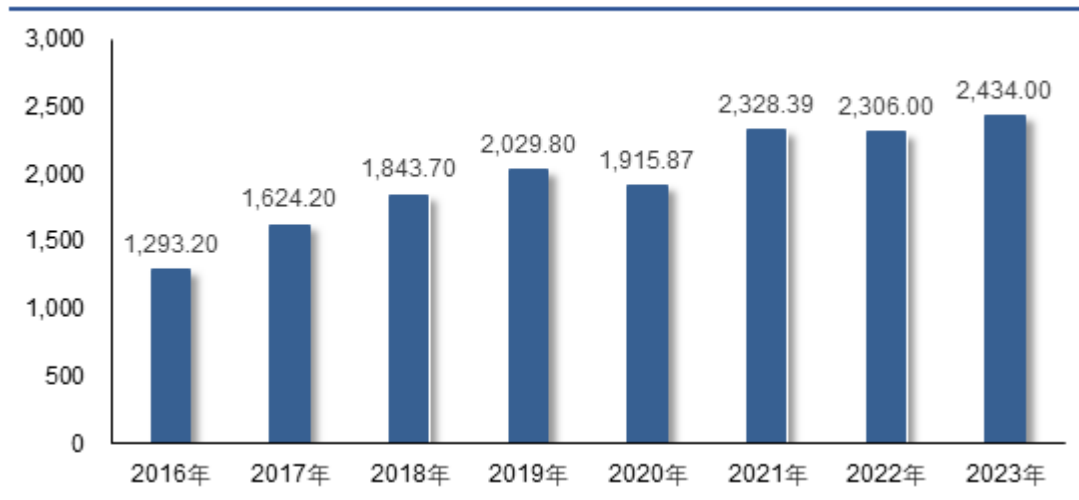
工程机械在加工制造过程中会涉及到多种类型的零部件，其不仅关系到工程机械整体外观的质量，同时也影响着机械整体的性能，是工程机械整机主要的工作装置和承力结构，也是工程机械整机可靠性、耐久性提升的关键、核心部件。工程机械零部件按其结构特点差异以及功能、位置不同，品类众多。工程机械零部件产品不能脱离工程机械单独使用，因此其市场规模受到工程机械整机市场的直接影响。

（1）工程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①全球工程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自 21 世纪以来，随着各国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全球工程机械市场发展进入成熟阶段。期间受全球经济危机等因素影响，全球工程机械市场规模产生一定波动，但整体呈向上发展趋势，根据全球工程机械市场销售额前 50 强排行榜，总额从 2016 年的 1,293.20 亿美元上升至 2021 年的 2,328.39 亿美元。受公共卫生事件反复等因素影响，2022 年，同比略降 0.96%，全球工程机械市场前 50 强销售总额为 2,306 亿美元。2023 年，随着全球经济逐渐复苏，总销售额达到 2,434 亿美元，同比增长 5.5%，创下历史最高纪录。总体来说，近五年全球工程机械市场 50 强的销售额均维持在较高水平。

2016-2023年全球工程机械市场销售50强（亿美元）



数据来源：KHL

从中短期来看，一方面，为缓解公共卫生事件对经济的负面影响，各国相继推出了包括积极财政政策和量化宽松在内的经济刺激计划，得益于上述经济政策刺激，欧美房地产和基建投资同比增

速近两年大幅提升，并在 2022 年以来维持较高水平。另一方面，公共卫生事件后全球资源品价格大幅上涨，矿山开采需求剧增，助推印尼等发展中国家工程机械需求释放。海外公共卫生事件以来，能源、金属和矿物及肥料等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全球开采需求剧增，带动矿山开采相关工程机械投资迅速提升。

从中长期来看，一方面，电动化、粮食安全、城市化建设、制造业发展等因素将拉动矿山开采需求持续增长。中长期来看，电动化将驱动“绿色金属”（包括铜、镍、锰、钴、铝、锂等）矿业开采投资增长；全球粮食安全大背景下，磷矿、钾矿相关开采需求将提升；全球军备开支激增、发展中国家城市化建设和制造业发展对油气、铁矿石等开采需求旺盛。另一方面，在未来 20-30 年间，一些当前快速发展的国家（如印度、印尼等）其城市化率有很大发展空间。根据联合国的统计，2022 年印度、印尼和南非的城市化率分别为 35.87%、57.93%和 68.34%，预计 2050 年这三个国家的城市化率会分别达到 52.84%、72.81%和 79.80%。

分地区来看，2023 年 10 月以来，美国房地产市场逐渐回暖，基建投资保持景气，采矿业工业生产指数基本保持上升态势，2024 年略有波动；欧洲建筑行业需求疲软，国产品牌在欧美市占率提升空间较大，有望依托电动化优势较快打开欧洲市场；东南亚低城镇化率提供长期需求，印尼采矿业持续景气，国产品牌有望依托区位优势和性价比优势快速提升市场份额。工程机械全球化前景广阔，海外拓展成为核心动能。

②我国工程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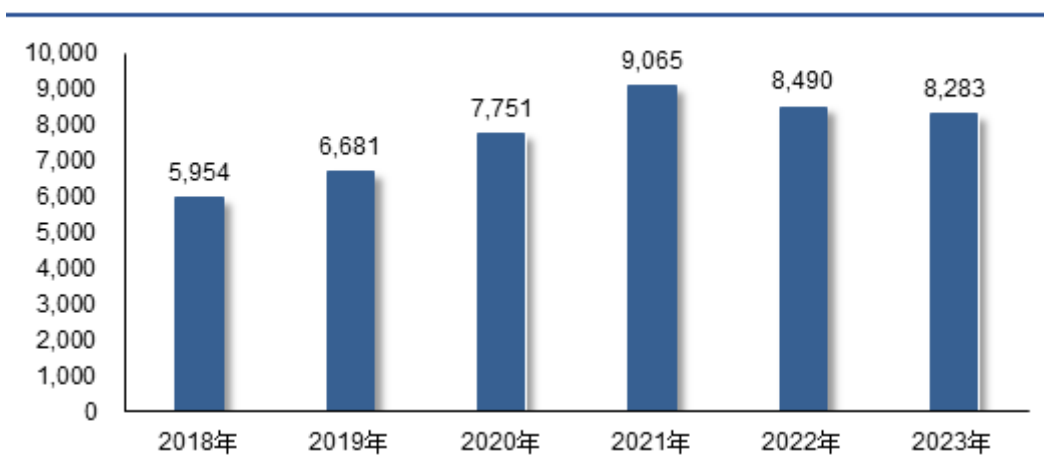
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由 1978 年开始进入全面发展时期，在当时机械工业部等部门的统筹协调下，工程机械企业逐步开始注重研发、制作及售后服务，纷纷搭建销售渠道。同时，国内的巨大需求和生产成本优势吸引了大量外国资本在中国投资设厂，带来了先进的技术、设备和管理经验，进一步推动了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壮大。90 年代后，我国工程机械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大为行业发展带来了历史性的重大机遇，国内企业通过技术引进、合资合作、自主创新、产业升级、资本运作，形成了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多重盈利模式共生的开放式行业，工程机械行业规模、产品技术、经营能力都有了质的飞跃。2003 年全行业年销售额首破千亿元。2005 年开始，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经过短暂调整，进入高速发展时期，一大批优秀企业朝着国际化、综合化、规模化的方向迈进。2007 年，全行业销量超越美、日等国，达到全球第一。2009 年，我国工程机械行业销售收入跃居世界首位。截至 2017 年，全行业年销售收入 5,403 亿元人民币，包括装载机、挖掘机、汽车起重机、压路机、叉车、推土机、混凝土机械等一大批工程机械产品产量跃居世界首位，我国已成为世界工程机械制造大国¹。

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的数据，2018 年我国工程机械产业营业收入逼近 6,000 亿元，2020

¹ 苏子孟：改革开放 40 年工程机械行业回顾与展望

年突破 7,000 亿元，2021 年全产业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9,000 亿元，达 9,065 亿元，同比增长 17%。2011-2021 年行业总营收规模 CAGR 为 5.2%，受行业同期高基数、更新需求回落和房地产项目开工率等因素影响，2022 年、2023 年工程机械行业营业收入分别为 8,490 亿元、8,283 亿元，同比下降 6.34%、2.44%。随着国内基本建设投资逐渐回暖，与基础设施建设密切相关的挖掘机、装载机等均呈现回升态势。2024 年上半年，纳入协会统计的 12 大类主要产品累计销售 96.9 万台，同比增长 4.58%，平地机、装载机实现正增长，挖掘机累计降幅也在大幅收窄。出口方面，2024 年 1-6 月我国工程机械进出口贸易额为 271.34 亿美元，同比增长 3.13%，其中出口额 258.3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38%²。

2018-2023 年中国工程机械行业营业收入情况（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目前我国工程机械行业已成为了全球工程机械产品类别、产品品种最齐全的国家之一，拥有 20 大类、109 组、450 种机型、1090 个系列、上万个型号的产品设备。作为工程机械供应链中的重要环节之一，无论是从整个工程机械产业的发展来看，还是从维系供应链来看，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都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庞大的产业基础为我国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受益于我国制造成本优势以及多年来的对外合资合作，部分优秀的零部件制造企业也已进入了国内外知名整机厂的全球采购体系，并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和先进的技术水平在全球工程机械产业链中逐渐占据与发达国家企业竞争的主动权，工程机械零部件出口产品已形成规模。

（2）公司主要产品下游市场发展概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挖掘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及装修与高空作业机械等，系为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高空作业车等机械提供附加功能，由于公司主要产品不能脱离工程机械单独使用，因此公司产品市场规模受到挖掘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及装修与高空作业机械等市场规模的直接影响。

①挖掘机械行业筑底企稳，更新需求及新增需求为挖掘机械增长提供动力出口及保有量增长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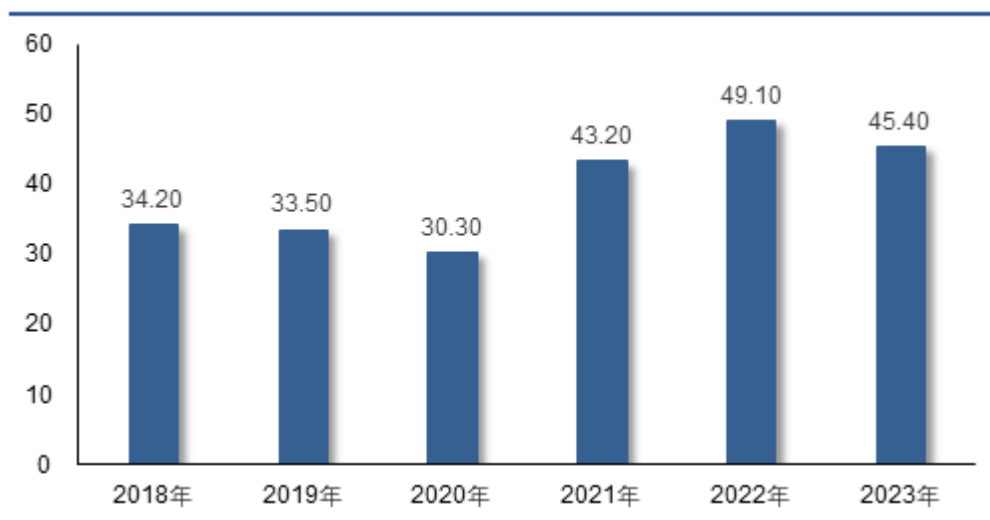
² <http://www.cncma.org/article/19803>

显

挖掘机械是工程机械的重要组成部分，挖掘机械又称挖掘机，是用铲斗挖掘高于或低于承机面的物料，并装入运输车辆或卸至堆料场的土方机械，因可迅速完成大规模土方工程，提高工程项目的施工效率，在全球基建、交通筑路、房地产、矿业开采等领域几乎是必需的工程机械。

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械分会的数据³，2023 年海外（不包括中国市场）挖掘机械总销量约为 45.4 万台，欧、美、亚太成熟市场微挖为主（市政、农场工况），南亚、印尼、拉美市场以中挖为主（基建工况），非洲中东、俄语区以大挖为主（矿山工况）。目前，欧洲、北美、亚太挖掘机械市场需求高居前三，未来随着美国《基础建设投资 and 就业法案》等政府刺激措施的实行，以及欧洲工程机械电动化趋势的不断加快，预计海外（不包括中国市场）挖掘机械市场仍将保持稳定发展态势，市场需求旺盛。

2018-2023年海外（不包括中国市场）挖掘机总销量（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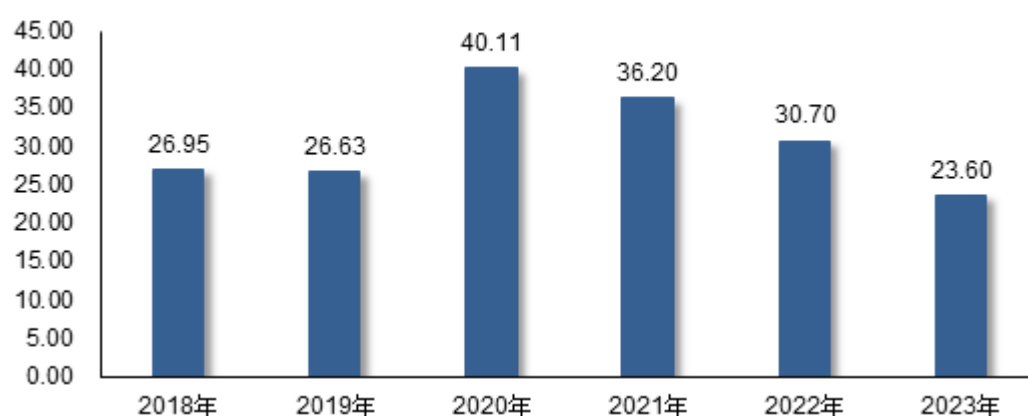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械分会

国内方面，受宏观经济和地缘政治等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放缓，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等行业的发展受到冲击，叠加国内挖掘机需求不振而存量较高，2023 年我国挖掘机产量约 23.60 万台。但随着国内基础设施投资的持续改善，以及设备更新需求的不断增长，国内挖掘机市场也在逐渐回暖，2024 年上半年我国挖掘机累计产量 14.87 万台，同比增长 7.7%。

³ <https://mp.weixin.qq.com/s/r1lIAkVxf8Tqr0lO1SiD0A>

2018-2023年中国挖掘机产量（万台）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未来国内挖掘机增长主要来源于更新需求和新增需求。更新需求方面，挖掘机使用寿命一般为8年，假设市场8年更新一次，国内挖掘机周期有望于2024年至2025年开启上行通道。此外，2024年3月7日，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该方案第九条提出按照《施工现场机械设备检查技术规范》（JGJ160）等要求，更新淘汰使用超过10年以上、高污染、能耗高、老化磨损严重、技术落后的建筑施工工程机械设备，包括挖掘、起重、装载、混凝土搅拌、升降机、推土机等设备（车辆）。鼓励更新购置新能源、新技术工程机械设备和智能升降机、建筑机器人等智能建造设备。

新增需求方面主要受到基建、房地产等下游需求影响。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复苏阶段，对基建、交通运输、房地产等工程的需求量也在不断加大，《“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等国家顶层政策均明确提出我国还将加大力度进行工程建设，而在对基建、筑路的过程中需要大量的挖掘机进行工程作业，因此未来随着我国交通运输等工程的增加，预计挖掘机械行业将保持平稳发展态势，稳定的挖掘机械产量及不断增长的保有量将为工程机械零部件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②铲土运输机械行业发展稳定，推土机及平地机销量保持增长态势

铲土运输机械包括装载机、推土机、平地机等机种，能完成刮削、铲运、装卸和堆积散粒物料，平整场地，以及露天矿剥离等土石方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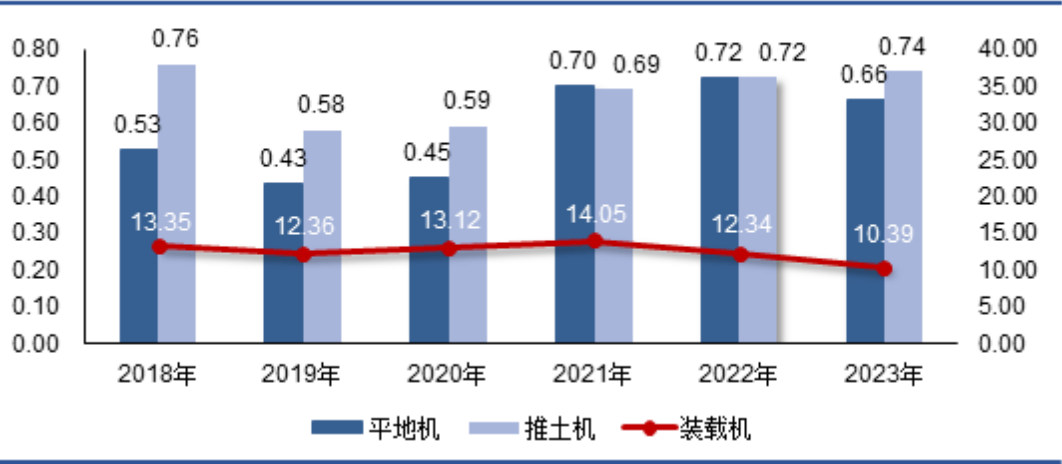
根据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和 Global Market Insights 的数据⁴，2023年全球装载机市场规模约为233.30亿美元、推土机市场规模约为13.20亿美元、平地机市场规模约为38.00亿美元。与挖掘机械市场类似，全球铲土运输机械市场的发展同样与各个国家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息息

⁴ <https://www.thebusinessresearchcompany.com/report/dozer-global-market-report>
<https://www.thebusinessresearchcompany.com/report/loader-global-market-report>
<https://www.gminsights.com/industry-analysis/graders-market>

相关。后续随着美国基建法案等系列政策对于建设投资的大力支持，预计体量最大的北美区域铲土运输机械的市场规模将呈平稳增长态势，城市化率相对较低、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薄弱的亚非拉新兴区域市场规模增长迅速，欧洲市场受工程机械电动化趋势影响，整体也将保持稳中有升的发展趋势。

国内方面，近两年同样受宏观经济、工程有效开工率不足等因素的影响，我国装载机及平地机销量有所下滑，但推土机仍保持增长态势。2023 年我国装载机、平地机、推土机分别完成销售 10.39 万台、0.66 万台和 0.74 万台。2024 年上半年，基于国内基建以及地产刺激计划的逐步落地，装载机及平地机等铲土运输机械的市场需求持续转好。2024 年上半年，我国共销售各类装载机 5.7 万台，同比增长 0.74%，销售平地机 0.40 万台，同比增长 10.11%。

2018-2023年我国铲土运输机械销售情况（万台）



数据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华经情报网

保有量方面，至 2023 年，我国 73.5kW（100 马力）以上推土机保有量约为 3.76 万~4.07 万台，装载机保有量约为 86.6 万~93.8 万台，平地机保有量约为 1.46 万~1.58 万台。国内庞大的铲土运输机械的存量市场也可为其配套件提供广阔的市场需求。

单位：万台	
产品类别	2023 年保有量
73.5kW（100 马力）以上推土机	3.76~4.07
装载机	86.6~93.8
平地机	1.46~1.58
合计	91.82-99.45

作为工程机械中的主要成员之一，铲土运输机械用途广泛，是能源、交通、城建等各类工程中必不可少的设备之一，其市场需求与国家产业政策息息相关。近年来考虑我国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投资这三个与工程机械行业密切相关的指标回落，对铲土运输机械的整体市场需求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行业长期向好的发展未发生改变。近年来，随着技术的进步和市场需求的变化，铲土运输机械正朝着大型化、智能化、节能环保的方向发展。新型铲土运输机械不仅提高了作业效率，还具备更好的操控性能和更低的运营成本。此外，随着对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的重视，市场对低排放、低噪音的铲土运输机械需求也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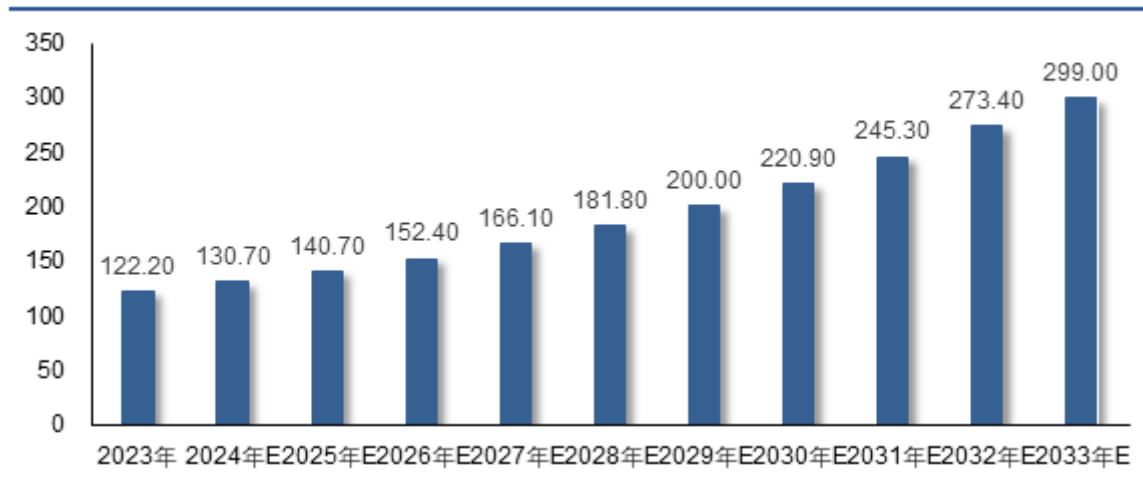
未来，铲土运输机械市场将持续增长。一方面，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的增多，对高效、可靠的铲土运输机械需求将持续增加；另一方面，技术创新将继续推动铲土运输机械向更智能、更环保的方向发展，例如通过引入物联网技术实现远程监控和故障预测，以及采用更高效的发动机减少燃油消耗。此外，随着对可持续施工的重视，铲土运输机械制造商将更加注重产品的能效比和环境适应性。

③高空作业机械发展态势良好，未来市场规模仍将稳步扩大

高空作业机械是指运送工作人员和使用器材到现场并进行空中作业的专用机械。其中高空作业平台主要采用直臂式、曲臂式、剪叉式、桅柱式、门架式和桅柱爬升式结构，充分发挥各举升结构的比较优势，能满足不同应用场合的需求。

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的数据⁵，2023 年全球高空作业平台市场规模约为 122.20 亿美元，其中北美地区占据了全球 38.13% 的市场份额，亚太地区高空作业平台市场规模约为 16.40 亿美元，欧洲市场规模约为 35.20 亿美元。目前，全球高空作业平台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亚太等经济发达、安全生产法规严格的地区。美国拥有全球最大的高空作业机械市场，其设备租赁业务规模、设备保有量均为全球第一，欧洲高空作业市场也已较为成熟，随着全球供应链复苏和租赁商投资规模的持续增长，预计 2033 年全球高空作业平台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299.0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9.3%。

2023-2033E全球高空作业平台市场规模（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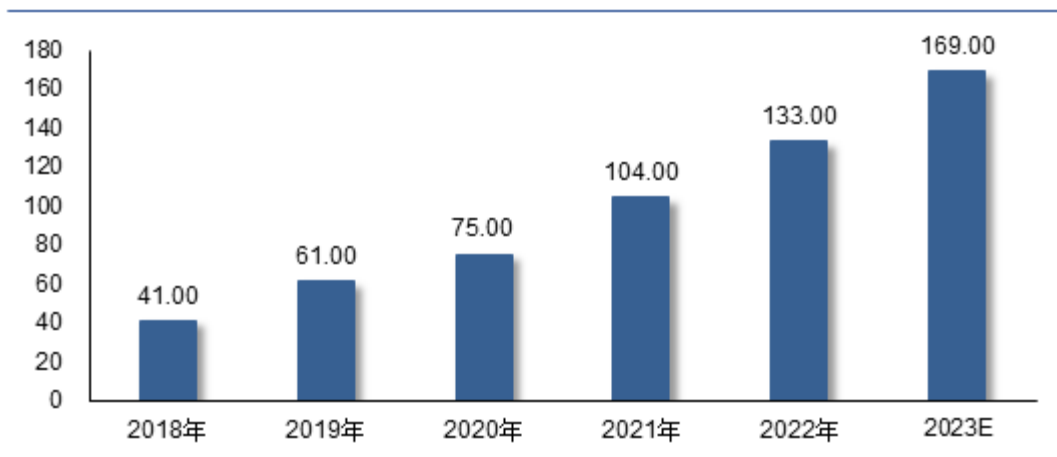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Precedence Research

国内方面，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中国高空作业平台行业起步较晚，但中国建筑业、制造业市场规模庞大，加之国内对高空作业安全性要求逐渐提高，也极大刺激了中国高空作业平台行业快速发展，高空作业平台已成为中国工程机械子行业中少有的“蓝海市场”之一。高空作业机械市场近

⁵ <https://www.precedenceresearch.com/aerial-work-platforms-market>

年发展迅速度远超行业平均水平，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增长期。根据中商产业研究的数据，2022年中国高空作业平台市场规模已达133亿元，同比增长27.88%，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169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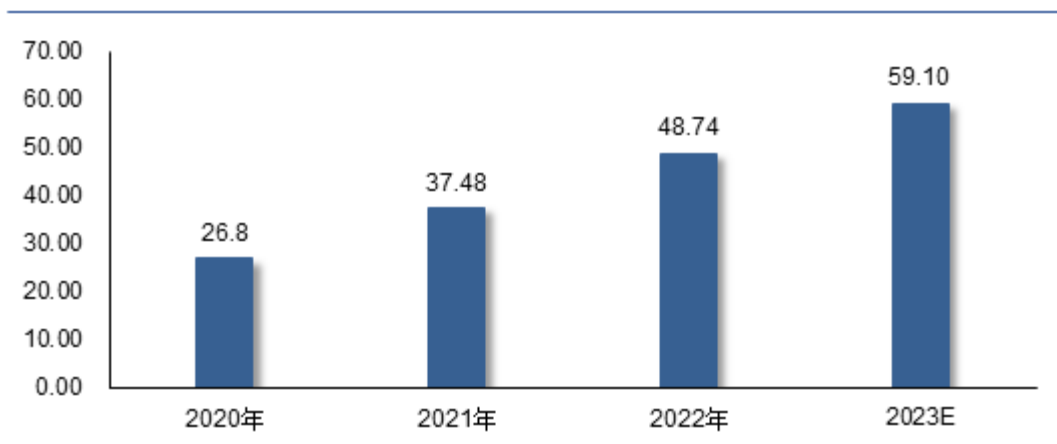
2018-2023E年中国高空作业平台市场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保有量方面，目前高空作业平台的设备保有量已由2018年的11.32万台大幅增加至2022年的48.74万台，复合年增长率为44.1%，预计2023年前高空作业平台的设备保有量将进一步增加至59.1万台。与挖掘机械及铲土运输机械类似，工程机械零部件的需求与高空作业机械的保有量也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我国不断增长的高空作业平台存量市场也将推动相关配套零部件行业保持稳中有升的良性发展态势。

2020-2023E年中国高空作业平台设备保有量（万台）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不断推进，以及社会认知度提高，因其可缩减人工成本、大幅提高高空作业的安全性及作业效率，高空作业机械逐步应用于建筑施工、钢结构安装、室内外装修、建筑物幕墙清洗等诸多领域。后续随着国内高空作业平台渗透率的进一步提升，预计我国高空作业机械市场规模还将持续增长，从而进一步拉动相关配套零部件的市场需求。

（3）行业发展趋势

①产品系列化，种类齐全

近年来，随着工程机械行业的快速发展，工程机械产品的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除产品的基本性能、可靠性、成本等因素外，工程机械制造商对自身产品的适应性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如何在一个初始机型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和企业的生产技术能力较快地设计出全系列化产品，扩大产品的覆盖范围，以满足终端客户更多场景的使用需求，已成为工程机械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作为工程机械零部件制造商，同样也需要通过不断完善自身产品规格、型号，以满足工程机械系列化的市场需求，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系列化趋势明显。

②产品定制化，客户粘性强

由于工程机械品类多样、功能各异、结构复杂的特点，工程机械制造商对零部件的需求差异较大，部分领先企业实行专业化定制的经营模式，即以技术研发、工艺设计、质量控制等专业技术，配合灵活柔性的生产系统，依靠先进研发、生产、检测设备，为客户提供跨行业、多品种、小批量的设备零部件定制服务。客户提供产品图纸、标准规范和交货期要求，其他专业性极强的工艺设计、工装制作、生产制造、质量检测全部过程，均由零部件生产企业完成，并提供标准规范要求的可追溯性记录；同时，零部件生产企业研发人员也参与客户产品设计，并提供专业技术和专家意见。基于上述定制化认证要求高，考察周期长等特点，产品进入采购名单后，客户轻易不会更改产品供应商。

③生产智能化，产品节能轻型化

以智能制造为代表的新一轮产业变革迅猛发展，智能化成为制造业发展的重要趋势。对于工程机械零部件制造商而言，通过将具有感知、监控能力的各类采集、控制传感器或控制器，以及移动通信、智能分析等技术不断融入生产过程的每一个环节，从而提高制造效率、改善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成本和资源消耗，优化运营，生产智能化已成为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未来发展的关键所在。节能轻型化方面，在全球“双碳战略”的持续推进下，工程机械节能是大势所趋，目前业内的研究方向主要包括运动部件的低惯量设计，整机的轻量化设计，制动能量回收等。对于工程机械零部件而言，主要体现在高强度材料轻型零部件及高效传动系统的研发等，行业节能轻型化发展趋势明显。

④全球化布局，降成本、抗风险

随着下游市场竞争加剧及终端消费者对产品品质要求的日益提高，国际知名整机厂商逐步降低零部件自制率，利用全球供应链资源，实行全球化生产及采购策略，通过在全球范围内寻找质优价廉且交期稳定的供应商，构建自身的全球供应链体系，统一供应其遍布全球的生产基地。随着全球化的不断深入，中国工程机械企业为了拓展国际市场、降低成本、规避贸易壁垒等目的，纷纷选择通过并购和建造生产基地等方式扩宽企业的国际版图。随着中国工程机械零部件产品品质提升和国

际市场知名度提高，中国工程机械零部件产品将有效拓展在国外的市场空间。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据不完全统计，我国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骨干企业超过 500 家，按地域主要分布在山东、长三角和广西等地区。但大部分企业规模小、品牌覆盖面窄，产品以组装为主，主要通过采购零部件组装生产，产品性能差、质量得不到保证。经过长期发展，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已形成了以整机制造商为主、以零部件供应商为支撑的配套供应体系。整机制造商主要专注于挖掘机械、装载机械、起重机械等整机产品和关键零部件的研发，是工程机械产业链的核心，配套工程机械零部件厂商则承担整机制造商部分工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及研发。近年来，随着工程机械行业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整机制造商为降低生产成本，提供生产效率，其生产模式开始向专业化分工协作模式转变，少部分综合实力较强，具备先进制造能力和系统化供应零部件的工程机械零部件厂商开始承担起以往由整机制造商完成的核心零部件的生产及研发。

公司主要产品为工程机械零部件，工程机械零部件种类众多，零部件企业行业分类不尽相同，行业内上市公司也以整机厂商为主。因此，综合考虑具体产品的可比性、下游领域的相似性、财务数据的可获取性等因素，选择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上述企业与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竞争、相似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1	天元智能 (603273)	成立于 1989 年，2023 年 10 月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从事自动化成套装备及机械装备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机械装备配套产品方面主要包括：动臂、车架、斗杆、挖斗、监测设备、制氢设备部件等结构件。
2	拓山重工 (001226)	成立于 2011 年，2022 年 6 月在深交所主板上市。从事工程机械零部件及总成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链轨节、销套、支重轮、销轴、制动装置系列等，应用于挖掘机、推土机等履带式工程机械设备的行走机构。
3	永达股份 (001239)	成立于 2005 年，2023 年 12 月在深交所主板上市。主营业务为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起重和风力发电等领域，其中，工程起重设备主要包括起重机车架、臂架及副臂、塔机结构件等，主要应用于轮式、履带式和塔式起重机。

（2）行业壁垒

①技术壁垒

工程机械零部件涉及工业设计、材料科学、机械制造等跨学科的配合，从设计、研发、生产到装配、测试的整个过程都需要富有实践经验的专业人才以及一定的技术积累，对企业的技术水平有着较高的要求。同时，由于配套整机型号种类繁多，工程机械零部件还具有多品种、多规格、非标

准化的特点，产品结构差异较大。精确控制各类技术参数解决工程机械结构件小批量复杂定制化生产的加工难题，也对企业的工艺技术积累和现场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具备适应行业要求的技术水平。

②资金壁垒

在工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中，企业需要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入，其设备通常包括精密加工设备、焊接设备、切割折弯生产设备及检测设备和仪器等。设备配置的高低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工程机械零部件产品的品质、性能、使用寿命及生产效率的高低，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企业的利润水平、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同时，工程机械零部件件下游客户主要为规模较大的工程机械整机厂商，普遍具有资金结算周期较长、回款速度慢的特点，行业资金周转率偏低也对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要求，行业进入的资金壁垒较高。

③客户认证壁垒

工程机械零部件作为保证工程机械整机性能、品质的重要配套件，整机厂商对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合作企业的选择非常慎重，需对企业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生产工艺、生产周期等各个方面进行考核，具有严格的供应商认证程序。一般而言，工程机械零部件企业一旦进入整机厂商供应商名录，双方在业务合作方面便保持一定的稳定性。而对于新进入企业而言，短期内获得客户认可及认证具有较大的难度，因而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客户认证壁垒。

（3）市场规模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之“（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之“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为全球知名主机厂商提供国际水平的工作属具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产品，是国内外工程机械细分领域的专业服务商，在细分行业内具备领先地位和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徐州市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工程机械挖掘机工作机具技术研发中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 1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参与了《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13861-2022）、《土方机械 液压破碎锤术语和商业规格》国家标准制定，以及《液压锤》（JB/T 5953）等行业标准、《履带式液压振动打桩机》（T/CCMA）等团体标准的制定；参与及主导《面向突变截面/复杂表面机械零件超音速喷涂 WC 涂层增材制造关键技术研发》、《挖掘机全自动多功能高效快换先进联接器的研发

及产业化》、《面向挖掘机/装载机智能末端执行器破碎单元关键技术研发》等省市级科研项目，并获得江苏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和多项徐州市科技成果项目奖。

公司已形成中国、北美、亚太的全球化运营中心，并分别在中国、泰国和墨西哥设立了生产制造基地，下游客户包括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欧历胜、安百拓、沃尔沃、捷尔杰等跨国工程机械整机厂商。公司客户对配套产品定制化要求较高，技术壁垒和生产难度也较高，公司凭借着雄厚稳定的生产制造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帮助客户解决众多小批量的复杂定制化生产加工难题，与客户维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①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徐州市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高度重视技术团队建设和产品研发与技术积累，目前已成立江苏省工程机械/挖掘机工作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工程机械工作机具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外国专家工作室、JITRI-巴特联合创新中心，不断夯实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并且获得丰富的技术成果。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 1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公司参与了《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13861-2022）、《土方机械液压破碎锤术语和商业规格》（GB/T43137-2023）等国家标准，以及《液压锤》（JB/T 5953）等行业标准、《履带式液压振动打桩机》（T/CCMA）等团体标准的制定；参与及主导《面向突变截面/复杂表面机械零件超音速喷涂 WC 涂层增材制造关键技术研发》、《挖掘机全自动多功能高效快换先进联接器的研发及产业化》、《面向挖掘机/装载机智能末端执行器破碎单元关键技术研发》等省市级科研项目，并获得江苏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和多项徐州市科技成果项目奖。对研发创新的重视以及对研发的持续投入，使得公司能够按照不同客户的标准要求，快速完成产品的设计、生产，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定制需求，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②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精工细作，竭诚为客户提供一流产品和服务”的发展理念，是卡特彼勒公司在中国首家供应商，经过 20 多年与卡特彼勒合作与发展成为全球 SER 卓越供应商，得到客户高度赞誉。公司通过六西格玛、BIQ 等科学管理方式，不断改进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管理和技术的创新能力，生产出让客户满意的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以六西格玛黑带为代表的、专业的、富有创新力的优秀管理团队。主要经营管理层人员均拥有数十年的工程机械行业从业经历，除具备良好的技术基础之外，还具备丰富的工程机械行业管理经验。目前公司已先后通过了 ISO9001 以及 ISO14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和行业标准，通过严格的管理、先进的生产设备和一流的检测手段形成了完备

的质量控制体系，保证产品质量，满足跨国知名客户需求。

③品牌形象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和高效、专业的技术服务，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经过长期在工程机械领域的积累和历史沉淀，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先后获得了“卡特彼勒公司全球SER卓越供应商认证”及“安百拓最佳交付供应商奖”等多个荣誉称号。参与制定工程机械行业标准，推动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成为“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分会和属具分会副会长单位”，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获得国家授予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资质。

④客户资源优势

工程机械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卡特彼勒、小松、徐工机械及三一重工等工程机械龙头企业长期占据着市场的主要份额。知名工程机械整机企业有严格和完备的供应商认证和考核体系，且对配套零部件产品定制化要求较高，技术壁垒和生产难度也较高。公司凭借着优质稳定的生产制造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帮助客户解决众多小批量的复杂定制化生产加工难题，相关产品已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目前公司已与卡特彼勒、利纳马、特雷克斯、欧历胜、安百拓、沃尔沃、捷尔杰等跨国工程机械整机厂商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稳定增长的订单容量和业务发展空间。公司在客户开发、维护和服务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系统流程，为进一步拓展客户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⑤国际化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前瞻性的高度重视海外市场拓展，在工程机械行业中率先进行海外布局，自2010年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分别在泰国和墨西哥设立了海外生产制造基地，积累了丰富的全球化运营管理经验。目前已形成中国、北美、亚太的全球化运营中心，更好地服务国内和国际主要市场，极大的加强了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球已拥有约1321名员工。另外，通过全球布局，公司能够更好地把握全球市场机遇，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市场的多元化发展。

（2）竞争劣势

①产能达到瓶颈，生产规模有待进一步扩大

公司高度重视国际市场，致力于国内外市场同步开拓，目前已分别在中国、泰国和墨西哥设立了生产制造基地，相关产品获得了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工程机械零部件领域积累了众多行业内优质客户资源。随着公司与客户合作的持续深入以及海外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现有生产规模对业务承接的限制日益凸显。

②资金不足且融资渠道单一

工程机械零部件是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对资金需求较高。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内部积累资金和银行融资借款等渠道。未来，随着公司发展的持续推进以及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仍将有较高的资金需求，拓展融资渠道将有助于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总体的经营目标是：通过精准的市场定位，充分发挥公司技术研发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和成本，不断进行工艺更新、管理创新，从而进一步推动公司产品规模化、系列化、高端化、全球化，努力发展成为为全球知名主机厂商提供国际一流产品的制造商。

2、公司经营计划

技术产品升级计划：公司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不断增强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实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产品创新以及工艺改进，加强对新产品、新工艺的技术研发与难点攻关，推动产品系列化、高端化。积极实施人才引进计划，与知名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完善企业技术创新的管理体系，以技术创新推动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在智能制造战略上，公司将深化推进精益制造，不断完善生产流程，逐步实现全面生产自动化及智能化。

客户市场推进计划：公司在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将充分发挥品牌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不断开发优质客户，推动客户结构多元化。同时，公司坚持国际化开拓步伐，从产品出口到国外建厂，深化国际化产业布局，推动市场多元化。从而利用区位优势、资源优势、政策优势积极参与全球竞争，实现国际化竞争优势，全面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组织人才培养计划：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不断优化组织结构，提升决策及管理效率，培养管理人才；公司也将持续引进行业高端人才，继续完善员工招聘、考核、培训的制度，提供良好的用人机制和培育机制，提升企业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国际化人才方面，公司通过包容文化的建立，引进国际化的人才和人员本地化的推进，实现思维创新、理念创新、技术创新，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组织、人才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行，在制订和修改《公司章程》、选举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建立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股东认真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行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就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重要交易、《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事项进行了审议。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股东认真履行职责，充分行使权力。历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决议事项真实有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决策。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和义务。

截至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合法有效。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治理结构和运行制度，公司管理运营健康稳定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的有关规定，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2年7月13日	徐州海关	巴特国贸	商品价格申报不实，未办理出口退税	罚款	500.00 元
2023年6月29日	徐州海关	星利分公司	未向海关申报进出综保区卡口放行的金二核放单	罚款	500.00 元
2022年2月3日	泰国海关部门	泰国星巴特	不准确缴付进口关税	附加费	3,947.00 泰铢
2022年5月10日	泰国技能发展部	泰国星巴特	截至2022年的技能发展基金延迟支付	附加费	84.51 泰铢
2022年8月15日	泰国陆路交通部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车辆税	附加费	72.05 泰铢
2022年9月20日	泰国税务局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 PND53	附加费	9.92 泰铢
2023年3月3日	泰国税务局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 PP30	罚款和附加费	0.44 泰铢
2023年7月6日	泰国税务局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 PP30	罚款和附加费	82.35 泰铢
2023年7月7日	泰国税务局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 PP30	罚款和附加费	4,696.83 泰铢
2023年8月28日	泰国税务局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 PP30	罚款和附加费	1.75 泰铢
2024年6月11日	泰国陆路交通部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车辆税	附加费	60.04 泰铢
2024年8月17日	泰国陆路交通部	泰国星巴特	延迟提交车辆税	附加费	60.04 泰铢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巴特国贸

巴特国贸于2022年1月11日因工作疏忽，委托报关公司向海关申报出口一票货物，其中三项商品价格申报不实，高报价格合计180,406.66美元，未办理出口退税。

2022年7月13日，徐州海关认定当事人由于工作疏忽申报不实，影响海关监管秩序。鉴于本案违法事实系当事人自查发现，并向海关主动报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之规定，具有减轻处罚情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

条第（二）项、第十六条之规定决定对当事人科处罚款人民币 500 元。

2、星利分公司

星利分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因工作疏忽，将两票出口货物（涉及出口货物价值 57,061.21 美元）以非保税货物的方式从徐州综保区运至口岸，未向海关申报进出综保区卡口放行的金二核放单，导致上述货物电子账册与企业实际库存有差异。

2023 年 6 月 29 日，徐州海关认定当事人由于工作疏忽不依照规定向海关办理保税货物的核扣手续，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之规定。鉴于当事人自查发现且主动报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项之规定，具有轻处罚情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决定科处罚款人民币 500 元。

上述行政处罚均系公司自查主动报明，且罚款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泰国星巴特

根据泰国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泰国星巴特被泰国海关部门征收进口关税附加费 3,947.00 泰铢；被泰国技能发展部征收技能发展基金延迟支付附加费 84.51 泰铢；被泰国陆运局分三次累计征收延迟缴纳车辆税附加费 192.13 泰铢；被泰国税务局分五次累计征收罚款和附加费 4,791.29 泰铢。

泰国星巴特被征收的罚款和附加费均已按时缴纳至主管部门，上述行政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持续影响。截至泰国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泰国星巴特不存在尚未缴纳的监管费用、罚款及罚金，也不存在与泰国税务法律相关的处罚或争议。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

		统，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从事前述主营业务所必须的相应资质，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障碍。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和规范的考核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或聘任，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有独立财务部门，配备有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机构	是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以及高级管理层、独立董事等岗位，并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情况，设置了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项规范性文件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合理合法地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上述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配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与其他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防范利益输送、利益冲突，保持公司业务独立性，同时为避免未来新增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

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制度性的规定，有利于防止和约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2、为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 股比例	间接持 股比例
1	高二庆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46,400,000	0.86%	17.34%
2	黄廷磊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一致行动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6,500,000	0.39%	6.08%
3	盛迎义	董事、泰国星巴特董事	一致行动人、董事	13,200,000	0.27%	4.90%
4	柳学强	董事、副总经理	一致行动人、董事、副总经理	11,000,000	0.20%	4.12%
5	朱培安	董事、财务负责人	一致行动人、董事、财务	4,500,000	0.20%	1.57%

			负责人			
6	黄岩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2,550,000	0.22%	0.78%
7	娄林祥	监事	监事	2,500,000	0.20%	0.78%
8	刘友军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3,000,000	0.00%	1.1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控股股东系巴特企管。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黄岩、娄林祥、刘友军分别持有巴特企管 34.00%、11.92%、9.62%、8.08%、3.08%、1.54%、1.54%、2.31%的股权。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二庆。高二庆直接持有公司 0.86%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7.34%的股份，通过一致行动协议能够控制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持有的公司 52.06%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52.92%表决权。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与独立董事签订了聘任合同，上述合同与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高二庆	董事长、总经理	巴特国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苏州星巴特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巴特企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巴特海迈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泰国星巴特	董事	否	否
		加拿大 BCSC	董事	否	否
		美国 BUSC	董事、总裁	否	否
		墨西哥巴特	董事、总裁	否	否
黄廷磊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泰国星巴特	董事	否	否
		巴特企管	监事	否	否
		苏州星巴特	监事	否	否

		巴特国贸	监事	否	否
		美国 BUSC	董事、秘书	否	否
盛迎义	董事	泰国星巴特	董事	否	否
		美国 BUSC	董事	否	否
		澳大利亚巴特	董事	否	否
柳学强	董事、副总经理	墨西哥巴特	董事	否	否
朱培安	董事、财务负责人	泰国星巴特	财务总监	否	否
		美国 BUSC	财务主任	否	否
黄和发	独立董事	南京弘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新 瀚 新 材 (301076)	独立董事	否	否
		江苏全盛座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否	否
李华	独立董事	中 南 文 化 (002445)	独立董事	否	否
		百 川 股 份 (002455)	独立董事	否	否
王延安	独立董事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副总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高二庆	董事长、总经理	巴特企管	34.00%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34.00%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黄廷磊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巴特企管	11.92%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11.92%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盛迎义	董事	巴特企管	9.62%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9.62%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柳学强	董事、副总经理	巴特企管	8.08%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8.08%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朱培安	董事、财务负责人	巴特企管	3.08%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3.08%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李华	独立董事	南京国浩肆号法律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4.50%	法律咨询	否	否
沈承金	独立董事	昆山中士设备工业有限公司	10.00%	注塑机螺杆、机筒生产和销售	否	否
黄和发	独立董事	南京弘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财税咨询服务	否	否
黄岩	监事	巴特企管	1.54%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1.54%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姜林祥	监事	巴特企管	1.54%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1.54%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刘友军	副总经理	巴特企管	2.31%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巴特海迈	2.31%	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王瑞福	董事	离任	返聘顾问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离任
许庆文	监事	离任	-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离任
肖忠传	监事	离任	-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离任
柳学强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成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由巴特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王延安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沈承金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李华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黄和发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黄岩	管理部部长	新任	监事、管理部部长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崔恒荣	商务主管	新任	监事、商务主管	2022年1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朱培安	董事、财务部长	新任	财务负责人	2022年1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560,414.93	300,591,819.73	295,481,266.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6,933,033.44	232,749,433.38	391,811,711.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005,809.17	13,731,703.22	18,112,049.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360,142.92	30,424,337.69	15,593,886.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3,024,764.56	319,339,223.36	360,817,791.65
合同资产		324,853.68	315,549.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747,377.63	6,759,242.40	8,603,182.55
流动资产合计	876,631,542.65	903,930,613.46	1,090,735,437.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2,820,724.91	270,530,321.74	289,252,702.30
在建工程	63,358,932.71	56,927,425.19	1,731,210.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149,433.83	34,302,436.62	24,180,323.57
无形资产	25,841,456.40	27,200,430.85	28,585,466.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59,195.15	18,198,745.26	23,166,62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001.28	978,440.48	4,003,67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054.60	233,400.00	1,333,913.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8,437,798.88	408,371,200.14	372,253,910.43
资产总计	1,295,069,341.53	1,312,301,813.60	1,462,989,34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782,278.44	82,567,216.66	87,089,194.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9,777,328.83	146,537,651.14	103,803,818.83
应付账款	378,328,460.47	408,570,344.32	468,584,354.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715,967.05	7,565,981.35	2,487,334.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776,636.25	24,825,452.04	30,995,092.38
应交税费	7,190,360.94	5,760,088.05	14,029,114.18
其他应付款	1,573,230.71	1,440,074.67	328,597.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36,388.41	8,991,547.83	5,256,630.33
其他流动负债	462,842.23	628,341.10	232,206.83
流动负债合计	657,743,493.33	686,886,697.16	712,806,343.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77,922.8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119,631.57	27,878,714.03	21,068,351.35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456.31	201,456.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9,74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20,834.87	28,080,170.34	25,646,274.21
负债合计	684,764,328.20	714,966,867.50	738,452,617.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54,897,960.00	254,897,960.00	254,897,9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9,959,806.19	267,554,006.19	261,565,606.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74,024.18	837,581.55	5,182,482.80
专项储备	2,088,201.60	1,578,644.93	923,715.51
盈余公积	44,076,220.76	44,076,220.76	35,155,547.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256,848.96	28,390,532.67	166,811,418.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0,305,013.33	597,334,946.10	724,536,730.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0,305,013.33	597,334,946.10	724,536,73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5,069,341.53	1,312,301,813.60	1,462,989,348.1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7,751,415.68	1,190,403,298.30	1,618,946,582.72
其中：营业收入	577,751,415.68	1,190,403,298.30	1,618,946,582.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1,250,165.78	1,162,859,209.00	1,545,635,863.52
其中：营业成本	485,646,644.79	1,040,956,152.08	1,413,745,38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71,446.24	6,426,134.17	8,624,653.15
销售费用	7,071,039.62	13,263,594.58	12,962,712.45
管理费用	34,643,883.13	74,025,582.44	77,849,097.16
研发费用	15,411,290.60	34,521,297.22	40,028,019.82
财务费用	5,105,861.40	-6,333,551.49	-7,574,005.64
其中：利息收入	782,750.14	2,691,808.32	2,277,903.02
利息费用	1,833,658.56	4,381,340.14	7,170,092.66
加：其他收益	3,789,802.31	8,284,368.49	4,104,462.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	420,425.48	178,49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390,116.89	276,580.00	17,500.00

号填列)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557,291.83	898,724.46	3,504,556.92
资产减值损失	-7,579,567.54	-8,681,528.81	-5,720,207.77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3,708.55	35,099.9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2,552,309.73	28,826,367.47	75,430,628.41
加: 营业外收入	121,476.89	340,366.05	262,616.2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62,192.63	827,720.56	901,762.2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11,593.99	28,339,012.96	74,791,482.40
减: 所得税费用	3,745,277.70	9,998,408.49	6,113,502.0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66,316.29	18,340,604.47	68,677,980.33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8,866,316.29	18,340,604.47	68,677,980.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66,316.29	18,340,604.47	68,677,98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11,605.73	-4,344,901.25	5,004,57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11,605.73	-4,344,901.25	5,004,573.8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11,605.73	-4,344,901.25	5,004,573.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11,605.73	-4,344,901.25	5,004,573.84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54,710.56	13,995,703.22	73,682,55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54,710.56	13,995,703.22	73,682,554.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7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7	0.2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097,944.96	1,404,616,843.35	1,598,690,840.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751,015.91	52,975,401.49	95,815,05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1,146.05	7,174,433.31	5,925,93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490,106.92	1,464,766,678.15	1,700,431,822.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4,540,836.17	944,064,310.54	1,345,472,337.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643,842.75	205,175,931.48	206,757,49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52,124.21	44,805,738.66	56,343,99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54,497.70	53,179,562.39	65,785,24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191,300.83	1,247,225,543.07	1,674,359,07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01,193.91	217,541,135.08	26,072,75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010,000.00	293,014,432.00	264,124,09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5,843.12	2,658,116.59	2,145,99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944.31	71,433.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1,78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115,843.12	295,736,492.90	269,393,31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66,161.12	81,202,524.88	35,672,27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840,020.00	289,592,700.00	266,605,36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806,181.12	370,795,224.88	302,277,63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09,662.00	-75,058,731.98	-32,884,31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32,500,000.00	10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9,544.36	19,318,435.96	201,296,10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89,544.36	151,818,435.96	308,296,108.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500,000.00	141,619,421.07	168,383,732.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1,983.44	150,759,555.57	51,810,553.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6,815.62	7,740,138.10	5,218,55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98,799.06	300,119,114.74	225,412,83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09,254.70	-148,300,678.78	82,883,270.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66,692.57	361,785.72	11,497,456.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67,479.18	-5,456,489.96	87,569,15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157,550.30	177,614,040.26	90,044,880.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90,071.12	172,157,550.30	177,614,040.26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66,627.78	139,381,546.15	192,488,34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500,000.00		
应收账款	621,699,424.55	470,430,338.64	472,846,592.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512,511.88	191,020,148.17	155,090,944.30
其他应收款	2,566,493.65	39,288,361.47	1,764,605.12
存货	201,319,864.60	195,596,104.50	241,977,060.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55,581.83	1,603,541.51	3,314,836.62
流动资产合计	1,061,120,504.29	1,037,330,040.44	1,067,482,384.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72,712.00	3,372,712.00	3,372,712.00
长期股权投资	75,494,426.10	75,422,076.10	75,277,37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436,897.45	165,441,106.77	185,277,135.36
在建工程	486,902.65	486,902.65	739,740.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207,613.86	15,187,449.32	17,147,120.24
无形资产	25,659,905.91	26,898,682.22	28,079,738.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44,649.74	17,644,366.85	22,483,47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34.87	444,847.08	3,651,98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054.60	7,500.00	1,333,913.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984,597.18	304,905,642.99	337,363,195.54
资产总计	1,350,105,101.47	1,342,235,683.43	1,404,845,580.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782,278.44	82,567,216.66	87,089,194.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685,706.20	140,157,651.14	103,803,818.83
应付账款	366,099,543.27	387,189,563.97	472,934,799.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573,980.61	57,852,606.99	2,076,127.26
应付职工薪酬	23,104,677.21	21,506,645.00	27,988,697.23
应交税费	5,942,516.93	817,238.52	12,645,935.22
其他应付款	538,195.03	412,997.49	807,356.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6,222.15	1,438,410.72	1,253,008.71
其他流动负债	52,364,952.54	7,507,005.26	232,206.83
流动负债合计	674,628,072.38	699,449,335.75	708,831,144.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321,547.72	15,098,946.12	16,537,733.35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456.31	201,456.31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9,74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22,751.02	15,300,402.43	16,537,733.35
负债合计	691,850,823.40	714,749,738.18	725,368,878.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4,897,960.00	254,897,960.00	254,897,9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9,959,806.19	267,554,006.19	261,565,606.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88,201.60	1,578,644.93	923,715.51
盈余公积	44,076,220.76	44,076,220.76	35,155,547.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232,089.52	59,379,113.37	126,933,87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8,254,278.07	627,485,945.25	679,476,701.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0,105,101.47	1,342,235,683.43	1,404,845,580.0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9,663,507.83	1,061,062,015.72	1,470,489,645.48
减：营业成本	456,659,319.87	926,442,591.12	1,305,259,302.12
税金及附加	3,036,027.79	6,064,187.73	8,322,955.53
销售费用	1,146,788.10	2,797,877.19	5,457,628.16
管理费用	22,071,574.68	48,394,781.56	57,769,534.28
研发费用	15,411,290.60	34,521,297.22	40,028,019.82
财务费用	1,153,953.49	505,569.02	403,140.49
其中：利息收入	381,882.15	2,029,261.20	2,102,161.47
利息费用	1,411,468.26	3,635,555.15	6,686,718.21
加：其他收益	3,787,155.49	8,047,895.86	2,312,762.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61,423.81	17,584,514.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0,116.89	221,018.36	17,5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30,465.33	666,855.68	486,237.52

资产减值损失	-3,577,105.67	-3,661,367.20	-2,375,581.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708.55	35,099.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15,185.34	99,155,246.94	71,309,597.94
加：营业外收入	93,250.01	89,739.00	251,805.00
减：营业外支出	41,300.00	611,902.00	229,269.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67,135.35	98,633,083.94	71,332,133.69
减：所得税费用	3,114,159.20	9,426,353.30	3,295,322.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52,976.15	89,206,730.64	68,036,811.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7,852,976.15	89,206,730.64	68,036,811.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852,976.15	89,206,730.64	68,036,811.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294,562.75	1,259,309,674.63	1,495,860,051.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18,929.57	17,403,370.05	27,737,219.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7,973.57	5,881,940.95	8,068,50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821,465.89	1,282,594,985.63	1,531,665,77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393,376.10	989,286,831.72	1,365,653,645.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283,862.02	145,729,231.31	156,063,60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56,246.04	33,598,643.41	41,390,626.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5,486.07	28,323,173.30	45,727,72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018,970.23	1,196,937,879.74	1,608,835,60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97,504.34	85,657,105.89	-77,169,82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010,000.00	230,500,000.00	236,989,01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13,124.55	12,182,129.47	45,932,16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944.31	71,433.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8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423,124.55	242,746,073.78	283,097,89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30,139.28	17,168,215.20	18,830,958.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0	222,510,000.00	236,989,01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730,139.28	239,678,215.20	255,819,97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92,985.27	3,067,858.58	27,277,92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32,500,000.00	10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9,544.36	19,318,435.96	201,296,10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89,544.36	151,818,435.96	308,296,108.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500,000.00	137,000,000.00	1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1,983.44	150,692,950.12	51,497,130.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689.87	2,054,813.05	2,004,05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24,673.31	289,747,763.17	213,501,18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5,128.95	-137,929,327.21	94,794,91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334.66	1,175,002.75	4,279,936.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24,982.68	-48,029,359.99	49,182,95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16,689.61	75,546,049.60	26,363,093.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91,706.93	27,516,689.61	75,546,049.6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

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巴特国贸	100.00%	100.00%	1,000.00	2012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2	苏州星巴特	100.00%	100.00%	USD 300.00	2020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3	美国 BUSC	100.00%	100.00%	USD 0.001	2019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4	泰国星巴特	100.00%	100.00%	THB 20,275.00	2012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5	澳大利亚巴特	100.00%	100.00%	AUD 55.16	2021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6	加拿大 BCSC	100.00%	100.00%	CAD 0.0001	2018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7	墨西哥巴特	100.00%	100.00%	MXN 100.00	2024 年	新设合并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新设子公司 Butamorph Mexico, S.A. de C.V.（墨西哥巴特）。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2、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1)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巴特股份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巴特股份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销售合同（订单）、发货记录、销售发票、签收记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巴特股份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对报告期记录的客户选取样本，对其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现场核查，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抽样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关注的指标等因素。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重要性标准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5%的非全资子公司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

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

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商业承兑汇票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押金及保证金等低风险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对于账龄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00
1 至 2 年	20.00	10.00
2 至 3 年	5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50.00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押金及保证金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存货

（1）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

低的原材料、周转材料等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产成品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持有待售资产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

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土地	/	/	/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	--------------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和完工验收孰早。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0、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

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3~10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材料费用、检验检测费、委托研发费、技术服务费、房租及物管费等。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

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7、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9、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业务类型如下：

（1）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内销分为两种业务模式：一般模式下，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完成签收手续后确认收入，公司根据签收单确认收入的实现；货到领用模式下，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进行生产领用，公司依据客户提供的消耗明细确认收入。

（2）外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采用 FCA、FOB 等结算方式，根据销售合同（订单）约定，在指定日期前完成生产并运送至指定地点报关装运并取得报关单后，公司确认收入的实现。

30、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的交易等) 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 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 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 (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 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 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 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 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 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 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 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 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①，自解释公布之日起施行②、③。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计税销售额	13%、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5%
徐州巴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星巴特（苏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5%
BUSC SERVICES INC	0%[注]
STAR BUT (THAILAND) CO.,LTD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BUT AUSTRALIA PTY LTD	30%
BCSC SERVICES INC	15%
Butamorph Mexico, S.A. de C.V.	30%

注：BUSE SERVICES INC 采用庇护模式，税收由庇护公司承担。

2、税收优惠政策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132006704 号，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1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32004964 号，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4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自 2023 年起，公司满足该优惠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77,751,415.68	1,190,403,298.30	1,618,946,582.72
综合毛利率	15.94%	12.55%	12.67%
营业利润（元）	22,552,309.73	28,826,367.47	75,430,628.41
净利润（元）	18,866,316.29	18,340,604.47	68,677,98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2.83%	9.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072,312.65	15,434,706.97	66,070,965.29

2、经营成果概述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专业从事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产品种类包括挖掘机类结构件、推土机类结构件、装载机类结构件、矿山机械结构件、高空作业车结构件等，致力于为全球知名主机厂商提供国际水平的零部件产品。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因素有以下几个方面：

（1）工程机械行业发展及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度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市场主要为工程机械行业。工程机械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型、劳动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呈现品种丰富、专用性强、部分产品订单式生产的特征。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主要由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驱动，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是由国民经济发展、政府宏观调控以及下游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采矿业等行业需求决定的。受经济周期和固定资产投资周期的影响，工程机械行业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考虑到经济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新增投资计划、公共基础设施的维护需求、设备使用寿命到期后更新、自动化率提高以代替人力等需求，工程机械仍然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另外，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跨国机械装备制造制造商，客户对产品质量及性能要求较高，客户的认可度也将影响公司的销售额。

（2）技术研发实力及新产品开发能力

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技术研发实力、新产品开发能力紧密相关。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技术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现已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业务积累，能够不断升级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满足客户的应用场景需求。保持技术优势并不断开发新产品是公司业绩持续提升的重要保障。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营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直接材料主要为钢材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为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此外，公司成本还受到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等因素的影响。

3、影响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本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61%、9.70%和 10.77%。

影响销售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销售收入规模、销售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等；影响管理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管理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管理用固定资产折旧等；影响研发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研发投入规模、研发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等；影响财务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银行借款的规模、汇兑损益等。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员工人数的增加，公司员工的职工薪酬保持稳步提升。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利润的因素较多，主要包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营业外收支等。

有关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变动情况及其影响因素分析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和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自身特点，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指标对分析公司收入、成本和业绩具有较为重要的意义，其变动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1、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情况是判断公司成长性的重要依据。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4,515.52 万元、113,927.14 万元和 54,472.31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度同比减少 26.27%。主营业务收入呈现下滑趋势主要是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工程有效开工率不足、海外客户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影响，国内外工程机械市场处于下行调整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领域，从而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

2、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

主营业务毛利率反映公司的获利能力。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2.58%、12.75% 和 15.91%，报告期内均保持稳定。得益于公司较强的产品技术水平与市场竞争地位、可靠的质量优势、较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

3、期间费用率的变动

期间费用率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模式和管理能力。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7.61%、9.70%和 10.77%。202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较 2022 年有所上涨，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 2023 年同比减少 26.47%。

（二）营业收入分析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内销分为两种业务模式：一般模式下，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完成签收手续后确认收入，公司根据签收单确认收入的实现；货到领用模式下，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进行生产领用，公司依据客户提供的消耗明细确认收入。

（2）外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采用 FCA、FOB 等结算方式，根据销售合同（订单）约定，在指定日期前完成生产并运送至指定地点报关装运并取得报关单后，公司确认收入的实现。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作属具	276,253,937.17	47.82%	640,710,656.03	53.82%	957,654,122.89	59.15%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268,469,206.85	46.47%	498,560,791.43	41.88%	587,501,081.90	36.29%
主营业务收入	544,723,144.02	94.28%	1,139,271,447.46	95.70%	1,545,155,204.79	95.44%
其他业务收入	33,028,271.66	5.72%	51,131,850.84	4.30%	73,791,377.93	4.56%
合计	577,751,415.68	100.00%	1,190,403,298.30	100.00%	1,618,946,582.72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高端工程机械工作属具以及成套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894.66 万元、119,040.33 万元和 57,775.1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4,515.52 万元、113,927.14 万元和 54,472.3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94%，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外购的零部件和废料的销售收入，销售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减少 42,854.33 万元，降幅为 26.47%，主要系 2023 年度以来，国内外工程机械市场处于下行调整期，叠加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工程有效开工率不足等因素影响，工程机械行业市场需求大幅下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领域，受下游需求减弱，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群体遍布中国境内各省市以及美国、墨西哥、泰国、日本、法国等多个境外国家，受宏观经济以及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客户终端需求不同影响，导致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在年度间的销售数量、价格和结构变化均存在一定差异。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44,599,393.86	42.34%	623,417,006.66	52.37%	784,760,955.29	48.47%
外销	333,152,021.82	57.66%	566,986,291.64	47.63%	834,185,627.43	51.53%
合计	577,751,415.68	100.00%	1,190,403,298.30	100.00%	1,618,946,582.7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销销售比例分别为 51.53%、47.63%和 57.66%，内销比例与外销比例大致相等；其中，公司外销收入以美国、泰国等国家为主，内销收入以江苏省内为主。 2024 年 1-6 月，公司外销收入比例为 57.66%，较 2023 年度上升了 10.03 个百分点，					

	主要系随着 BUSC 的扩产及产能释放，其销售给美国、墨西哥等国家的客户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引致当年度外销收入比例有所增加。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577,751,415.68	100.00%	1,190,403,298.30	100.00%	1,618,946,582.72	100.00%
合计	577,751,415.68	100.00%	1,190,403,298.30	100.00%	1,618,946,582.7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不存在其他业务模式。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境外销售收入，主要境外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境外收入比例	所属国家	是否关联方
1	卡特彼勒	23,308.12	69.96%	美国、泰国等	否
2	利纳马	4,569.37	13.72%	墨西哥等	否
3	特雷克斯	2,771.99	8.32%	墨西哥等	否
4	欧历胜	1,012.46	3.04%	法国等	否
5	小松	494.67	1.48%	泰国	否
	合计	32,156.61	96.52%	-	-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境外收入比例	所属国家	是否关联方
1	卡特彼勒	46,693.63	82.35%	美国、泰国等	否
2	利纳马	3,931.62	6.93%	墨西哥、加拿大等	否
3	欧历胜	1,648.17	2.91%	法国等	否
4	小松	1,081.15	1.91%	泰国	否
5	特雷克斯	780.67	1.38%	墨西哥等	否
	合计	54,135.25	95.48%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境外收入比例	所属国家	是否关联方
1	卡特彼勒	67,440.87	80.85%	美国、泰国等	否
2	利纳马	10,877.37	13.04%	加拿大等	否
3	特雷克斯	1,370.33	1.64%	墨西哥等	否
4	小松	1,022.83	1.23%	泰国	否
5	BARKO HYDRAULICS,LLC	942.61	1.13%	美国	否
	合计	81,654.02	97.88%	-	-

注：1、上表中客户均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披露，比如卡特彼勒包括 Caterpillar (Thailand) Limited、CATERPILLAR WORK TOOLS ,INC.等；

2、所属国家为该客户销售区域中主要所在国家。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83,418.56 万元、56,698.63 万元、33,315.2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53%、47.63%和 57.66%。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销售客户为卡特彼勒旗下的 Caterpillar (Thailand) Limited、CATERPILLAR WORK TOOLS ,INC.等以及利纳马旗下的 SKYJCAK INC 等国际知名工程机械厂商，客户覆盖美国、墨西哥、泰国、法国、日本等多个国家。

报告期内，公司与境外主要客户均签订了框架协议或销售合同，订单获取方式为客户主动联系以及公司主动开发等，定价方式为市场化定价，结算方式为电汇。

（三）营业成本分析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生产成本下设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个明细科目。直接材料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直接领用的原材料，成本按实际领用直接归集至生产工单；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产量在当月完工产品之间进行分配。制造费用按费用性质下设外协加工费、间接人工费用、水电费、折旧费用等明细。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2、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作属具	240,791,188.47	49.58%	558,958,462.42	53.70%	841,643,513.48	59.53%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217,286,227.61	44.74%	435,073,255.62	41.80%	509,119,493.31	36.01%
主营业务成本	458,077,416.08	94.32%	994,031,718.05	95.49%	1,350,763,006.79	95.54%
其他业务成本	27,569,228.71	5.68%	46,924,434.04	4.51%	62,982,379.79	4.46%

合计	485,646,644.79	100.00%	1,040,956,152.08	100.00%	1,413,745,386.5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41,374.54 万元、104,095.62 万元和 48,564.66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呈现相同的变化趋势。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72,736,306.55	76.75%	797,888,637.85	76.65%	1,085,626,631.97	76.79%
直接人工	32,251,861.63	6.64%	74,284,864.42	7.14%	85,133,984.76	6.02%
制造费用	80,658,476.61	16.61%	168,782,649.81	16.21%	242,984,769.84	17.19%
合计	485,646,644.79	100.00%	1,040,956,152.08	100.00%	1,413,745,386.5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按性质划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公司产品的 主要成本为直接材料成本，分别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76.79%、76.65%和 76.75%，整体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成本的变动趋势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合，成本构成整体保持结构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44,723,144.02	458,077,416.08	15.91%
工作属具	276,253,937.17	240,791,188.47	12.84%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268,469,206.85	217,286,227.61	19.06%
其他业务	33,028,271.66	27,569,228.71	16.53%
合计	577,751,415.68	485,646,644.79	15.94%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方“原因分析”。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139,271,447.46	994,031,718.04	12.75%

工作属具	640,710,656.03	558,958,462.42	12.76%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498,560,791.43	435,073,255.62	12.73%
其他业务	51,131,850.84	46,924,434.04	8.23%
合计	1,190,403,298.30	1,040,956,152.08	12.55%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方“原因分析”。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545,155,204.79	1,350,763,006.79	12.58%
工作属具	957,654,122.89	841,643,513.48	12.11%
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587,501,081.90	509,119,493.31	13.34%
其他业务	73,791,377.93	62,982,379.79	14.65%
合计	1,618,946,582.72	1,413,745,386.58	12.6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67%、12.55%和 15.94%，整体保持相对稳定。具体分析如下：		
	（1）工作属具		
	报告期内，公司工作属具毛利率分别为 12.11%、12.76%和 12.84%,毛利率相对平稳。		
	（2）大中型钣金结构件		
	报告期内，公司大中型钣金结构件毛利率分别为 13.34%、12.73%和 19.06%。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公司大中型钣金结构件的毛利率与 2022 年度相比较为平稳。		
	2024 年 1-6 月，公司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产品毛利率较 2023 年度上升了 6.33 个百分点，主要系当年度公司销售给利纳马、特雷克斯等客户的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销售收入增加较多且其毛利率相对较高。		
	（3）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4.65%、8.23%和 16.53%，存在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的其他业务销售收入主要为外购的零部件、钢材以及废料的销售收入，该等业务具有一定的随机性，其毛利率在年度间存在一定波动。		

2、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5.94%	12.55%	12.67%

可比公司算术平均值	15.32%	16.12%	18.11%
拓山重工	11.64%	8.54%	16.30%
天元智能	14.34%	16.77%	15.08%
永达股份	19.98%	23.06%	22.95%
原因分析	2022 年、2023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整体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等存在差异所致。2024 年 1-6 月，受毛利率较高的高空作业车产品外销收入增长等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有所提升，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挖掘机类属具类工作属具以及挖掘机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和高空作业车类大中型钣金结构件，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零部件领域，公司主要客户为卡特彼勒。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拓山重工的主要产品为链轨节、销轴、制动装置系列等，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零部件领域，其主要客户为三一重工、徐工机械等；天元智能主要产品为蒸压加气混凝土成套装备以及机械装备配套产品等，主要客户为中国建材集团、小松等，主要应用于蒸压加气混凝土装备和机械装备配套领域；永达股份的主要产品为盾构机的盾体、刀盘体、工程机械设备中的车架、臂架等，主要产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领域，主要客户为铁建重工、中联重科等。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77,751,415.68	1,190,403,298.30	1,618,946,582.72
销售费用（元）	7,071,039.62	13,263,594.58	12,962,712.45
管理费用（元）	34,643,883.13	74,025,582.44	77,849,097.16
研发费用（元）	15,411,290.60	34,521,297.22	40,028,019.82
财务费用（元）	5,105,861.40	-6,333,551.49	-7,574,005.64
期间费用总计（元）	62,232,074.75	115,476,922.75	123,265,823.7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2%	1.11%	0.8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00%	6.22%	4.8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7%	2.90%	2.4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8%	-0.53%	-0.4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77%	9.70%	7.6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2,326.58 万元、11,547.69 万元和 6,223.2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1%、9.70% 和 10.77%。202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当期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088,516.80	9,968,410.13	9,793,667.66
售后服务费	217,270.23	429,039.08	358,868.89
差旅费	53,638.93	33,087.39	104,004.71
仓储费	257,264.74	479,555.77	669,022.39
报关费	119,091.09	176,284.43	409,444.39
业务招待费	38,763.96	199,603.33	80,902.36
折旧摊销	9,217.58	21,529.20	24,105.83
物料消耗	192,505.69	442,492.36	702,963.69
车辆费	12,813.27	19,519.27	3,029.99
办公费	26,039.38	53,659.57	73,452.06
房租及物管费	180,000.00	386,046.71	360,000.00
咨询顾问费	366,848.94	22,477.14	
股份支付费用	54,250.00	108,500.00	108,500.00
其他	454,819.01	923,390.20	274,750.48
合计	7,071,039.62	13,263,594.58	12,962,712.4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296.27 万元、1,326.36 万元和 707.10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0.80%、1.11%和 1.22%，主要受到营业收入下滑的影响呈上升趋势。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8,874,702.98	42,743,762.51	44,976,018.40
咨询顾问费	1,898,343.33	3,322,988.14	2,501,862.70

业务招待费	173,306.15	392,785.88	414,172.82
折旧摊销	3,743,281.12	8,548,901.82	7,329,960.48
差旅费	2,643,789.99	4,791,455.43	2,641,640.13
房租及物管	246,027.40	302,254.84	163,306.48
办公费	4,241,789.34	8,641,953.27	8,121,760.89
股份支付费用	1,615,350.00	3,616,082.00	9,927,103.00
保险费	230,940.74	146,453.58	113,485.12
车辆费	137,561.69	268,266.54	399,066.26
各项税金	587,652.10	653,721.85	699,528.98
其他	251,138.29	596,956.58	561,191.90
合计	34,643,883.13	74,025,582.44	77,849,097.1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7,784.91 万元、7,402.56 万元和 3,464.39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4.81%、6.22%和 6.00%，主要受到营业收入下滑的影响呈上升趋势。202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减少 382.35 万元，主要原因系：部分员工于 2022 年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根据股权激励持股平台合伙协议的约定，股份支付费用已于 2022 年摊销完毕，导致 2023 年度股份支付金额下降。		

（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9,834,689.23	20,655,251.99	23,737,358.74
折旧摊销	1,116,246.47	2,272,588.21	1,911,303.55
材料费用	3,384,988.48	9,040,014.88	11,507,310.58
委托研发费		48,543.69	89,479.66
股份支付费用	736,200.00	1,865,918.00	1,838,797.00
其他	339,166.42	638,980.45	943,770.29
合计	15,411,290.60	34,521,297.22	40,028,019.8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002.80 万元、3,452.13 万元和 1,541.13 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2.47%、2.90%和 2.67%，占比较为稳定。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减少 550.67 万元，主要原因系：2023 年市场整体需求收缩，客户对新产品需求降低，研发投入有所减少。		

（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利息支出	1,833,658.56	4,381,340.14	7,170,092.66
减：利息收入	782,750.14	2,691,808.32	2,277,903.02
银行手续费	125,159.60	192,140.33	228,509.55
汇兑损益	3,929,793.38	-8,215,223.64	-12,694,704.83
合计	5,105,861.40	-6,333,551.49	-7,574,005.6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757.40 万元、-633.36 万元和 510.59 万元，财务费用率分别-0.47%、-0.53%和 0.88%，占比相对较低。202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124.05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外贸以美元结算为主，2023 年度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上涨幅度较 2022 年度上涨幅度小，导致 2023 年汇兑收益减少。2024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增加，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泰国星巴特向中国境内采购原材料主要使用人民币结算，当期人民币兑泰铢汇率上涨较快，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59,300.00	3,496,373.77	3,976,714.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5,295.81	153,283.14	127,748.09
增值税加计扣除	3,185,206.50	4,634,711.58	
合计	3,789,802.31	8,284,368.49	4,104,462.4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政府补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业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收益	8,000.00	420,425.48	178,497.58
合计	8,000.00	420,425.48	178,497.5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 17.85 万元、42.04 万元和 0.80 万元，主要为理财收益。

3、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0,116.89	276,580.00	17,500.00
合计	390,116.89	276,580.00	17,5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无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423.72	1,624,883.42	689,935.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4,868.11	-726,158.96	2,814,621.74
合计	-557,291.83	898,724.46	3,504,556.9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350.46 万元、89.87 万元和-55.73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和冲回。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7,582,700.20	-8,681,528.81	-5,721,875.0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32.66		1,667.31
合计	-7,579,567.54	-8,681,528.81	-5,720,207.7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572.02 万元、-868.15 万元和-757.96 万元，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83,708.55	35,099.99
合计	-	83,708.55	35,099.99

具体情况披露

无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罚款、赔款收入	110,560.49	330,006.69	251,805.00
其他	10,916.40	10,359.36	10,811.26
合计	121,476.89	340,366.05	262,616.2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26.26 万元、34.04 万元和 12.15 万元，主要为罚款、赔偿款收入，占比相对较低。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1,664.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1,664.76	
对外捐赠	31,392.29	297,833.61	28,526.28
罚款、赔偿支出	22,511.89	155,776.13	272,649.48
其他	8,288.45	92,446.06	600,586.51
合计	62,192.63	827,720.56	901,762.2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90.18 万元、82.77 万元和 6.22 万元，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对外捐赠、罚款、赔偿支出，占比相对较低。
--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7,956.21	35,09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9,300.00	3,496,373.77	3,976,714.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	398,116.89	697,005.48	195,997.58

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9,284.26	-205,689.75	-639,146.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295.81	153,283.14	127,748.09
小计	1,061,996.96	3,943,016.43	3,696,414.05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7,993.32	1,037,118.93	1,089,39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4,003.64	2,905,897.50	2,607,015.04

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递延收益分摊		48,543.69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稳岗补贴		329,331.05	477,25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扩岗补贴	1,500.00	18,051.00	7,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留工培训补助			500,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创新支撑计划科技人才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78,7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外贸企业创新发展奖励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厂房租金奖励			512,762.4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9,6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示范企业奖补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高质量发展先进企业（经济贡献突出企业）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国内发明专利授权奖补		5,16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博士后人才在站科研补助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技能人才培养补贴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质量发展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社保补贴		6,888.03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度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启动资金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人才培养补贴		13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商务领域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补助资金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稳提质奖励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大学生招聘补贴		15,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度高质量发展先进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市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招用重点群体享受税收优惠减免税	7,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06,560,414.93	23.56%	300,591,819.73	33.25%	295,481,266.24	2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0.00%		
应收账款	246,933,033.44	28.17%	232,749,433.38	25.75%	391,811,711.92	35.92%
预付款项	17,005,809.17	1.94%	13,731,703.22	1.52%	18,112,049.74	1.66%
其他应收款	37,360,142.92	4.26%	30,424,337.69	3.37%	15,593,886.45	1.43%
存货	353,024,764.56	40.27%	319,339,223.36	35.33%	360,817,791.65	33.08%
合同资产			324,853.68	0.04%	315,549.15	0.03%
其他流动资产	15,747,377.63	1.80%	6,759,242.40	0.75%	8,603,182.55	0.79%
合计	876,631,542.65	100.00%	903,930,613.46	100.00%	1,090,735,437.7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构成，上述三项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09%、94.33%和 92.00%，其他非主要流动资产为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等，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0,578.35	153,985.77	128,313.13
银行存款	110,269,492.77	172,003,564.53	177,485,727.13
其他货币资金	96,170,343.81	128,434,269.43	117,867,225.98
合计	206,560,414.93	300,591,819.73	295,481,266.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6,827,298.43	102,538,590.03	55,874,920.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9,548.13 万元、30,059.18 万元和 20,656.04 万元，占

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09%、33.25%和 23.56%。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9,403.14 万元，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7,872,163.58	27,749,440.42	15,120,515.16
存出投资款			924,930.00
定存及利息	7,664,954.77	100,684,829.01	101,821,780.82
在途资金	633,225.46		
合计	96,170,343.81	128,434,269.43	117,867,225.98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1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	10,000.00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0.00%	-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470,972.69	100.00%	2,537,939.25	1.02%	246,933,033.44
合计	249,470,972.69	100.00%	2,537,939.25	1.02%	246,933,033.44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0.00%	-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102,516.50	100.00%	2,353,083.12	1.00%	232,749,433.38
合计	235,102,516.50	100.00%	2,353,083.12	1.00%	232,749,433.38

续：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0.00%	-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769,434.02	100.00%	3,957,722.10	1.00%	391,811,711.92
合计	395,769,434.02	100.00%	3,957,722.10	1.00%	391,811,711.92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49,243,449.06	99.91%	2,492,434.51	1.00%	246,751,014.55
1 至 2 年	227,523.61	0.09%	45,504.73	20.00%	182,018.88
2 至 3 年	0.02	0.00%	0.01	50.00%	0.01
3 年以上	-	0.00%	-	100.00%	-
合计	249,470,972.69	100.00%	2,537,939.25	100.00%	246,933,033.4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35,091,685.34	100.00%	2,350,916.85	1.00%	232,740,768.49
1 至 2 年	10,831.14	0.00%	2,166.26	20.00%	8,664.88
2 至 3 年	0.02	0.00%	0.01	50.00%	0.01
3 年以上	-	0.00%	-	100.00%	-
合计	235,102,516.50	100.00%	2,353,083.12	100.00%	232,749,433.3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95,769,288.05	100.00%	3,957,692.91	1.00%	391,811,595.14
1 至 2 年	145.97	0.00%	29.19	20.00%	116.78
2 至 3 年	-	0.00%	-	50.00%	-
3 年以上	-	0.00%	-	100.00%	-
合计	395,769,434.02	100.00%	3,957,722.10	100.00%	391,811,711.92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卡特彼勒（徐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83,865.15	一年以内	38.52%
Caterpillar (Thailand) Limited	非关联方	30,122,010.20	一年以内	12.07%
Skyjack Mexico S. de R.L. de C.V.	非关联方	20,678,896.75	一年以内	8.29%
TEREX GENIE MEXICO S. DE. R.L. DE C.V.	非关联方	16,185,388.98	一年以内	6.49%
CATERPILLAR WORK TOOLS, INC.	非关联方	14,423,175.79	一年以内	5.78%
合计	-	177,493,336.87	-	71.15%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卡特彼勒（徐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635,246.31	一年以内	43.23%
Caterpillar (Thailand) Limited	非关联方	29,069,243.65	一年以内	12.36%

Caterpillar Japan LLC	非关联方	13,004,785.22	一年以内	5.53%
卡特彼勒（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73,016.37	一年以内	4.62%
Caterpillar Inc.	非关联方	7,868,963.49	一年以内	3.35%
合计	-	162,451,255.04	-	69.10%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卡特彼勒（徐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985,967.71	一年以内	36.38%
Caterpillar (Thailand) Limited	非关联方	80,699,873.37	一年以内	20.39%
CATERPILLAR WORK TOOLS, INC.	非关联方	46,885,872.53	一年以内	11.85%
Caterpillar Japan LLC	非关联方	19,487,414.83	一年以内	4.92%
Caterpillar Inc.	非关联方	14,983,031.24	一年以内	3.79%
合计	-	306,042,159.68	-	77.33%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工程有效开工率不足、海外客户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影响，国内外工程机械市场处于下行调整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领域。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滑，应收账款金额相应下降所致。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249,470,972.69	235,102,516.50	395,769,434.02
营业收入	577,751,415.68	1,190,403,298.30	1,618,946,582.72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21.59%	19.75%	24.45%
注：2024 年 1-6 月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4.45%、19.75%和 21.59%，整体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占比均超过 99 %，不存在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的情形。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永达股份	天元智能	拓山重工	本公司
1 年以内	1 %	5%	5%	1%
1~2 年	11%	10%	20%	20%
2~3 年	75 %	30%	50%	50%
3 至 4 年	100%	50%	100%	100%
4 至 5 年	100%	80%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取自其披露的最近年度报告。

由上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永达股份基本一致，与天元智能、拓山重工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客户群体结构存在差异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9%以上且主要为应收卡特彼勒的货款。本着互惠共赢、相互成就的合作理念，多年以来，公司与卡特彼勒建立了长期且稳定的合作关系，未出现过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的情形。公司结合以往合作经历以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决定对一年内的应收账款按照 1%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应收坏账计提政策较为谨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永达股份相同，而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如天元智能、拓山重工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合理性。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6,171,590.30	95.09%	13,251,185.88	96.51%	17,773,529.40	98.13%
一至二年	384,231.56	2.26%	141,892.66	1.03%	1,512.22	0.01%
二至三年	116,937.43	0.69%	1,616.56	0.01%	4,326.00	0.02%
三年以上	333,049.88	1.96%	337,008.12	2.45%	332,682.12	1.84%
合计	17,005,809.17	100.00%	13,731,703.22	100.00%	18,112,049.7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INTERMEX	非关联方	9,573,059.92	56.29%	一年以内	货款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5,211.47	6.50%	一年以内	货款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3,788.07	6.08%	一年以内	货款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7,548.15	6.04%	一年以内	货款
徐州综合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405.89	3.18%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3,280,013.50	78.09%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INTERMEX	非关联方	3,101,130.73	22.58%	一年以内	货款
徐州市长江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4,100.00	17.94%	一年以内	货款
瑞钢钢板国际贸易（昆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4,922.02	8.77%	一年以内	货款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7,887.87	7.63%	一年以内	货款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182.26	6.99%	两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8,778,222.87	63.91%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3,592.59	37.29%	一年以内	货款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6,335.33	14.67%	一年以内	货款
瑞钢钢板国际贸易（昆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1,637.85	12.98%	一年以内	货款
INTERMEX	非关联方	1,842,884.98	10.17%	一年以内	货款
徐州华恒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6,500.00	4.23%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4,370,950.75	79.34%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7,360,142.92	30,424,337.69	15,593,886.4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37,360,142.92	30,424,337.69	15,593,886.45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19,278.50	1,759,135.58	-	-	-	-	39,119,278.50	1,759,135.58
合计	39,119,278.50	1,759,135.58	-	-	-	-	39,119,278.50	1,759,135.58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1,820,075.65	1,395,737.96	-	-	-	-	31,820,075.65	1,395,737.96
合计	31,820,075.65	1,395,737.96	-	-	-	-	31,820,075.65	1,395,737.96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 项 计 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 合 计 提 坏账准备	16,249,534.15	655,647.70	-	-	-	-	16,249,534.15	655,647.70
合 计	16,249,534.15	655,647.70	-	-	-	-	16,249,534.15	655,647.7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354,487.58	99.29%	53,544.86	1%	5,300,942.72
1 至 2 年	23,835.00	0.44%	4,767.00	20%	19,068.00
2 至 3 年	-	0.00%	-	50%	-
3 年以上	14,500.95	0.27%	14,500.95	100%	-
合计	5,392,823.53	100.00%	72,812.81		5,320,010.72

续：

组合名称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226,042.12	99.72%	52,260.42	1%	5,173,781.70
1 至 2 年	-	0.00%	-	20%	-
2 至 3 年	-	0.00%	-	50%	-
3 年以上	14,500.95	0.28%	14,500.95	100%	-
合计	5,240,543.07	100.00%	66,761.37		5,173,781.70

续：

组合名称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265,120.93	99.66%	42,651.19	1%	4,222,469.74
1 至 2 年	-	-	-	20%	-
2 至 3 年	-	-	-	50%	-
3 年以上	14,500.95	0.34%	14,500.95	100%	-
合计	4,279,621.88	100.00%	57,152.14		4,222,469.74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出口退税款	5,252,559.78	52,525.60	5,200,034.18
保证金、押金	33,726,454.97	1,686,322.75	32,040,132.22
备用金	139,383.47	20,278.43	119,105.04
其他	880.28	8.80	871.48
合计	39,119,278.50	1,759,135.58	37,360,142.9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出口退税款	5,184,932.04	51,849.32	5,133,082.72
保证金、押金	26,579,532.58	1,328,976.63	25,250,555.95
备用金	55,488.14	14,910.78	40,577.36
其他	122.89	1.23	121.66
合计	31,820,075.65	1,395,737.96	30,424,337.6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出口退税款	4,116,020.61	41,160.21	4,074,860.40
保证金、押金	11,969,912.27	598,495.61	11,371,416.66
备用金	163,601.27	15,991.88	147,609.39
其他	-	-	-
合计	16,249,534.15	655,647.70	15,593,886.45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INTERMEX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3,450,677.45	0~3 年	85.51%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	5,252,559.78	1 年以内	13.43%
班凯区省电力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80,503.51	0~5 年	0.46%
Security Deposit - Car lease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2,274.00	2~3 年	0.13%
杨郁	非关联方	备用金	46,758.60	1 年以内	0.12%
合计	-	-	38,982,773.34	-	99.65%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INTERMEX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6,291,071.08	1~2 年	82.62%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	5,184,932.04	1 年以内	16.29%
班凯区省电力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91,788.49	0~5 年	0.60%
Security Deposit-Car lease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3,673.00	1~2 年	0.17%
徐州综合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0,000.00	2~3 年	0.13%
合计	-	-	31,761,464.61	-	99.82%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INTERMEX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1,656,060.00	0~3 年	71.73%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	4,116,020.61	1 年以内	25.33%
班凯区省电力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64,400.66	3~5 年	1.01%
王东	非关联方	备用金	95,846.98	1 年以内	0.59%
租房押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5,066.61	1 年以内	0.34%
合计	-	-	16,087,394.86	-	99.00%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7,966,299.06	10,012,163.98	207,954,135.08
库存商品	137,930,121.49	6,029,649.65	131,900,471.84
周转材料	5,008,491.79	1,229,160.48	3,779,331.31
发出商品	9,628,936.85	238,110.52	9,390,826.33
合计	370,533,849.19	17,509,084.63	353,024,764.56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446,101.02	8,597,312.86	166,848,788.16
库存商品	145,772,714.79	4,971,202.42	140,801,512.37
周转材料	5,998,688.51	986,806.53	5,011,881.98
发出商品	6,863,783.11	186,742.26	6,677,040.85
合计	334,081,287.43	14,742,064.07	319,339,223.3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019,107.40	4,841,742.10	200,177,365.30
库存商品	149,728,873.66	1,932,848.33	147,796,025.33
周转材料	4,115,828.23	630,358.98	3,485,469.25
发出商品	9,441,591.94	82,660.17	9,358,931.77
合计	368,305,401.23	7,487,609.58	360,817,791.65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主要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081.78 万元、31,933.92 万元和 35,302.4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08%、35.33% 和 40.27%。2024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新增 3,645.26 万元，主要原因系：子公司美国 BUSC 为承接北美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备料，导致原材料余额有所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748.76 万元、1,474.21 万元和 1,750.91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03%、4.41%和 4.73%。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对期末存货进行

计量，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跌价准备。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	-	-	-
合计	-	-	-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328,135.03	3,281.35	324,853.68
合计	328,135.03	3,281.35	324,853.6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318,736.51	3,187.36	315,549.15
合计	318,736.51	3,187.36	315,549.1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4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量保证金	3,281.35	-3,132.66				-148.69	
合计	3,281.35	-3,132.66				-148.6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量保证金	3,187.36					93.99	3,281.35
合计	3,187.36					93.99	3,281.35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税金	5,339,230.15	4,812,389.99	3,682,857.87
预缴税金	8,839,927.48	1,946,852.41	3,378,774.68
理财产品	1,568,220.00		1,541,550.00
合计	15,747,377.63	6,759,242.40	8,603,182.5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82,820,724.91	67.59%	270,530,321.74	66.25%	289,252,702.30	77.70%
在建工程	63,358,932.71	15.14%	56,927,425.19	13.94%	1,731,210.49	0.47%
使用权资产	30,149,433.83	7.21%	34,302,436.62	8.40%	24,180,323.57	6.50%
无形资产	25,841,456.40	6.18%	27,200,430.85	6.66%	28,585,466.64	7.68%
长期待摊费用	15,559,195.15	3.72%	18,198,745.26	4.46%	23,166,623.82	6.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001.28	0.13%	978,440.48	0.24%	4,003,670.57	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054.60	0.04%	233,400.00	0.06%	1,333,913.04	0.36%
合计	418,437,798.88	100.00%	408,371,200.14	100.00%	372,253,910.4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2.34%、95.25%和96.11%。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5,903,017.36	27,115,509.94		573,018,527.30
房屋建筑物	217,187,630.61	-3,495,727.31		213,691,903.30
专用设备	284,380,242.28	30,987,647.82		315,367,890.10
运输设备	5,713,538.55	800,361.78		6,513,900.33
电子设备	19,541,357.50	-54,076.24		19,487,281.26
土地	19,080,248.42	-1,122,696.11		17,957,552.3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5,372,695.62	14,825,106.77		290,197,802.39
房屋建筑物	111,712,422.48	3,293,713.48		115,006,135.96
专用设备	143,067,356.74	10,710,771.95		153,778,128.69
运输设备	3,839,422.18	329,621.22		4,169,043.40
电子设备	16,753,494.22	491,000.12		17,244,494.34
土地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0,530,321.74	12,290,403.17		282,820,724.91
房屋建筑物	105,475,208.13	-6,789,440.79		98,685,767.34
专用设备	141,312,885.54	20,276,875.87		161,589,761.41
运输设备	1,874,116.37	470,740.56		2,344,856.93
电子设备	2,787,863.28	-545,076.36		2,242,786.92
土地	19,080,248.42	-1,122,696.11		17,957,552.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土地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0,530,321.74	12,290,403.17		282,820,724.91
房屋建筑物	105,475,208.13	-6,789,440.79		98,685,767.34
专用设备	141,312,885.54	20,276,875.87		161,589,761.41
运输设备	1,874,116.37	470,740.56		2,344,856.93

电子设备	2,787,863.28	-545,076.36		2,242,786.92
土地	19,080,248.42	-1,122,696.11		17,957,552.3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9,928,970.37	18,249,768.26	2,275,721.27	545,903,017.36
房屋建筑物	214,349,395.74	2,838,234.87		217,187,630.61
专用设备	273,870,465.65	12,599,815.93	2,090,039.30	284,380,242.28
运输设备	4,614,643.59	1,284,576.93	185,681.97	5,713,538.55
电子设备	18,560,717.53	980,639.97		19,541,357.50
土地	18,533,747.86	546,500.56		19,080,248.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0,676,268.07	36,266,569.41	1,570,141.86	275,372,695.62
房屋建筑物	101,068,156.69	10,644,265.79		111,712,422.48
专用设备	120,853,968.33	23,607,132.40	1,393,743.99	143,067,356.74
运输设备	3,358,321.86	657,498.19	176,397.87	3,839,422.18
电子设备	15,395,821.19	1,357,673.03		16,753,494.22
土地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9,252,702.30	-18,016,801.15	705,579.41	270,530,321.74
房屋建筑物	113,281,239.05	-7,806,030.92		105,475,208.13
专用设备	153,016,497.32	-11,007,316.47	696,295.31	141,312,885.54
运输设备	1,256,321.73	627,078.74	9,284.10	1,874,116.37
电子设备	3,164,896.34	-377,033.06		2,787,863.28
土地	18,533,747.86	546,500.56		19,080,248.42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土地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9,252,702.30	-18,016,801.15	705,579.41	270,530,321.74
房屋建筑物	113,281,239.05	-7,806,030.92		105,475,208.13
专用设备	153,016,497.32	-11,007,316.47	696,295.31	141,312,885.54
运输设备	1,256,321.73	627,078.74	9,284.10	1,874,116.37
电子设备	3,164,896.34	-377,033.06		2,787,863.28
土地	18,533,747.86	546,500.56		19,080,248.42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9,527,345.98	61,026,261.76	624,637.37	529,928,970.37
房屋建筑物	207,227,021.25	7,122,374.49		214,349,395.74
专用设备	222,530,229.88	51,474,064.12	133,828.35	273,870,465.65
运输设备	4,518,572.21	539,410.28	443,338.90	4,614,643.59
电子设备	17,660,619.15	947,568.50	47,470.12	18,560,717.53
土地	17,590,903.49	942,844.37		18,533,747.8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6,904,068.88	34,360,502.93	588,303.74	240,676,268.07

房屋建筑物	90,128,263.85	10,939,892.84		101,068,156.69
专用设备	100,099,469.02	20,876,534.46	122,035.15	120,853,968.33
运输设备	3,267,839.39	511,654.43	421,171.96	3,358,321.86
电子设备	13,408,496.62	2,032,421.20	45,096.63	15,395,821.19
土地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2,623,277.10	26,665,758.83	36,333.63	289,252,702.30
房屋建筑物	117,098,757.40	-3,817,518.35		113,281,239.05
专用设备	122,430,760.86	30,597,529.66	11,793.20	153,016,497.32
运输设备	1,250,732.82	27,755.85	22,166.94	1,256,321.73
电子设备	4,252,122.53	-1,084,852.70	2,373.49	3,164,896.34
土地	17,590,903.49	942,844.37		18,533,747.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土地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2,623,277.10	26,665,758.83	36,333.63	289,252,702.30
房屋建筑物	117,098,757.40	-3,817,518.35		113,281,239.05
专用设备	122,430,760.86	30,597,529.66	11,793.20	153,016,497.32
运输设备	1,250,732.82	27,755.85	22,166.94	1,256,321.73
电子设备	4,252,122.53	-1,084,852.70	2,373.49	3,164,896.34
土地	17,590,903.49	942,844.37		18,533,747.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52,992.90 万元、54,590.30 万元和 57,301.85 万元，报告期内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所购机器设备完成安装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存在房屋建筑物被抵押用于向银行借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五）抵押/质押合同”。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930,694.69	188,872.72		50,119,567.41

房屋建筑物	49,930,694.69	188,872.72		50,119,567.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628,258.07	4,341,875.51		19,970,133.58
房屋建筑物	15,628,258.07	4,341,875.51		19,970,133.5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302,436.62	-4,153,002.79		30,149,433.83
房屋建筑物	34,302,436.62	-4,153,002.79		30,149,433.8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02,436.62	-4,153,002.79		30,149,433.83
房屋建筑物	34,302,436.62	-4,153,002.79		30,149,433.8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881,648.08	17,049,046.61		49,930,694.69
房屋建筑物	32,881,648.08	17,049,046.61		49,930,694.69
二、累计折旧合计:	8,701,324.51	6,926,933.56		15,628,258.07
房屋建筑物	8,701,324.51	6,926,933.56		15,628,258.07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180,323.57	10,122,113.05		34,302,436.62
房屋建筑物	24,180,323.57	10,122,113.05		34,302,436.62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180,323.57	10,122,113.05		34,302,436.62
房屋建筑物	24,180,323.57	10,122,113.05		34,302,436.62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758,324.32	1,123,323.76		32,881,648.08
房屋建筑物	31,758,324.32	1,123,323.76		32,881,648.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51,474.20	5,349,850.31		8,701,324.51
房屋建筑物	3,351,474.20	5,349,850.31		8,701,324.5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406,850.12	-4,226,526.55		24,180,323.57
房屋建筑物	28,406,850.12	-4,226,526.55		24,180,323.5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406,850.12	-4,226,526.55		24,180,323.57
房屋建筑物	28,406,850.12	-4,226,526.55		24,180,323.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418.03 万元、3,430.24 万元和 3,014.94 万元,其中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增加 1,012.21 万元,主要系美国 BUSC 建设新生产工厂而租赁厂房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母公司待安装设备	486,902.65								自有资金	486,902.65
泰国星巴特改扩建项目	1,118,722.97	1,164,292.01	1,466,157.14		-61,549.49				自有资金	755,308.35
墨西哥项目	55,321,799.57	38,065,156.54	31,850,249.61		363,439.03				自有资金	61,900,145.53
工程物资		216,576.18							自有资金	216,576.18
合计	56,927,425.19	39,446,024.73	33,316,406.75		301,889.54			-	-	63,358,932.71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母公司待安装设备	739,740.20	413,546.58	666,384.13						自有资金	486,902.65
泰国星巴特改扩建项目	598,263.74	4,261,062.49	3,768,218.54		27,615.28				自有资金	1,118,722.97
墨西哥项目	393,206.55	57,478,305.73	2,835,537.96		285,825.25				自有资金	55,321,799.57
合计	1,731,210.49	62,152,914.80	7,270,140.63		313,440.53			-	-	56,927,425.19

续：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母公司待安装设备	10,951,327.43	8,301,748.74	18,513,335.97						自有资金	739,740.20
泰国星巴特改扩建项目	40,197.59	5,839,919.87	5,310,039.59		28,185.87				自有资金	598,263.74
墨西哥项目	4,280,902.62	6,402,704.40	10,539,138.40		248,737.93				自有资金	393,206.55
合计	15,272,427.64	20,544,373.01	34,362,513.96		276,923.80			-	-	1,731,210.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73.12 万元、5,692.74 万元和 6,335.89 万元，其中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增加 5,519.62 万元，主要系美国 BUSC 为建设新生产工厂，购买机器设备尚未完成调试所致。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460,451.85	-52,339.41		41,408,112.44
土地使用权	30,287,465.78			30,287,465.78
软件	11,172,986.07	-52,339.41		11,120,646.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260,021.00	1,306,635.04		15,566,656.04
土地使用权	7,560,783.72	352,408.62		7,913,192.34
软件	6,699,237.28	954,226.42		7,653,463.7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200,430.85	-1,358,974.45		25,841,456.40
土地使用权	22,726,682.06	-352,408.62		22,374,273.44
软件	4,473,748.79	-1,006,565.83		3,467,182.9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200,430.85	-1,358,974.45		25,841,456.40
土地使用权	22,726,682.06	-352,408.62		22,374,273.44
软件	4,473,748.79	-1,006,565.83		3,467,182.9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196,591.13	1,263,860.72		41,460,451.85
土地使用权	30,287,465.78			30,287,465.78
软件	9,909,125.35	1,263,860.72		11,172,986.0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611,124.49	2,648,896.51		14,260,021.00
土地使用权	6,855,966.48	704,817.24		7,560,783.72
软件	4,755,158.01	1,944,079.27		6,699,237.2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585,466.64	-1,385,035.79		27,200,430.85
土地使用权	23,431,499.30	-704,817.24		22,726,682.06
软件	5,153,967.34	-680,218.55		4,473,748.7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585,466.64	-1,385,035.79		27,200,430.85
土地使用权	23,431,499.30	-704,817.24		22,726,682.06
软件	5,153,967.34	-680,218.55		4,473,748.79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566,406.74	630,184.39		40,196,591.13
土地使用权	30,287,465.78			30,287,465.78
软件	9,278,940.96	630,184.39		9,909,125.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9,203,349.97	2,407,774.52		11,611,124.49
土地使用权	6,151,149.24	704,817.24		6,855,966.48
软件	3,052,200.73	1,702,957.28		4,755,158.0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363,056.77	-1,777,590.13		28,585,466.64
土地使用权	24,136,316.54	-704,817.24		23,431,499.30
软件	6,226,740.23	-1,072,772.89		5,153,967.3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363,056.77	-1,777,590.13		28,585,466.64
土地使用权	24,136,316.54	-704,817.24		23,431,499.30
软件	6,226,740.23	-1,072,772.89		5,153,967.3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土地使用权被抵押用于向银行借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第六节 附表”之“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五）抵押/质押合同”。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2024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53,083.12	202,423.72				-17,567.59	2,537,939.25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1,395,737.96	354,868.11				8,529.51	1,759,135.58
存货跌价准备	14,742,064.07	7,582,700.20		4,418,284.68		-397,394.96	17,509,084.63
合计	18,490,885.15	8,139,992.03		4,418,284.68		-406,433.04	21,806,159.4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57,722.10	-1,624,883.42				20,244.44	2,353,083.12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655,647.70	726,158.96				13,931.30	1,395,737.96
存货跌价准备	7,487,609.58	8,681,528.81		1,013,695.84		-413,378.48	14,742,064.07
合计	12,100,979.38	7,782,804.35		1,013,695.84		-379,202.74	18,490,885.1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	2024 年 6 月 30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支出等	18,198,745.26	549,536.09	3,158,007.05		-31,079.15	15,559,195.15
合计	18,198,745.26	549,536.09	3,158,007.05		-31,079.15	15,559,195.1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支出等	23,166,623.82	2,490,512.20	7,475,580.63		17,189.87	18,198,745.26
合计	23,166,623.82	2,490,512.20	7,475,580.63		17,189.87	18,198,745.2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49,870.25	1,556,248.87
递延收益	201,456.31	30,218.45
租赁资产纳税差异	1,142,271.62	171,340.74

未弥补亏损	38,715,101.34	5,891,492.54
预提费用	626,309.00	156,577.25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7,248,876.57
合计	50,635,008.52	557,001.28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47,343.73	1,243,678.39
递延收益	201,456.31	30,218.45
租赁资产纳税差异	1,142,271.62	171,340.74
未弥补亏损	61,372,423.73	9,291,655.85
预提费用	760,682.45	190,170.61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9,948,623.56
合计	71,424,177.84	978,440.4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40,774.50	910,927.64
递延收益		
租赁资产纳税差异	1,142,271.62	171,340.74
未弥补亏损	85,194,424.73	12,870,025.75
预提费用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9,948,623.56
合计	92,077,470.85	4,003,670.5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资产购置款	151,054.60	233,400.00	1,333,913.04
合计	151,054.60	233,400.00	1,333,913.0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8	3.77	3.7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8	2.96	3.6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4	0.86	1.11

2、波动原因分析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次/年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拓山重工	0.92	1.64	2.72
天元智能	1.56	4.45	6.23
永达股份	0.59	2.03	3.48
平均值	1.02	2.71	4.14
公司	2.38	3.77	3.7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9 次/年、3.77 次/年和 2.38 次/年。2023 年及 2022 年保持稳定，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减少，营业收入相应减少，同时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及时回收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应收账款周转能力较好。

②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次/年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拓山重工	2.53	4.34	6.07
天元智能	2.19	3.90	2.54
永达股份	0.77	1.94	1.90
平均值	1.83	3.39	3.50
公司	1.38	2.96	3.6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7 次/年、2.96 次/年和 1.38 次/年。2023 年较 2022 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减少，营业成本同步下降，同时公司海内外多个生产基地协同生产，需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公司存货减少速度慢于营业成本下降速度，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逐渐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③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次/年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拓山重工	0.26	0.44	0.79
天元智能	0.25	0.68	0.91
永达股份	0.15	0.49	0.69
平均值	0.22	0.54	0.80
公司	0.44	0.86	1.11

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11 次/年、0.86 次/年和 0.44 次/年，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总资产周转率相应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整体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378,328,460.47	57.52%	408,570,344.32	59.48%	468,584,354.08	65.74%
应付票据	189,777,328.83	28.85%	146,537,651.14	21.33%	103,803,818.83	14.56%
短期借款	34,782,278.44	5.29%	82,567,216.66	12.02%	87,089,194.49	12.22%
应付职工薪酬	25,776,636.25	3.92%	24,825,452.04	3.61%	30,995,092.38	4.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36,388.41	1.39%	8,991,547.83	1.31%	5,256,630.33	0.74%
合同负债	10,715,967.05	1.63%	7,565,981.35	1.10%	2,487,334.96	0.35%
应交税费	7,190,360.94	1.09%	5,760,088.05	0.84%	14,029,114.18	1.97%
其他应付款	1,573,230.71	0.24%	1,440,074.67	0.21%	328,597.58	0.05%
其他流动负债	462,842.23	0.07%	628,341.10	0.09%	232,206.83	0.03%
合计	657,743,493.33	100.00%	686,886,697.16	100.00%	712,806,343.6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以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短期借款为主，上述项目合计金额占流动负债金额的 92.52%、92.84%和 91.66%。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质押借款	2,775,953.44		
抵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82,500,000.00	87,000,000.00

借款利息	6,325.00	67,216.66	89,194.49
合计	34,782,278.44	82,567,216.66	87,089,194.49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189,777,328.83	146,537,651.14	103,803,818.83
合计	189,777,328.83	146,537,651.14	103,803,818.83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5,582,751.66	62.27%	378,299,040.30	92.59%	434,954,175.08	92.82%
1-2 年	127,820,808.66	33.79%	16,417,506.36	4.02%	26,592,623.47	5.68%
2-3 年	3,632,369.26	0.96%	6,863,857.27	1.68%	2,812,615.50	0.60%
3 年以上	11,292,530.89	2.98%	6,989,940.39	1.71%	4,224,940.03	0.90%
合计	378,328,460.47	100.00%	408,570,344.32	100.00%	468,584,354.08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徐州金麒麟钢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36,875,769.63	两年以内	9.75%

结构有限公司		工装费等			
徐州华裕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0,387,388.21	两年以内	5.39%
徐州万茂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0,294,582.10	三年以内	5.36%
徐州中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0,014,848.67	两年以内	5.29%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钢材货款	17,613,175.32	一年以内	4.66%
合计	-	-	115,185,763.93	-	30.45%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徐州金麒麟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工装费等	44,215,404.31	三年以内	10.82%
徐州华裕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2,474,652.89	三年以内	5.50%
徐州万茂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1,887,383.54	三年以内	5.36%
徐州中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0,339,281.59	三年以内	4.98%
徐州锐宸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外购件费	16,754,006.37	一年以内	4.10%
合计	-	-	125,670,728.70	-	30.76%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徐州金麒麟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工装费等	45,439,623.96	两年以内	9.70%
徐州中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9,379,671.39	一年以内	6.27%
安徽福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外购件费	27,613,732.36	一年以内	5.89%
徐州万茂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4,759,411.09	一年以内	5.28%
徐州华瑞机械锻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24,510,764.09	两年以内	5.23%
合计	-	-	151,703,202.90	-	32.37%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0,715,967.05	7,565,981.35	2,487,334.96
合计	10,715,967.05	7,565,981.35	2,487,334.96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97,903.47	38.00%	1,366,447.92	94.89%	318,167.58	96.83%
1-2年	964,897.24	61.33%	63,196.75	4.39%	-	-
2-3年	-	-	-	-	-	-
3年以上	10,430.00	0.66%	10,430.00	0.72%	10,430.00	3.17%
合计	1,573,230.71	100.00%	1,440,074.67	100.00%	328,597.5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金、押金	10,430.00	0.66%	50,430.00	3.50%	10,430.00	3.17%
待退回款	959,934.49	61.02%	953,994.50	66.25%	-	-
其他	602,866.22	38.32%	435,650.17	30.25%	318,167.58	96.83%
合计	1,573,230.71	100.00%	1,440,074.67	100.00%	328,597.5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TEREX GENIE MEXICO S. DE. R.L. DE C.V.	非关联方	待退回客户款项	959,934.49	1-2年	61.02%
待支付生育津贴	非关联方	待支付生育津贴	302,612.16	1年以内	19.24%

代扣代缴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公积金	168,794	1 年以内	10.73%
待付工伤赔付款	非关联方	待付工伤赔付款	91,496.33	1 年以内	5.82%
待付工资	非关联方	待付工资	20,230.54	1 年以内	1.29%
合计	-	-	1,543,067.52	-	98.08%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TEREX GENIE MEXICO S. DE. R.L. DE C.V.	非关联方	待退回客户款项	953,994.50	1 年以内	66.25%
代扣代缴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公积金	182,540.00	1 年以内	12.68%
待付工伤赔付款	非关联方	待付工伤赔付款	91,496.33	1 年以内	6.35%
预提费用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89,712.55	1 年以内	6.23%
韩营弟	非关联方	押金	40,000.00	1 年以内	2.78%
合计	-	-	1,357,743.38	-	94.28%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代扣代缴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公积金	267,721.00	1 年以内	81.47%
待付工资	非关联方	待付工资	17,657.44	1 年以内	5.37%
生育费报销返还	非关联方	生育费报销返还	15,223.67	1 年以内	4.63%
待付工伤赔付款	非关联方	待付工伤赔付款	11,130.72	1 年以内	3.39%
风险抵押金	非关联方	押金	10,430.00	3 年以上	3.17%
合计	-	-	322,162.83	-	98.04%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4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3,371,891.74	89,768,757.49	88,518,288.93	-85,349.64	24,537,010.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3,560.30	6,994,457.42	7,204,000.89	-4,391.24	1,239,625.5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825,452.04	96,763,214.91	95,722,289.82	-89,740.88	25,776,636.25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9,363,260.47	179,384,116.35	185,422,595.63	47,110.55	23,371,891.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31,831.91	16,713,662.96	16,894,414.54	2,479.97	1,453,560.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995,092.38	196,097,779.31	202,317,010.17	49,590.52	24,825,452.04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8,595,130.69	189,692,022.49	188,999,850.23	75,957.52	29,363,260.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0,386.46	18,799,069.69	18,431,221.26	3,597.02	1,631,831.9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855,517.15	208,491,092.19	207,431,071.50	79,554.54	30,995,092.38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4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44,778.06	78,538,272.79	77,078,892.42	-85,349.64	21,718,808.79
2、职工福利费		759,701.96	523,461.96		236,240.00
3、社会保险费	972,710.68	4,593,436.74	4,803,240.55		762,906.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7,280.88	3,794,058.10	3,979,888.24		631,450.74
工伤保险费	72,367.48	377,895.43	388,929.08		61,333.83

生育保险费	83,062.32	421,483.21	434,423.23		70,122.30
4、住房公积金	2,054,403.00	5,877,346.00	6,112,694.00		1,819,05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3,371,891.74	89,768,757.49	88,518,288.93	-85,349.64	24,537,010.6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640,803.05	150,407,104.86	155,750,240.40	47,110.55	20,344,778.06
2、职工福利费		2,814,480.11	2,814,480.11		
3、社会保险费	1,094,221.42	11,114,418.02	11,235,928.76		972,710.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7,013.62	9,213,379.11	9,313,111.85		817,280.88
工伤保险费	83,429.62	885,100.12	896,162.26		72,367.48
生育保险费	93,778.18	1,015,938.79	1,026,654.65		83,062.32
4、住房公积金	2,264,886.00	12,856,780.00	13,067,263.00		2,054,40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3,350.00	2,191,333.36	2,554,683.3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9,363,260.47	179,384,116.35	185,422,595.63	47,110.55	23,371,891.74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87,821.26	161,412,650.76	161,835,626.49	75,957.52	25,640,803.05
2、职工福利费		1,495,205.02	1,495,205.02		
3、社会保险费	895,595.43	12,235,489.63	12,036,863.64		1,094,221.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6,832.42	10,103,239.18	9,943,057.98		917,013.62
工伤保险费	65,781.63	1,017,969.43	1,000,321.44		83,429.62
生育保险费	72,981.38	1,114,281.02	1,093,484.22		93,778.18
4、住房公积金	1,711,714.00	12,213,634.00	11,660,462.00		2,264,88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35,043.08	1,971,693.08		363,35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8,595,130.69	189,692,022.49	188,999,850.23	75,957.52	29,363,260.47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169,708.75	444,856.01	7,872,144.48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484,776.40	4,325,283.20	1,465,887.29
个人所得税	141,410.23	62,963.16	2,921,884.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570.95	15,049.21	494,263.01
房产税	423,777.73	423,777.73	421,606.70
印花税	290,234.63	256,013.11	258,824.73
土地使用税	155,063.76	155,063.76	155,063.76
教育费附加	217,550.69	10,749.43	353,045.00
其他	3,267.80	66,332.44	86,394.74
合计	7,190,360.94	5,760,088.05	14,029,114.18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36,388.41	8,991,547.83	5,256,630.33
合计	9,136,388.41	8,991,547.83	5,256,630.3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0.00%		0.00%	4,577,922.86	17.85%
租赁负债	24,119,631.57	89.26%	27,878,714.03	99.28%	21,068,351.35	82.15%
递延收益	201,456.31	0.75%	201,456.31	0.72%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9,746.99	9.99%		0.00%		0.00%
合计	27,020,834.87	100.00%	28,080,170.34	100.00%	25,646,274.21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组成。报告期各期末，前述负债合计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和 90.01%。					

（三）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2.87%	54.48%	50.48%
流动比率（倍）	1.33	1.32	1.53
速动比率（倍）	0.80	0.85	1.02
利息支出	1,833,658.56	4,381,340.14	7,170,092.66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33	7.47	11.43

1、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48%、54.48%和 52.87%，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3、1.32 和 1.33，速动比率分别为 1.02、0.85 和 0.80。2023 年较 2022 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应收款项收回后部分用于长期资产投资，导致速动资产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717.01 万元、438.13 万元和 183.37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1.43 倍、7.47 倍和 13.33 倍，总体处于较高水平，可以足额偿还利息。

（四）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701,193.91	217,541,135.08	26,072,75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309,662.00	-75,058,731.98	-32,884,31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09,254.70	-148,300,678.78	82,883,270.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61,767,479.18	-5,456,489.96	87,569,159.59

2、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07.28 万元、21,754.11 万元和-6,270.12 万元。

报告期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间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1）	18,866,316.29	18,340,604.47	68,677,98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	-62,701,193.91	217,541,135.08	26,072,751.73
差额(3)=(1)-(2)	81,567,510.20	-199,200,530.61	42,605,228.60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66,316.29	18,340,604.47	68,677,980.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557,291.83	-898,724.46	-3,504,556.92
资产减值损失	7,579,567.54	8,681,528.81	5,720,207.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10,549.42	34,809,468.63	32,058,536.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61,996.90	6,796,212.92	4,978,494.73
无形资产摊销	1,342,691.67	2,633,989.13	2,390,040.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58,007.05	7,475,580.63	6,639,613.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708.55	-35,099.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664.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116.89	-276,580.00	-17,5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62,091.83	-5,712,742.80	-7,410,502.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0.00	-420,425.48	-178,49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1,439.20	3,025,230.09	2,701,07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9,746.99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70,846.44	33,210,417.96	34,375,268.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222,077.19	117,794,354.19	-157,069,229.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14,791.22	-14,759,064.64	23,550,906.06
其他	2,915,356.67	6,643,329.42	13,196,01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01,193.91	217,541,135.08	26,072,751.73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金额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通过应收账款保理获得现金流入金额 20,129.61 万元。保理融资中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未作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计入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2023 年度，公司逐步减少了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且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大于当年度净利润。2024 年 1-6 月，经营性应收项目有所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小于净利润。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已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中分析并披露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审慎评估，公司管理层认为：（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行业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2）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3）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

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4）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况；（5）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公司不存在上述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巴特企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40.80%	-
高二庆	实际控制人	0.86%	17.34%
巴特海迈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0.20%	-
黄廷磊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0.39%	6.08%
盛迎义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0.27%	4.90%
柳学强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0.20%	4.12%
朱培安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0.20%	1.57%
程秋波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1.96%

2、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巴特国贸	全资子公司
加拿大 BCSC	全资子公司
美国 BUSC	全资子公司
泰国星巴特	全资子公司
苏州星巴特	全资孙公司，泰国星巴特持有其 100%的股份
澳大利亚巴特	全资孙公司，泰国星巴特持有其 100%的股份
墨西哥巴特	全资孙公司
重工机械分公司	巴特股份分公司
星利分公司	巴特股份分公司
保税物流分公司	巴特国贸分公司
中南文化（002445）	公司独立董事李华担任独立董事

百川股份（002455）	公司独立董事李华担任独立董事
新瀚新材（301076）	公司独立董事黄和发担任独立董事
江苏全盛座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和发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南京弘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和发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延安担任副总经理

注：除上述主要关联方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公司关联方。

3、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黄岩	公司监事
崔恒荣	公司监事
娄林祥	公司监事
刘友军	公司副总经理
王瑞福	原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董事任期届满
焦生炉	原公司董事，已于 2021 年 5 月辞去董事任职
肖忠传	原公司监事，已于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许庆文	原公司监事，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鲍庆河	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2023 年 12 月不再系实际控制人
杨京浴	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2023 年 12 月不再系实际控制人

注：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前述人员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王瑞福	原公司董事	2022 年 1 月董事任期届满
焦生炉	原公司董事	已于 2021 年 5 月辞去董事任职
肖忠传	原公司监事	已于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许庆文	原公司监事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鲍庆河	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023 年 12 月因实际控制人协议到期终止不再系实际控制人
杨京浴	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023 年 12 月因实际控制人协议到期终止不再系实际控制人

2、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出口机械制造分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二庆报告期内曾任总经理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延安曾经担任总经理	王延安已于 2021 年 6 月辞任
徐州威航金属粉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沈承金曾任董事	沈承金已于 2024 年 1 月辞任
立华股份（300761）	公司独立董事李华曾经担任独立董事	李华已于 2021 年 7 月辞任
远大控股（000626）	公司独立董事李华曾经担任独立董事	李华已于 2021 年 6 月辞任
南京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和发曾担任其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黄和发已于 2021 年 5 月卸任
江苏信臣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和发曾担任其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黄和发已于 2022 年 1 月卸任
江苏天鹏石化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独立董事黄和发曾担任其财务总监，已于 2022 年 8 月卸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3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董事，已于 2021 年 10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6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工集团商业保理（徐州）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董事，已于 2021 年 10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工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经理、董事，已于 2023 年 4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董事、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3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贾汪分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4 年 1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州公信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1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担任董事、总经理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鼓楼分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8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泉山分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8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铜山分公司	原公司监事许庆文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9 月辞任	许庆文 2022 年 1 月监事任期届满
徐州圣邦机械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焦生炉担任总经理	焦生炉已于 2021 年 5 月辞去董事任职
江苏竣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杨京浴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杨京浴于 2023 年 12 月已不属于实际控制人
徐州氮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杨京浴持股 35.00%并担任董事长	杨京浴于 2023 年 12 月已不属于实际控制人
徐州华尊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杨京浴曾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该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杨京浴于 2023 年 12 月已不属于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 类型	责任 类型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 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0	2021.2.3- 2022.2.2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40,000,000.00	2021.3.1- 2022.2.28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0	2021.5.26- 2022.5.24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0	2022.1.21- 2023.1.19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0	2022.2.18- 2023.2.17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40,000,000.00	2022.2.28- 2023.2.27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7,000,000.00	2022.5.31- 2023.5.30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10,000,000.00	2021.8.18- 2022.8.18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0	2023.1.3- 2023.7.26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30,000,000.00	2023.2.28- 2023.8.18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0	2023.4.3- 2024.3.27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60,000,000.00	2023.6.30-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

		2024.6.29				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2,000,000.00	2023.12.25-2024.12.24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巴特企管，巴特海迈	500,000.00	2023.9.27-2024.9.13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高二庆、李薛娟	30,000,000.00	2024.6.28-2025.12.27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7.53	815.57	1,137.84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权限进行了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已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披露程序做出了明确、详细之规定；公司已根据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相应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形。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情形，情况如下：

（1）对外担保合同

2019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其它相关事项的情况通报》，鉴于墨西哥当地特殊的法律政策以及特别行业惯例情况，同时 INTERMEX 系代表全资子公司美国 BUSC 签署租赁协议并履行义务，为保证租赁协议的顺利签署和履行，公司拟为 INTERMEX 在租赁协议项下的所有保证、陈述和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租金、诉讼费、律师费、INTERMEX 在租赁协议中保证的其它义务，担保金额为每年不超过 1000 万美元，具体金额以租赁协议、担保函约定为准。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上述担保范围内办理担保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年。

2024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墨西哥生

产基地之租赁协议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期内担保总额为 800 万美元，担保期限为厂房租赁协议确定的租赁期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上述担保范围内办理担保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对外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担保人	债权人	主合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1	2019.12.16	巴特股份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S.A. DE C.V.	Sub lease agreemen (一期厂房)	保证	1、保证金 83,787.70 美元 2、信用证 754,082.13 美元 共计 837,869.83 美元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2	2022.09.05	巴特股份		Sub lease agreement (二期厂房)	保证	1、保证金 90,143.92 美元 2、补充保证金 811,295.28 美元 共计 901,439.20 美元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3	2023.03.27	巴特股份		Sub lease agreement (三期厂房)	保证	1、保证金 78,158.90 美元 2、补充保证金 703,430.10 美元 共计 781,589.00 美元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4	2023.06.12	巴特股份	Desarrolladora Inmobiliaria Milenium II, S.A. de C.V.	Lease agreement	保证	1、保证金为 14 个月的租金，即 1,109,010.70 美元 2、不少于 800.00 万美元的担保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2) 庇护协议

依据墨西哥法律意见书，墨西哥联邦政府于 2006 年 11 月 1 日颁布了《促进制造业、加工及出口服务业法令》（The Decree for the Promotion of the Manufacturing, Maquila and Export Service Industry, “IMMEX 法令”），IMMEX 法令正式设立了 IMMEX 计划。Shelter 模式为 IMMEX 计划下的一种商业模式，墨西哥允许境外公司提供技术、生产管理、机器设备以及原材料等，并通过拥有 IMMEX 实体资格的墨西哥境内公司开展业务，即允许境外公司在墨西哥不设法律实体的情况下，通过与拥有 IMMEX 实体资格的墨西哥境内公司合作在墨西哥进行生产。

美国 BUSC、巴特股份与 INTERMEX 签署《SHELTER SERVICES AGREEMENT》及其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各方约定美国 BUSC 根据墨西哥 IMMEX 相关法律法规在墨西哥通过 Shelter 模式开展业务，INTERMEX 为 Shelter 服务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主体	Shelter 服务商	担保人	服务内容	担保内容	期限	履行情况
1	SHELTER SERVICES AGREEMENT	美国 BUSC	INTERMEX	巴特股份	为美国 BUSC 提供人力资源、行政服务、进出口服务、环境服务、许可证等庇护服务	1、庇护运营保证金：10 万美元（每 6 个月修订一次）； 2、公司担保； 3、租赁担保； 4、庇护担保； 5、劳动应急保证金：5 万	2019.11.26-2031.02.28	正在履行

						美元。		
--	--	--	--	--	--	-----	--	--

注：上表所列示协议内容包括《SHELTER SERVICES AGREEMENT》及其补充协议约定事项。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报告期内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 年 7 月 14 日	2021 年	45,881,632.80	是	是	否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45,881,632.80	是	是	否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3 年	101,959,184.00	是	是	否

2024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按每股 0.2 元分配现金红利（税前），本次分配资金 5,097.9592 万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三方回款原因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集团公司统一对外付款	8,743.49	13,349.29	26,475.88
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物流等	1,578.95	1,931.84	20,129.61
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代为支付	-	1.80	18.45
其他	211.59	7,786.46	-
合计	10,534.04	23,069.39	46,623.95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外销客户通过所属集团统一的财务公司或指定公司付款的情况，金额分别

为 26,475.88 万元、13,349.29 万元和 8,743.49 万元。客户通过统一的财务公司或者指定主体与供应商进行财务结算，具有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卡特彼勒集团的境内收入存在回款方为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情况，金额分别为 20,129.61 万元、1,931.84 万元和 1,578.95 万元。卡特彼勒为其供应商提供融资渠道，供应商可将卡特彼勒旗下公司应收账款出售给摩根大通银行获取融资。公司和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协议，约定可以在扣除相应贴息金额后将卡特彼勒的应收账款出售给摩根大通银行，从而实现资金的提前回笼。报告期内，公司出于自身经营需要，向摩根大通银行出售对卡特彼勒的部分应收账款从而提前实现资金回笼，因此产生的第三方回款，具有商业合理性。

此外，公司境外子公司美国 BUSC 亦存在通过 JPMorgan Chase Bank 收取卡特彼勒集团境外货款的情况，各期回款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7,786.46 万元和 211.59 万元。但报告期内子公司美国 BUSC 未申请提前贴现，由于银行系统原因无法准确分辨每一笔汇款属于贴现款项还是到期款项，部分回款交易信息默认显示付款方为银行名称，因此出现部分回款方与合同签订方不一致的情形。银行系统更新后，正常到期款项的付款方显示相应的客户名称，与合同签订方一致，不再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客户的营业收入存在少量第三方回款，回款方为客户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主要原因为客户规模较小，通过个人账户支付便捷。目前公司已经就上述行为进行整改，2024 年未在发生上述情形。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811119131.6	一种挖斗总成拼点工装	发明	2024 年 6 月 25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	ZL201910428501.2	一种镍铬-金刚石合金复合粉末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发明	2020 年 5 月 22 日	巴特股份、中国矿业大学	巴特股份、中国矿业大学	继受取得	/
3	ZL201910428525.8	一种镍钼铁铬-金刚石合金复合粉末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发明	2020 年 6 月 26 日	巴特股份、中国矿业大学	巴特股份、中国矿业大学	继受取得	/
4	ZL202010298221.7	一种挖掘机挖斗刃板保护结构	发明	2021 年 4 月 3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	ZL202010637500.1	一种挖掘机斗齿结构	发明	2021 年 4 月 2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	ZL202010762528.8	一种挖斗结构的安全评估方法	发明	2024 年 3 月 2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	ZL202011310016.4	一种拉瓦尔式气-液双动力无尘破岩机具	发明	2022 年 4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	ZL202110781920.1	一种挖掘机蓄能平推连杆式自锁加强快换器	发明	2021 年 10 月 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	ZL202111404715.X	智能控温型液压破碎锤	发明	2022 年 3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	ZL202210237259.2	一种具有油缸防护结构的装载机用铲斗	发明	2022 年 5 月 1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	ZL202210245456.9	一种挖掘机用液压式快换连接器	发明	2022 年 5 月 1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	ZL202210292381.X	一种用于挖掘机的可调式挖斗	发明	2022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	ZL202210308296.8	一种用于废料钢材抓取用莲花抓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4	ZL202210348541.8	一种高强破碎锤钎杆的制造方法	发明	2024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5	ZL202210347988.3	一种全液压旋转-冲击式破碎机具	发明	2023 年 6 月 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6	ZL202210959485.1	一种房屋建筑破拆属具	发明	2024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7	ZL202211308817.6	一种基于液压挖掘机装配式的施工破碎锤	发明	2023 年 1 月 2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8	ZL202310095275.7	一种挖掘机快换立体传动自锁抓钩系统	发明	2023 年 9 月 1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9	ZL202310168994.7	一种高空作业升降	发明	2023 年 9 月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平台车		月 12 日			取得	
20	ZL202310176235.5	一种大型回转件打孔装置	发明	2023 年 10 月 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1	ZL202310380043.6	一种液压挖掘机用双锁快速连接器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2	ZL202310464805.0	一种集双锁装置于抓钩系统的全自动快换	发明	2023 年 12 月 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3	ZL202310528488.4	一种曲臂式高空作业车	发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4	ZL202310750367.4	一种履带式液压挖掘机用破碎装置	发明	2023 年 10 月 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5	ZL202310804385.6	一种挖掘机通用型快换连接器	发明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6	ZL202311020620.7	一种单机多能挖掘机用多功能液压手腕	发明	2023 年 12 月 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7	ZL202311027151.1	一种一机多用挖掘机的快换接头装置	发明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8	ZL202311210777.6	一种道路施工用挖掘机破碎锤结构	发明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29	ZL202311288057.1	一种液压挖掘机的挖掘破碎装置	发明	2024 年 1 月 5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0	ZL202311473888.6	一种挖机回转平台结构件焊接设备	发明	2024 年 2 月 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1	ZL202311533292.0	防拉缸液压破碎锤	发明	2024 年 3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2	ZL202311608722.0	一种岩土开挖翻新用松土器	发明	2024 年 2 月 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3	ZL202311694561.1	一种装载机的铲斗	发明	2024 年 3 月 1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4	ZL202410044246.2	一种铰接式连接机构	发明	2024 年 4 月 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5	ZL202410159992.6	一种挖掘机摆动斗的快速连接器	发明	2024 年 4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6	ZL201420507598.9	防损推铲	实用新型	2015 年 3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7	ZL201420507881.1	推铲端部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4 月 15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8	ZL201420507894.9	一种长距离运输用 U 型推铲	实用新型	2015 年 3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39	ZL201420507593.6	一种大型挖斗支耳组件	实用新型	2015 年 3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0	ZL201420507898.7	推铲铲体的拼点工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5 年 4 月 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1	ZL201420508882.8	一种大型铲斗上耳板组件拼焊工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3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2	ZL201420510390.2	新型履带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3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3	ZL201520121042.0	推臂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15 年 7 月 2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4	ZL201520126999.4	一种挖掘机快换滑槽式	实用新型	2015 年 7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	/

		锁紧装置	新型	月 29 日			取得	
45	ZL201520211405.X	一种挖掘机快换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1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6	ZL201520225720.8	挖掘机新型侧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1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7	ZL201520238155.9	新型挖掘机快换滑槽装置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1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8	ZL201520245532.1	一种使用定位销拼点挖掘机快换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1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49	ZL201520372488.0	一种转台可拆卸引擎托盘	实用新型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0	ZL201520372779.X	一种伸缩臂起重机底部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10 月 2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1	ZL201620379612.0	新型摆动挖斗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2	ZL201620376490.X	新型破碎锤壳体	实用新型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3	ZL201620376495.2	新型挖斗总成液压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16 年 10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4	ZL201620753911.6	共面板材防变形焊接固定工装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5	ZL201620753899.9	限位开关在大尺寸装置上的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6	ZL201620753593.3	自行走式剪式升降机车架包装货架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1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7	ZL201620753589.7	斜面钻孔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8	ZL201720680571.3	新型斗齿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59	ZL201720680572.8	一种改进型长型履带支架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0	ZL201720680552.0	一种快速更换的破碎锤支架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1	ZL201720680636.4	一种新型剪式升降机扣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2	ZL201720680626.0	高空升降作业车车架铰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3	ZL201720680627.5	破碎锤壳体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4	ZL201820166290.0	一种漏水泥斗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5	ZL201820167967.2	一种可横向摆动的推铲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6	ZL201820166289.8	一种耐磨矿用挖斗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7	ZL201820167968.7	一种护栏可拆卸的推铲	实用新型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8	ZL201821227699.5	一种新型过渡车钩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69	ZL201821339493.1	一种挖掘机用裙架	实用	2019 年 4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	/

			新型	月 26 日			取得	
70	ZL201821369946.5	一种新型挖掘机快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1	ZL201821546508.1	一种装配式矿用装载机铲斗	实用新型	2019 年 6 月 2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2	ZL201821565012.9	一种铣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3	ZL201821565014.8	支耳加工专机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4	ZL201821565431.2	一种龙门架压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5	ZL201821563826.9	一种新型工件感应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6	ZL201821565433.1	一种适用于挖斗总成的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7	ZL201821564949.4	一种挖斗总成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8	ZL201821565445.4	一种挖斗总成液压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79	ZL201921322205.6	一种带有推出器结构的车斗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0	ZL201921322023.9	快换机加工工装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1	ZL201921321965.5	一种用于弯板成型的压型模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2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2	ZL201921322233.8	一种安全防护架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3	ZL201921342568.6	一种用于数控火焰切割机的移动除尘器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4	ZL201921342569.0	一种吊装挖斗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5	ZL201921343014.8	液压顶升滑块式过渡性车钩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6	ZL201921342596.8	一种结构件焊接后热去氢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7	ZL202021486797.8	一种推铲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8	ZL202021486798.2	一种连杆包装架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2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89	ZL202021484503.8	一种挖斗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15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0	ZL202021526152.2	适用于挖掘机的振动式挖斗	实用新型	2021 年 1 月 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1	ZL202021991211.3	一种销轴耳板的加工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5 月 2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2	ZL202021991099.3	一种伸缩臂套管加工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2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3	ZL202021991110.6	一种连杆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5 月 2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4	ZL202022118217.6	一种铲斗刃板组件的拼	实用	2021 年 6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	/

		点工装	新型	月 8 日			取得	
95	ZL202022118218.0	一种铲斗组件的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6	ZL202022131810.4	一种剪刀臂的导轨结构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7	ZL202022208274.3	双锁快换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2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8	ZL202022229574.X	挖掘机快换连接器前锁钩 C 型卡口结构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99	ZL202022228643.5	挖掘机快换连接器焊接打磨台车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0	ZL202022256735.4	常闭式挖掘机快换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2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1	ZL202022367397.1	桶装焊丝连续送丝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2	ZL202022381858.0	液压快换连接器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2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3	ZL202022380712.4	一种抓斗焊接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4	ZL202022382772.X	一种驾驶室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2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5	ZL202022432833.9	装载机快换连接器拼焊工装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6	ZL202121159582.X	一种用于连杆的抛丸护具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7	ZL202121453022.5	一种连杆压套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8	ZL202121467208.6	一种履带防护板的包装堆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2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09	ZL202122840829.0	一种挖掘机连杆变位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0	ZL202123033474.0	一种前板组件机械手焊接工装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1	ZL202222114762.7	一种打桩锤翻转吊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23 年 1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2	ZL202222102918.X	一种液压破碎锤的空气阀	实用新型	2023 年 1 月 1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3	ZL202222109226.8	一种新型割草机焊接变位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2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4	ZL202222140305.5	一种抓木叉拼点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2 月 2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5	ZL202222170441.9	一种液压破碎锤的打桩钎杆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6	ZL202222200898.X	一种自平衡吊装吊具	实用新型	2023 年 2 月 28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7	ZL202222803625.4	一种破碎锤下缸扁销缓冲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8	ZL202222818620.9	一种嵌入式螺栓套的破碎锤壳体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7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19	ZL202222967723.1	一种挖掘机快速连接器	实用	2023 年 3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	/

		的滑移式防护结构	新型	月 21 日			取得	
120	ZL202223529045.7	一种破碎锤上缸体组件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9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1	ZL202223544053.9	一种用于路面打桩机小型液压破碎锤的下缸体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1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2	ZL202223592180.6	一种液压破碎锤的外壳	实用新型	2023 年 9 月 26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3	ZL202320658662.2	一种破碎锤夹板	实用新型	2023 年 10 月 3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4	ZL202321525539.X	一种携带物质推出装置的铲斗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5	ZL202321591701.8	一种装配件的检具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6	ZL202321591665.5	一种可折叠堆码料架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7	ZL202322060868.8	一种液压破碎锤的氮气充气阀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8	ZL202322064733.9	一种液压破碎锤的调频阀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29	ZL202322052748.3	一种蓄能器的充气阀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1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0	ZL202322318301.6	一种破碎锤壳体试装配检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1	ZL202322359680.3	一种可调门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3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2	ZL202322415605.4	一种多方向可调型拇指夹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3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3	ZL202322459932.X	一种用于挖掘机上车架的配重安装检具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2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4	ZL202322526960.9	一种滑移装载机用破碎锤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5	ZL202322529436.7	一种牵引机构的拼点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1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6	ZL202322566416.7	一种挖掘机挖斗机械手焊接工装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10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7	ZL202322893115.5	一种带有调节机构的液压破碎锤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6 月 1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8	ZL202323065855.6	一种液压破碎锤壳体及包括其的液压破碎锤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24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39	ZL202323107845.4	一种破碎锤中缸体油孔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31 日	巴特股份	巴特股份	原始取得	/
140	ZL202220902390.1	一种夹木连接器拼焊工装	实用新型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星利分公司	星利分公司	原始取得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010741792.3	适用于挖掘机的振动式挖斗	发明	2020 年 9 月 29 日	一通出案待答复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2	202011320619.2	一种全液压驱动旋转、水平调姿快换联结器	发明	2021 年 3 月 12 日	等待合议组成立	-
3	202011322587.X	一种齿轮驱动摆动、液压增强挖掘力的挖斗	发明	2021 年 1 月 29 日	等待合议组成立	-
4	202210377599.5	一种基于挖机的回转液压式抓木器	发明	2022 年 5 月 10 日	等待合议组成立	-
5	202211404152.9	一种精准调节的镗孔机用镗刀	发明	2023 年 1 月 1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6	202310584187.3	一种用于深水域可视化作业的液压破碎锤及液压破碎机	发明	2023 年 7 月 4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7	202310746895.2	扇形三面刃铣刀	发明	2023 年 9 月 12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8	202311404399.5	一种耐磨高熵合金涂层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4 年 1 月 26 日	一通回案实审	-
9	202311520375.6	一种轴套内表面耐磨陶瓷涂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13 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10	202421347148.8	一种大开口回收用液压剪	实用新型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受理	-
11	202421392053.8	一种抓木器壳体拼点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	受理	-
12	202421433376.7	一种挖机快换拼点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	受理	-
13	202421455589.X	一种清扫器	实用新型	-	受理	-
14	202421465122.3	一种抓木器主臂拼焊装置	实用新型	-	受理	-
15	202421677643.5	一种装载机箱体的拼点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	受理	-
16	202421783126.6	一种割草机拼点工装	实用新型	-	受理	-
17	202421783433.4	一种挖掘机箱体的制造工装	实用新型	-	受理	-
18	202422140305.4	一种节能型摆动斗	实用新型	-	受理	-
19	202430574150.8	液压破碎锤	外观设计	-	受理	-
20	202411811476.3	一种装载机铲斗边护齿及其装配方法	发明	-	受理	-
21	202411816366.6	一种用于挖掘机快速切换工作属具的液压双锁快换装置	发明	-	受理	-
22	202411825885.9	一种带有智能抑尘系统的破碎锤	发明	-	受理	-
23	202411868924.3	一种隧道开挖撬毛用破碎锤	发明	-	受理	-

（二）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三）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	19356358	第 7 类	2027.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	19356342	第 7 类	2027.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	23382699	第 7 类	2030.07.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4		-	51895158	第 7 类	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销售合同披露标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与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金额大于 2,000.00 万元的框架协议或销售合同。

重大采购合同披露标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与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金额大于 2,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框架协议或采购合同。

重大借款合同披露标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借款金额在 2,00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

重大担保合同披露标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主债权 2,000.00 万元以上对应的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银行担保合同。

重大抵押/质押合同披露标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对合并范围之外的主体提供主债权 2,000.00 万元以上抵押/质押的合同。

其他重大合同：美国 BUSC 通过 Shelter 模式在墨西哥开展业务的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相关合同。

（一）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MASTER PURCHASE AGREEMENT	Caterpillar Inc.、Caterpillar SARL	无	销售挖斗等挖掘机结构件	以实际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FRAMEWORK AGREEMENT FOR DELIVERIES TO VOLVO	AKTIEBOLAGET VOLVO(publ)	无	销售挖斗等挖掘机结构件	以实际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3	采购协议	安百拓(南京)建筑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无	销售铲斗等矿山机械结构件	以实际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4	Principles of	Haulotte	无	销售转台、	以实际订	正在履行

	Partnership N between the Haulotte Group and a Supplier	Group		曲臂等高 空作业车 结构件	单为准	
--	--	-------	--	---------------------	-----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销售合同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热轧钢板	2,574.71	履行完毕
2	产品销售合同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热轧钢板	2,246.53	履行完毕
3	买卖合同	河北北方铸业有限公司	无	购买边齿、齿套等结构件	以实际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4	买卖合同	淄博北方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无	购买刃板等	以实际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5	产品销售合同	宁波金汇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无	购买导向座、摇臂等	以实际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6	产品销售合同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热轧钢板	2,416.72	履行完毕
7	产品销售合同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热轧钢板	2,179.80	履行完毕
8	买卖合同	河北北方铸业有限公司	无	购买边齿、齿套等结构件	以实际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9	买卖合同	淄博北方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无	购买刃板等	以实际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10	买卖合同	河北北方铸业有限公司	无	购买边齿、齿套等结构件	以实际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1	购销合同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热轧钢板	2,429.09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热轧钢板	2,093.77	履行完毕
13	买卖合同	淄博北方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无	购买刃板等	以实际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银行股份有	无	2,000.00	2021.9.13-	最高额抵	履行

	JK082021000533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2022.9.12	押、最高额 保证	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101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2,000.00	2021.2.1- 2022.2.2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102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4,000.00	2021.3.1- 2022.2.28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10521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2,000.00	2021.5.25- 2022.5.24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201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2,000.00	2022.1.20- 2023.1.19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202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2,000.00	2022.2.18- 2023.2.17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20202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4,000.00	2022.2.28- 2023.2.27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20530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2,700.00	2022.5.31- 2023.5.30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21125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7,000.00(实际借 款 2,000.00 万 元)	2022.12.12- 2023.12.21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30224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3,000.00	2023.2.27- 2024.2.27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303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2,000.00	2023.3.28- 2024.3.27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30628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6,000.00	2023.6.30- 2024.6.29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履行 完毕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129753D20240625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无	5,000.00	2024.6.27-2025.12.27	最高额抵 押、最高额 保证	正在 履行

（四）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 情况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公高保字第 ZHHT2400000448 7001号	巴特 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5,000.00	2024.05.14- 2025.05.13	保证	正在 履行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公高保字第	巴特 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5,000.00	2023.5.31- 2024.5.30	保证	正在 履行

	DB230000003876 3 号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Ec1660022031700 46	巴 特 股份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徐州分行	5,000.00	2022.03.17- 2025.03.07	保证	正在 履行

注：借款金额系授信合同下授信金额。

（五）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 押期限	履行 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DY082021000049	江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最高债权额 1,003.917 万元 整，系债权本 金 4,000.00 万 元整及相应的 利息、费用等 全部债权之和	机器设备 885 台套	主债权 还清日	履 行 完毕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150129753DY202108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最高债权额 2,722.29 万元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9122 号；国徐房权证金山 桥字第 19123 号；国徐房 权证金山桥字第 19124 号； 徐土国用（2011）第 25344 号；徐土国用（2011）第 25345 号	主债权 还清日	正 在 履行
3	最高额抵押合同 150129753Y20190104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最高债权额 5,500.00 万元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5596 号国徐房权证金山 桥字第 15597 号国徐房权 证金山桥字第 15598 号徐 土国用（2010）第 32131 号	主债权 还清日	履 行 完毕
4	最高额抵押合同 150129753Y201907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最高债权额 6,100.00 万元	苏（2019）徐州市不动产 权第 0054539 号	主债权 还清日	正 在 履行
5	最高额抵押合同 DY082022000064	江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分行	最高债权额 4,000.00 万元	机器设备 885 台套	主债权 还清日	履 行 完毕
6	最高额抵押合同 DY082023000059	江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分行	最高债权额 6513.03 万元， 系债权本金 4,000.00 万元 及相应的利息 费用等全部债 权之和。	机械设备 253 台	主债权 还清日	履 行 完毕
7	最高额抵押合同 150129753DY202405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徐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最高债权额 3,066.022 万元	国徐房权证金山桥字第 15596 号国徐房权证金山 桥字第 15597 号国徐房权 证金山桥字第 15598 号徐 土国用（2010）第 32131 号	主债权 还清日	正 在 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庇护协议

序号	协议名称	主体	Shelter 服务商	担保人	服务内容	担保内容	期限	履行情况
1	SHELTER SERVICES AGREEMENT	美国 BUSC	INTERMEX	巴特股份	为美国 BUSC 提供人力资源、行政服务、进出口服务、环境服务、许可证等庇护服务	1、庇护运营保证金：10.00 万美元（每 6 个月修订一次）； 2、公司担保； 3、租赁担保； 4、庇护担保； 5、劳动应急保证金：5.00 万美元。	2019.11.26-2031.2.28	正在履行

注：上表所列协议内容包括《SHELTER SERVICES AGREEMENT》及其补充协议约定事项。

2、对外担保合同

序号	签署日期	担保人	债权人	主合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1	2019.12.16	巴特股份	PARQUE INDUSTRIAL AVANTE MONTERREY, S.A. DE C.V.	Sub lease agreement（一期厂房）	保证	1、保证金 83,787.70 美元 2、信用证 754,082.13 美元 共计 837,869.83 美元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2	2022.09.05	巴特股份		Sub lease agreement（二期厂房）	保证	1、保证金 90,143.92 美元 2、补充保证金 811,295.28 美元 共计 901,439.20 美元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3	2023.03.27	巴特股份		Sub lease agreement（三期厂房）	保证	1、保证金 78,158.90 美元 2、补充保证金 703,430.10 美元 共计 781,589.00 美元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4	2023.6.12	巴特股份	Desarrolladora Inmobiliaria Milenium II, S.A. de C.V.	Lease agreement	保证	1、保证金为 14 个月的租金，即 1,109,010.70 美元 2、不少于 800.00 万美元的担保	与主合同一致	正在履行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王延安、李华、沈承金、黄和发、黄岩、娄林祥、崔恒荣、刘友军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2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巴特企管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巴特股份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的业务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在本企业作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巴特股份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的业务。本企业同意赔偿巴特股份由于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致使巴特股份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如本企业因违反上述规定而从中受益，本企业同意将所得收益返还巴特股份。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巴特企管、巴特海迈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企业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巴特股份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的业务的情形。本人/本企业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巴特股份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及其近亲属/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巴特股份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的业务。本人/本企业同意赔偿巴特股份由于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致使巴特股份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规定而从中受益，本人/本企业同意将所得收益返还巴特股份。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王延安、李华、沈承金、黄和发、黄岩、娄林祥、崔恒荣、刘友军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巴特股份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的业务的情形。本人承诺在本人担任巴特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期间，本人及近亲属将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巴特股份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的业务。本人同意赔偿巴特股份由于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致使巴特股份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如本人因违反上述规定而从中受益，本人同意将所得收益返还巴特股份。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其他与本

	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主体名称	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黄岩、娄林祥、刘友军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承诺：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的限制性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申请挂牌公司所有；如《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人持有的申请挂牌公司股份之锁定或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程秋波承诺：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的限制性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申请挂牌公司所有；如《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人持有的申请挂牌公司股份之锁定或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巴特企管、巴特海迈承诺： 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企业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的限制性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申请挂牌公司所有；如《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企业持有的申请挂牌公司股份之锁定或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黄岩、娄林祥、刘友军承诺：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的限制性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申请挂牌公司所有；如《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人持有的申请挂牌公司股份之锁定或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主体名称	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王延安、李华、沈承金、黄和发、黄岩、娄林祥、崔恒荣、刘友军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巴特企管承诺： 本企业及本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巴特海迈、巴特企管承诺：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人/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

	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王延安、李华、沈承金、黄和发、黄岩、娄林祥、崔恒荣、刘友军承诺： 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主体名称	巴特企管、高二庆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巴特企管承诺：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本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巴特股份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巴特股份资金的情况。本次挂牌完成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巴特股份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企业对于巴特股份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巴特股份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巴特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巴特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 高二庆承诺：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本人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巴特股份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巴特股份资金的情况。本次挂牌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巴特股份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人对于巴特股份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巴特股份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巴特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巴特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其他与本

	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主体名称	巴特企管、巴特海迈、高二庆、黄廷磊、盛迎义、柳学强、朱培安、程秋波、王延安、李华、沈承金、黄和发、黄岩、娄林祥、崔恒荣、刘友军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如未履行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本人/本企业所作相关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 3、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申请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本企业依法赔偿申请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4、如本人/本企业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人/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申请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不适用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盖章）：徐州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高二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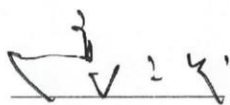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高二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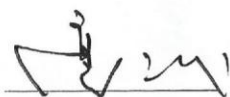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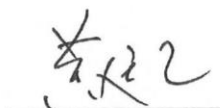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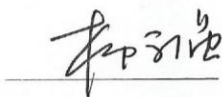
高二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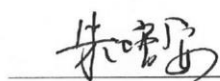
黄廷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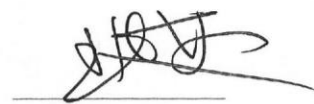
盛迎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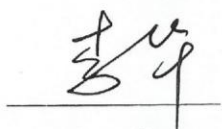
柳学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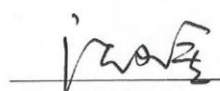
朱培安



王延安



李 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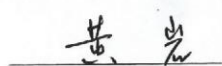


沈承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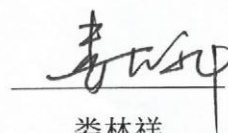


黄和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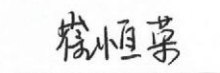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黄 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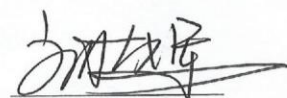


娄林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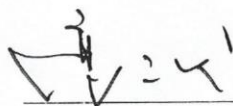
崔恒荣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友军

法定代表人（签字）：



高二庆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林传辉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寅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杨俊丰



巩斐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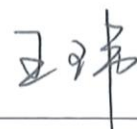
梁锡祥



覃冠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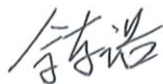
余俊岑



王玮



秦睿



余东浩



李晟旭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吴 朴 成

经办律师(签名):



阚 赢



崔 洋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024年12月26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杨 林



傅 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郭 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26日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林力】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